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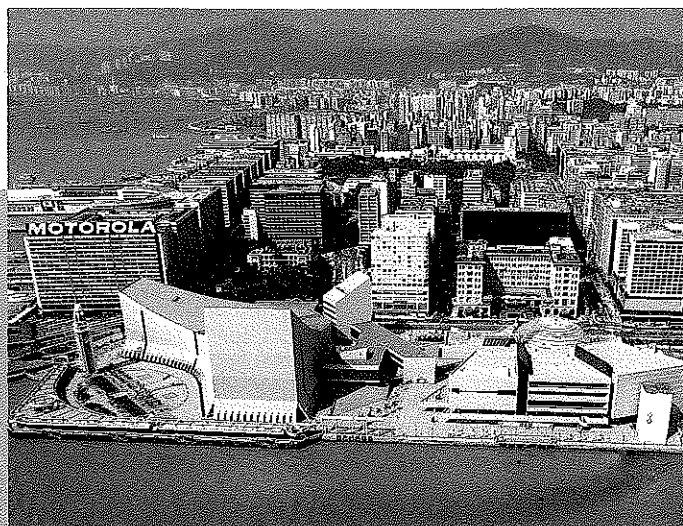
當代港澳

廖曼玉題

Studies on Hong Kong & Macao

1993

創刊號



发刊词

许锡挥

在我们的香港和澳门研究向着广度和深度加快发展的时候,《当代港澳》作为一个学术论坛和园地出现在南中国的土地上,它肩负的使命是重大的。

研究港澳,这对中山大学来说,不是一个新课题。几十年前,国内著名的澳门史权威,就在此地。但对港澳社会、经济、政治、法律、文化、教育的全面研究,却是近十年才逐步开展的。随着“九七”、“九九”两地回归祖国时刻的临近,任务愈来愈紧迫,要求也愈来愈高。而我们责无旁贷。

南粤和香港、澳门潮汐相关,晴雨相共,三地同胞亲如手足。中山大学的学者在过去和现在,与港澳学者以及各界人士关系的密切,情感和语言的相通,是众人皆知的。港澳两地发生的大事,我们与当地市民可同步获悉。这都是研究的有利条件和“绝对优势”。但这些条件的充分利用以及优势的充分发挥,仍有待排除一些障碍。

中山大学的综合性和多学科这个特点,也是我们全面开展港澳研究的有利条件。依托港澳研究所,发挥各学院、学系、研究所(室)的潜力,通力合作,共同耕耘,丰收是可以预期的。

同港澳学者以及各界人士的交流、合作,我们已有成效。今后,应当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互相取长补短,广纳各方真知灼见,才能取得合乎实际的研究结论。

外国人统治香港、澳门期间,他们在研究当地人文、社会方面,积累了许多宝贵资料,亦提出了不少科学的结论,其中当然有不足之处。现在,我们中国人应取其精华,补其空白,正其谬误,将研究水平提到一个新的高度。

我们的港澳研究,特别是对香港的研究,虽然已有一些成果,但与形势发展的要求相距尚远,薄弱环节和空白领域仍有不少,某些研究结论也未必准确,这都需要大家共同努力去开展工作。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系统、全面地反映我们港澳研究成果的“博物馆”。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我们港澳研究水平的一把标尺。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学术交流、信息交汇、成果评价的一个中心。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集百家珍言,采各方远见的色彩斑斓的大花园。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学者精神生产转化为社会实践的一座桥梁。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海内外同行学者联系的纽带。

这份刊物,应当成为发现和培养研究人才的一所学校。

创刊伊始,谨向社会各界人士和同行学者专家献上短短数言,殷切期望得到大家的支持、关怀和批评、指导。

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耕耘好这个园地。

香港贸易发展局主席冯国经博士、香港科技大学吴家玮校长、香港浸会学院谢志伟校长和陈湛杰博士、香港中国银行谢国梁先生,为本刊创刊号提供稿件,在此顺致谢意。

当代港澳
1993年创刊号
(总第1期)

目 录

封二/《当代港澳》发刊词

许锡挥

2/ 文摘页

祝贺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成立十周年

5/ 庆贺港澳研究所建所十周年并祝《当代港澳》创刊 夏书章

8/ 珍视过去 把握现在 开拓未来

——祝贺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成立十周年暨《当代港澳》

杂志创刊

周维平

9/ 回顾与展望

——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历程

雷 强

百家论坛

10/ “百鸟居经济观”与宏观调控

甘长求

香港与各地经济关系

13/ 国际贸易新气候对香港及中国大陆的影响 (香港) 冯国经

16/ 两岸关系的发展对香港中介地位的影响 (香港) 谢国梁

22/ 迈向 21 世纪“两岸三地”经济一体化的展望 林 江

26/ 经济关联互动和竞争发展

——21 世纪以香港为中介的广东与周边国家

(地区)的经济合作

郑佩玉、常慧君

32/ “华南经济区”与亚太地区的经济合作

雷强、杨经革

36/ 台港经济关系的前景

李 晟

经 济

香港贸易

39/ 香港经济结构转型中的出口贸易

张仲深

城市建设

44/ 香港的环境污染与环境保护规划

郑天祥

49/ 香港城市发展趋势

——大都会计划

李 邨

政 治

53/ 香港居民的“居英权”问题

李若建

56/ 香港廉政建设经验谈

陈丽君

59/ 过渡期香港政治团体及其分化

黎熙元 关智生

教 育

61/ 探索发展中院校的多元化发展 (香港) 谢志伟、陈湛杰

66/ 析香港教育从“挑战型”向“服务型”的转变 吴福光

69/ 香港科技大学的诞生及其在地区经济中扮演的角色

(香港) 吴家玮

文 化

72/ 徐速的小说创作道路

王剑丛

港澳档案

75/ 香港税法剖析

郑文辉

71/ 澳门欧洲资讯中心

李静萍

58/ 本刊征稿启事

79/ 本刊征订单

封三、封底/图片消息

文 摘 页

夏书章：庆贺港澳研究所建所十周年并祝《当代港澳》创刊

本文主要为庆贺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建所十周年并祝中山大学港澳研究中心主办的《当代港澳》创刊而作。作者借此机会，对几个有关问题发表了意见：一、对港澳问题研究的主要目的有二：一是研究即将成立的两个行政特区的历史发展过程；二是参考、借鉴。二、为迎接两个行政特区而努力，即积极进行和作好各种准备，使“一国两制”获得成功。三、内地与港澳应增进相互了解，双方抱正确态度，最根本的出发点是一国同胞。四、办好行政特区尚待继续研究。任何创造发明总要在实践中不断研究改进，这是客观规律。内地情况愈好愈有利于港澳前途。(P5)

甘长求：“百鸟居经济观”与宏观调控

香港政府对经济的调控所依据的是“百鸟居经济观”，即：给企业充分的自主经营自由，又通过控制金融、立法等途径进行必要的干预，以达到制约、平衡及增加经济生活透明度的目的。本文认为，这种“大网下的充分自由”的机制很值得作为大陆发展市场经济的借鉴，那种笼统地“把权力挤出金融系统”的做法对市场经济的健康成长是不利的，在当前大陆经济生活出现某些不正常情况的形势下，实施一定的带有强制色彩的干预手法是必要的。(P10)

冯国经：国际贸易新气候对香港及中国大陆的影响

近几年国际政治经济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使香港经济发展面临新的挑战，同时也给香港经济带来了新的机会，本文探讨了在中国大陆、拉丁美洲、东欧、东南亚市场及传统市场拓展贸易的可能性。(P13)

谢国梁：两岸关系的发展对香港中介地位的影响

两岸经贸关系和人员交流将进一步趋于密切，香港作为主要中介地，在两岸关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两岸经贸、投资往来的桥梁、人员往来信息交流的媒介，香港“一国两制”模式也可起示范作用，同时，两岸关系的发展也将对香港本地经济（货物与旅客中转、资金停留等方面）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总之，香港的地位和作用将进一步加强。(P16)

林江：迈向 21 世纪“两岸三地”经济一体化的展望

近年来，在缺乏结构性安排的情况下，中国大陆、台湾和香港经济一体化的趋势日益显著，然而，三地形成自由贸易区或建立“大香港”的设想是不切实际的。21 世纪三地经济一体化的最佳政策构想是，中国大陆不断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台湾进一步实现贸易自由化以及香港继续维持货物和资金流动完全自由。作者认为，目前中国大陆给予台湾商品和投资的优惠待遇从长远来说是不利于三地经济一体化的。香港将继续扮演作为中国大陆中介者的角色，以其良好的效率降低有关交易成本，并且为推动三地经济一体化进程继续发挥其积极的作用。(P22)

郑佩玉 常慧君：经济关联互动和竞争发展

——21 世纪以香港为中介的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合作是 21 世纪的必然趋势，经济起飞中的广东如何发展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成为人们共同关注的问题。本文分析了经济合作过程中面临的国际经济环境、广东及其周边国家（地区）各自的优势和特征，提出了 21 世纪初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经济合作的模式：以香港为中介、以华南经济区为依托，积极推进与东南亚国家的经济合作，实行全方位扩大对外开放，在横向和纵向方面全方位地集结要素优势，进而促进区内经济关联互动和竞争发展，并在此基础上就如何推进合作提出了一些参考意见。(P26)

雷强 杨经革：“华南经济区”与亚太地区的经济合作

“华南经济区”是指包括香港、澳门、广东、海南、福建、广西以及台湾省在内的经济合作地区。80 年代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华南地区尤其是粤、港、澳地区经济的结合已变得越来越紧密了。由于它们经济结构的互补性和共同的经济利益，使该区的合作处于良好的发展状态。但是，也由于该区各方社会制度、经济制度的不同，目前该区的协调合作尚处于初级的、低层次的阶段，且面临诸多困难。为加速“华南经济区”的成长，必须充分发挥香港的中心作用，使其成为华南经济区参与亚太经济的“桥梁”，大陆与台湾经济合作的“中介”以及内地经济增长的“加速器”。同时，“华南经济区”因其本身的特殊性，要求我们在合作中坚持三个原则即平等互利、“一国两制”和政经分步走的原则。在战略步骤上分两个阶段进行：初级阶段——经济结合阶段；高级阶段——经济融合阶段。通过合作层次的深化，逐步由结合阶段走向融合阶段。(P32)

李晟：台港经济关系的前景

80 年代以来，台港经济关系有了显著的发展；两地贸易大幅增长，尤以台湾对香港的出口和经香港的转口贸易增长为甚；相互资金流动更趋活跃，台资在港异军突起。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台湾的经济转型、大陆的改革开放和香港的特殊地位，使海峡两岸通过香港的间接贸易与间接投资持续增长。展望未来，影响台港经济关系的因素继续看好，前景是乐观的。(P36)

张仲深：香港经济结构转型中的出口贸易

对外贸易在香港经济中至关重要，自 70 年代以来即呈持续增长之势，随着 80 年代后半期以来的香港经济结构转型，香港对外贸易也发生了一些引人注目的变化，转口贸易成为整体外贸持续增长的主要动力，其中最重要的因素是中国内地经济发展的影响，香港与内地经济的互补性越来越明显，两岸关系的发展也是重要因素之一。当前，香港的出口贸易也面临着不容忽视的困难与挑战，但香港只要把握机遇、扬长避短，前景仍是乐观的。(P39)

郑天祥：香港的环境污染与环境保护规划

香港自 50 年代以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剧增，环境污染也随之加剧。香港政府采取了多种措施较好地控制了空气污染、噪音污染、水污染及固体废物污染，并取得了一些经验，主要有：将环境规划列入城市规划内容，推行环境教育与宣传，强化环境监测工作等。(P44)

李郁：香港城市发展趋势

——大都会计划

本文叙述了香港大都会计划的背景、目标、原则以及大都会计划的产生过程，从人口就业，城市发展格局、环境保护和交通网络方面介绍了香港大都会的建设和发展的轮廓。(P49)

李若建：香港居民的“居英权”问题

本文简要地介绍了与香港居民国籍问题有关的英国国籍法，说明英国政府推出“居英权”法案的目的在于维护其在香港的利益。本文并简要地介绍了“居英权”法案的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分析了香港大部分居民对居英权态度冷淡的原因，指出了居英权对香港社会将产生的一些影响。(P53)

陈丽君：香港廉政建设经验谈

香港廉政建设成绩显著，其之所以成功，主要有以下经验：①建立完善的公务员制度；②建立独立的廉政机构；③制定严厉、完善的反贪法规体系；④廉政机构的工作不仅要面向政府部门，且要面向私营机构；⑤建立具威慑力的群众举报制度；⑥建立对廉政机构权力制衡机制；⑦建立独立的司法制度；⑧建立对贪污受贿现象的监督机制。内地和香港在打击贪污方面通力合作、相互学习很有必要。(P56)

黎熙元、关智生：过渡期香港政治团体及其分化

80 年代以前，由于香港殖民地政治体系封闭，市民参与政府决策的途径较少，因而市民对本地政治普遍冷淡。在这种环境下，香港政治团体的发展比较缓慢，以共同的经济利益为基础的压力团体是政治活动的主体。80 年代后形势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香港政治进入从殖民地逐步向特区政府转变的过渡期，港府对原有的政制进行改革，政治团体因应这种变化而有较大的发展，对香港这一时期的政治和社会产生了深刻

的影响。本文从香港政团的发展过程,分析探讨政团发展的性质、特点及趋势。(P59)

谢志伟、陈湛杰:探索发展中院校的多元化发展

香港的政府高等教育体系近年才出现,七所院校于不同时间、不同背景、不同赞助人和不同教育理想之下成立。多元化发展已非随意形成,因为新院校须清楚界定教育目标,并扮演独特的角色,以补现有院校的不足。本论文的论点是,多元化发展并非限于一个不变而缺乏弹性的角色,反而应集中于满足社会不断转变的需要,因为世界正面对变幻莫测的未来。从历史看来,大学的成立是为回应外界的压力和解决内在的矛盾。本文并以香港浸会学院的经验,阐释寻求多元化发展的机会。(P61)

吴福光:析香港教育从“挑战型”向“服务型”的转变

香港历来推行精英教育路线,通过层层筛选为社会挑选精英。但自70年代实现9年义务教育以来,出现了部分学生无心向学、学生违纪现象日增、教师士气受挫等一系列问题,引发了整个教育界对实行义务教育的全面检讨。终于达成共识,认为教育要适应新的情况,必须从培养精英的“挑战型”向着重提高素质的“服务型”转变。为此,近年来政府和教育界采取了相应的对策,并为实现这种转变而提出了宏伟的“教育玫瑰园计划”。(P66)

吴家玮:香港科技大学的诞生及其在地区经济中扮演的角色

为保持安定繁荣,香港力争向技术密集型转移,可是她在技术基础结构上颇为落伍:由政府、工商业和高等院校携手推动工业化的模式,尚待发展。香港政府近年正致力填补技术转移过程中的空白。新开办的香港科技大学,在促进香港经济发展及其与内地的科技合作方面,可以作出自己的贡献。(P69)

王剑丛:徐速的小说创作道路

本文着重探讨徐速从40年代末开始叩文学之门起至1981年病逝为止的整个小说创作历史。刚到香港时,他创作难民生活题材的作品,对难民的遭际深表同情。50年代初香港出现左右两派对峙,徐速创作了《星星之火》,主张走中间道路,但实际上带有倾向性,受到批评。以后徐速的创作取材有两大类:一是抗日战争,一是香港的社会现实。在以抗日为题材的作品中,作者暴露侵略者的罪行,歌颂中国人民的抗日热情,洋溢着爱国主义思想;描写香港现实的作品,主要是揭示人性的堕落,呼吁人性的复归。(P72)

郑文辉:香港税法剖析

香港税法是香港法律制度的一个重要方面,它直接介入香港的经济生活,调整和规范香港的税务行为,从法律上保证了香港政府相当数量的财政收入来源。香港税法近半个世纪以来不断完善的成功经验值得大陆借鉴,通过剖析香港税法,可以让更多关心它的人去了解它和研究它。为此,本文分析了香港的税种、香港的纳税程序、香港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此外,还分析研究了香港税法的作用、特点及其启示。(P75)

(上接第7页)但非港澳本身的问题,即内地对港澳成功、有益的经验如何进行选择以供参考、借鉴。为此必须认真研究,方能吃透、看准,从而知所取舍,以便择宜而用,同时又非照搬、照套。

港英当局在《香港一九八六年》这本官方资料中,曾列举香港在1985年上半年对传统市场的出口下降时,对内地出口却大幅度增长;内地是香港转口货品的最大来源的,又是转口货品的最大市场;内地取代美国位置,成为香港最大的贸易伙伴;香港同内地的贸易极有保障,以1985年来说,香港的对外贸易困难重重,但同内地的贸易显然是例外;“香港在1985年,开始凭着中英联合声明所奠定的稳固

基础,建立将来。”

可见,在中英联合声明发表以后的第二年,已经有如此明显的效应,那么,在实行“一国两制”,即恢复行使国家主权以后,港澳地区与大陆内地之间的关系更加密切和能够确保稳定、繁荣、更好地发展,将是不言而喻的。

在庆贺港澳研究所建所十周年并祝《当代港澳》创刊之际,赘语如上,更寄厚望于港澳研究中心、港澳研究所和《当代港澳》对港澳研究作出新的贡献!

庆贺港澳研究所建所十周年 并祝《当代港澳》创刊

夏书章

十年前,由于贯彻执行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和历史的、地理的、社会的、经济的等原因,作为国家教育委员会直属重点综合大学之一又毗邻港澳地区的中山大学,建立研究香港、澳门的专门学术机构——港澳研究所,是非常自然的事。

当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1982年12月4日庄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文规定:“国家在必要时得设立特别行政区。在特别行政区内实行的制度按照具体情况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规定。”(第三十一条)按“一国两制”的构想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的讨论,已经列入议事日程,对港澳问题积极进行研究是应有之义。也就是说,中大港澳研究所的建立,是很及时的。

建所至今,已满十年,实在可喜、可贺。与此同时,由中大港澳研究中心主办的《当代港澳》这份研究港澳及粤港澳关系的综合性学术刊物正式创刊,堪称双喜,正好一起祝贺。谨祝研究所不断出新成果、上新台阶;新刊物办得好、越办越好,获得成功!此外,借此机会,想试就几个有关问题,略抒浅见,以求与诸同仁、同志,能共识、共勉。

一、对港澳问题研究的主要目的

愚意认为,我们开展对港澳问题研究的目的,主要有两点:

一是作为即将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两个特别行政区的港澳本身,其过去,现在和将来,是一个具体的历史发展过程。在发展过程中,既有适应发展的有利因素,也有限制或束缚发展之处。如何去弊存利、扬长避短,特别是保存那些不因事过境迁而失掉效验的做法或经验以利于稳定、繁荣和继续发展,应该是更加要认真研究、考虑的内容。不仅如此,对于倘若轻率地予以改变可能导致明显和重大损失的事项,还应当格外审慎。至于显著的和潜在的各种弊端,当然也要加以注意。但是,对于利

弊问题,首先贵能分清。因为事情尤其是出于不同性质的社会现象,往往比较复杂,有时光凭表面观感、印象,或从不同角度、标准,不易作出正确的、切合实际的判断,甚至互相混淆,还可能非颠倒,所以必须进行认真的、过细的分析、研究。

二是参考、借鉴。我们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既抓物质文明建设又抓精神文明建设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需要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改革。关于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和各方面的改革,十几年前即已开始,并仍在不断实践之中。对于不同性质的社会制度下的各种经验,我们也要进行研究,旨在以我为主、为我所用的前提下,择其可资参考、借鉴者而参考、借鉴之。《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指出:“我们坚决摒弃……一切丑恶腐朽的东西,但是必须下大决心用大力气,把当代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先进的科学技术,具有普遍适用性的经济行政管理经验和其他有益文化学到手,并在实践中加以检验和发展。不这样做就是愚昧,就不能实现现代化。”对于港澳地区,相信上述精神、原则,也同样适用。两地虽小,特别是香港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给世人以深刻的印象,甚至被称为“奇迹”。这是无可否认的事实,不然便不会长期被列为亚洲“四小龙”之一(最近“四小龙”的组成有变化但香港未变)和有建设“内地香港”之说了。

不过,我们在对港澳问题的研究中,似有以下几点,应予明确:

第一,不能因两地皆“弹丸之地”(香港地区的总面积约等于广州市的白云区,澳门更小),而对其地位和经验有所轻视、忽视。况且,两地历来是中国领土,都是华人社会,在历史联系和文化传统上同内地相同、相通之点大大和远远超过别的地区。

第二,研究应力求客观,要实事求是。凡事当窥其本来面目,不凭主观好恶使客体变形。对优缺

点、长短处，不任意夸大、缩小、拔高、掩盖、曲解、抹煞。否则将是不公道、不明智、不科学的，研究成果是没有应用价值的。

第三，两地同胞身历其境，他们的感受自然要比我们深刻。我们的观察、研究未必都能中肯，看不准或看错了倒很有可能。为此，我们应多向两地的专家、学者和广大居民请教，同他们讨论，以补我们的不足。

第四，在参考、借鉴的问题上，不是说在别处成功、有效的经验可以原封不动地照搬、照套。即使在内地各地之间，也存在实际情况的差异。所以，在考虑到有所参考、借鉴时，还要分析、“消化”，根据自身特点创造性地解决问题。

二、为迎接两个行政特区而努力

为迎接港澳两个特别行政区的成立而努力，就是要积极进行和作好各种准备。

政治（含外交）上和法律上的准备，虽然主要由政府出面进行，但是港澳同胞和内地的广大群众对此十分关注。例如，有谁要想在平稳、顺利过渡的问题上搞小动作或设置障碍，便不得人心、不能得逞，公正的舆论必将予以揭穿和抨击。我们的严正立场决不动摇，也决不会拿原则去作交易。凡是需要会谈的内容，都要立足于联合声明、与基本法衔接、政府之间过去所达成的协议和谅解的基础之上进行。在这方面，显然正在并将继续作出不懈的努力。尽管客观情况有如“树欲静而风不止”，但是我们深信，发展中的大好形势是不可逆转的。

关于迎接两个行政特区的成立，除政治上和法律上的准备已有所依据和遵循外，心理上的准备实已更早就开始。这一点，毫无疑问是带有浓厚的感情色彩和植根于乡土观念的。长期以来，港澳的绝大部分居民深切地关注着祖国的变化。随着内地实行改革、开放的政策，港澳地区到内地探亲、扫墓、旅游、学习、投资、经商、进行学术交流和各方面合作的人数大增，也增进了相互的了解。捐赠巨额资金或实物于发展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和各种公益事业的港澳人士，亦时有所闻。这些都体现了他们的爱国爱乡之情。

姑不论过去习惯于“省港澳”（即广东省会或省城广州、香港、澳门）并称，港澳特别是在香港，至今仍保留了以省、地区、县命名的同乡会、联谊会之类，并相当活跃。这些同内地联系的社会纽带是强有力的，一有适当的机会就显示出来。犹忆中国女排“五连冠”，港澳居民引以为荣；广东顺德龙舟

队在香港获胜，香港顺德联谊会特别隆重、热烈庆祝，举行盛大的招待会；等等。这些生动的例子，真是不胜枚举。

众所周知的事实是港澳地区居民在内地一直被视为同胞；到内地持“回乡证”可以随时出入；香港地区的淡水由广东省安排东江水专线供应；港澳地区和内地在经济发展中的依补关系愈来愈密切；……。

在为迎接行政特区的成立而作的具体准备，已知和可见的迹象很多，也不妨举一些实例。

中文已比过去受到重视。现在港澳中文秘书人才较缺、鼓励出版用中文编写的教材、重要文件原为外文本者都有中译本。1987年度量衡条例新草案是香港第一个以中文编写的条例草案，是推行双语立法计划的第一步，公布以后将以为之“样本”。中文在原行政机关、立法机关和司法机关中的地位逐渐有较大变化。

普通话的推广空前活跃、积极。广播电视已有普通话新闻和教普通话节目，社会上的普通学习班和教学中心也应运而生，学习的热情日增。不少港澳教师利用假期“游北京，学讲普通话”成为一项很受欢迎的活动。这不仅同大陆内地来往有此迫切需要，同台湾同胞和非粤语侨胞或外籍华裔人士的交往，也方便得多。香港大学王庚武校长认为，香港要保持这个未来特别行政区的稳定与繁荣，需要有一批熟悉中国问题的能干的青年。他谈到许多有关方面和其他社会措施如普通话的训练等应得到鼓励。（见香港《华南日报》1986年11月1日）

新版港币上已不再有“殖民地”（colony）字样，这也可以看作处于过渡时期的小镜头之一。

关于过渡期的准备工作，在港澳已成为热门话题、主流和焦点，都在于“一国两制”的实践成功。为创造取得成功的条件而努力，也已不仅是愿望，而且付诸实际行动。

三、内地与港澳应增进相互了解

在迎接两个行政特区成立之际，内地人对港澳和港澳人对内地均应有正确了解和抱正确态度。

港澳是我国领土的一部分，港澳居民是我们的骨肉同胞。我们从来没有受不平等条约的约束而动摇过这个观点，这也是在我国即将在港澳地区恢复行使主权之际，谈到正确了解和正确态度时最根本的出发点。

人们记忆犹新，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里，“港澳关系”同“海外关系”一样，是难以在政

治上受到信任的。这个“打击面”不仅过大，更是思想方法上形而上学的表现。不能因为曾有少数坏人利用港澳为活动基地，对新中国进行过各种破坏，而视港澳地区所有的人为“异类”。

过去的宣传报道，也有不够实事求是之处，造成内地人对港澳的了解有片面性，认为香港主要是消极、黑暗，几无是处。后来又走向另外一个极端，说的是改革开放初期，把港澳地区描绘得美妙无比。这样180度的大转变，同样不够实事求是。

例如，“港澳的人很有钱。”必须作具体分析，不能一概而论。

又如，“在港澳容易发达。”这是表面看问题，必须由表及里。

再如，“我们要学港澳。”这要看学什么，不能笼统地这么说，尤非什么都学。

以及诸如此类。

在港澳方面，前面已经提及，内地的稳定繁荣，是港澳稳定繁荣的必要条件。应当看到，内地自解放以来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的巨大成就有目共睹，举世公认，不能抱有任何成见偏见。记得香港《南华早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40周年国庆日发表的《中国在走向进步的道路上千万不要动摇》一文中的第一句话，就是：“中国近40年来的变化超过了以往的4千年。”

早在1985年间，香港的十大出口市场中，只有中国大陆能维持增长，“在世界经济发展出现困难时，令香港幸免于难的原因正是‘中国因素’与‘中国贸易’。其中增长的原因与中国实行经济改革和对外开放有关。……中国引进逾四十亿美元外资中，港资约占六成。而中国亦成为香港劳工密集工业的转移地点。此外，中资亦积极介入香港经济。”（郑宇硕编：《香港政制及政治》，天地图书有限公司，1987年版，第324页。）

无论是内地还是港澳地区，都要对“一国两制”的提出和实行有正确了解和抱正确态度。因为最重要的一条，是考虑到港澳地区的历史和现状，我国在港澳地区恢复行使主权以后，实行“一国两制”，于是而另颁基本法、而有高度自治，等等。特别行政区的特别之处，就在于此，不然也就用不着叫特别行政区了。在复杂的情况面前，不能以感想代替政策，是我们所应当和能够理解的。

可是，高度自治不是独立。举凡中央管理国防、外交、为行政特区制定和颁布基本法、任命行政长官和主要官员、悬挂国旗国徽，必要时用“中国香

港”名义等，都体现了“一国”，即国家主权；高度自治的内容则属于“两制”的问题，是以“一国”为前提的。

为了实现长期以来全中国人民收回港澳的共同愿望，为了维护国家的统一和领土完整，并保持港澳的稳定和繁荣，以及考虑到港澳的历史和现状而执行“一国两制”的方针，是完全正确的。

四、办好行政特区尚待继续研究

西方有句广泛流行的老话：“第一个火车头是不完善的。”这应该看作一条客观规律，因为任何一种伟大的发明创造，总不免要在实践中不断地经过研究和加以改进，使之逐渐趋于完善。但是，话虽如此，并不管怎么说，“第一个火车头”毕竟是首先在轨道上奔驰起来，在人类社会的交通发展史上开辟了一个新时代，谱写了新篇章。

实行“一个国家，两种制度”以妥善解决国际历史遗留问题，先后成立香港和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无疑也是创造性的构想，同“第一个火车头”颇有相近似之处。应当看到，尽管思虑深远、设计周详，但仍必将会有不少问题，有待在未来的具体实践过程中继续深入研究。不管是理论问题还是实际问题，有些甚至很多往往要通过实践才能发现和提出，难以完全神乎其神地“未卜先知”。有问题，就要研究解决。办好第一批行政特区，是历史所赋予的重要任务，相信也一定可以办好和越办越好。

试想一下，除了暂时不可预见者以外，有些什么问题需要继续深入研究呢？管见所及，拟暂先提出以下五个方面：

第一，下功夫认真搜集一下有些什么值得研究的问题，然后区分缓急轻重、组织力量、落实研究项目或课题。这个“出题目”本身也要研究，命题不当或出错题目，也会失时误事、劳民伤财。

第二，全面系统地研究港澳特别是香港的历史经验，看来很有必要。香港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和西方曾有人提出进行“香港学”研究，均非偶然。

第三，作为被占领土的时间越长，消除殖民统治所造成的恶果，也就要作长期的努力，而非一朝一夕的事。香港已有学者提到这方面的问题，值得注意。

第四，抱积极态度向前看，要保持稳定和繁荣，就必须切切实实地研究如何“治”的问题。大政方针、重要原则都已确定，关键在于实际行动、运作。

第五，是一个与研究港澳有关，（下转第4页）

珍视过去 把握现在 开拓未来

——祝贺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
成立十周年暨《当代港澳》杂志创刊

周维平

在全国高等院校中,最早设立港澳研究机构,最早出版港澳研究刊物,最先开设港澳专业课程,最早组织港澳课题研究,率先招收港澳专业硕士研究生的,是中山大学。这是非常值得称颂的创举。因为它是我国实行改革开放加快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是国家恢复对港澳行使主权实现“一国两制”的需要,是重新认识港澳、重新认识资本主义的需要,是借鉴港澳某些有益经验加快国民经济现代化、国际化步伐的需要,是促进内地与港澳的经济合作关系特别是发展粤港澳经济关系实现广东经济腾飞的需要。

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的十年,是我国国民经济快速成长,广东经济社会根本改变面貌的十年;是港澳克服各种内外因素困扰继续保持经济增长和繁荣稳定的十年;是广东和全国港澳研究队伍不断壮大、广东、其他省市以及全国港澳经济研究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成为比较活跃的专业学术团体的十年。在这十年中,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的存在,她

的工作和成果,得到了国内、港澳以至海外的广泛承认和充分肯定。

现在,港澳回归祖国的日期日益临近。如何保持后过渡期的繁荣稳定,如何实现“九七”、“九九”的平稳过渡和政权的顺利交接,如何贯彻两个联合声明和两个基本法,把“一国两制”的光辉思想变成广大群众的实践,已成为全国上下和国际社会共同关注的大事,摆在港澳研究工作者面前的,是众多复杂、敏感而重要的课题,需要加倍努力,进行认真的调查研究、分析和探索。在此重要时刻,迎来了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的十周年纪念和以崭新面貌呈现在读者面前的《当代港澳》创刊号。

作为港澳经济研究队伍的一员,作为中大港澳研究所同仁的朋友和同行,我热烈祝贺她,珍视过去,把握现在,开拓未来,顺利跨进她的第二个十年,以丰硕的成果迎接港澳新时期的到来。衷心祝愿《当代港澳》立足广东面向港澳,放眼世界,办成一本高水平、高层次、综合性的专业刊物。

(上接第9页)队伍,集中力量,千方百计地去完成任务。

3. 十分重视计划的制订与实施,抓重点出成果。

4. 要在生活上适当解决群众后顾之忧。它是稳定人心,稳定队伍的一个必要条件。

四、展望未来和今后的努力方向

研究所建立比较早,经过多年的共同努力,已有一定的规模。研究所在海内外有一定的影响,基础是比较好的。现在,国家教委和校领导更加重视港澳研究,对研究所加强了领导,还初步建立了必要的规章制度,使研究工作逐步走上轨道。目前,研究所正处在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应该珍惜这个大好机遇,将工作推上新的台阶。

首先,要进一步明确研究方向,集中力量,做好计划,争上较重大项目,争出较高水平的成果。港澳回归日益迫近,国家对我们的要求更高。因此,我们应十分明确上级的要求,今后研究方向应贯彻以香港为主,兼顾澳门的方针,团结全校研究港澳的力量,全面、深入地开展对香港政治、经济与社会

等各个方面的研究。相信在过去研究基础上,我们是有条件出一些重大成果的。

其次,根据明确的研究方向,当务之急是加快建设一支相对稳定、结构合理、素质较高的研究队伍。当前,应当采取有力措施,进一步加快年青研究人员的成长。老教师要多花力量去培养接班人,使他们成为研究骨干。

第三,希望用三年时间,下大气力,建设一个现代化的、港澳资料比较齐全的港澳研究资料中心。利用我校多学科特点和与港澳地区高校、研究部门有较密切关系这个优势,是可以完成这个任务的。

第四,有计划地加强对国内外有关学术机构和学者的联系,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项目。

第五,加强与政府、业务部门联系,争取他们的指导和在政策上的支持。

第六,继续努力争取各方面支持,多渠道开辟研究资金来源。

回顾过去,展望未来,我们应当加倍努力去创造新的成绩。

回顾与展望

——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历程

雷强

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成立于1983年12月,至今已经走过十年的路程。它在改革开放大潮中成长。十年来,我们克服了许多困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打下了较好的基础。今天,当研究所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回顾所走的历程,总结一些经验教训,明确方向,再大步地往前走,是十分有意义的。

一、建所宗旨和经历

研究所成立之初,指导我们的建所宗旨及后来我们在工作中具体贯彻的这个宗旨是明确的。宗旨有两条:利用我校多学科优势,综合地研究香港和澳门;除本所组织研究,还要协调和推动全校各有关学科开展对香港和澳门的研究。我们结合现阶段的任务对宗旨的理解和要求是:正确认识、正确借鉴和正确宣传港澳,为港澳的稳定繁荣,为祖国现代化服务。在明确了为何研究与如何研究这两个大问题后,我们投入几个大方面的工作中去。现在对照起来,我们是力求贯彻上述宗旨的。

回过头来看这十年,我们经历了草创阶段(83.12—84.12),一切从零开始,条件较困难,但大家热情较高,工作较为顺利;发展阶段(85.1—91.8)逐步克服各种困难,研究工作渐上轨道,为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发展新阶段(91.9—)成立研究中心,加强领导,加强了队伍建设,研究方向更加明确,经费问题逐步解决,工作走上新台阶。

二、主要工作回顾

我们主要的是紧紧围绕研究方向而进行多项工作。

(一)积极开展专题研究。研究的特点是以港澳经济为主,兼顾其他方面的研究,并着重于内地与港澳,特别是珠江三角洲与港澳的经济合作关系的研究。我们除对香港和澳门的基本情况进行研究外,也对我国经济特区和台湾省与内地的经济关系进行研究。我所承担国家、省市有关部门重点科研项目,出了一批专著,其中有多项获国家教委、中南地区大学出版社和广东省社科联的奖励;论文和研究报告数百篇。与香港大学地理系、香港中文大学教育学院、香港浸会学院经济系合作,进行多项专题研究。1984年创刊后出版了四年多的《港澳研究》学术季刊,对学术交流也起了较好的作用。1984年底,与广州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合作,筹备成立港澳经济研究室,并曾定期出版《港澳信息报导》刊物;1985年1月起,为广州《信息时报》撰写“香港漫话”专栏等。

(二)建立研究机构,组织研究队伍。为充分发

挥研究所各个成员的积极性及协调好内外关系,研究所根据需要成立了专业研究室、办公室、资料室和期刊编辑部,开展工作。采取调入和留毕业生办法,现在初步形成了一支老中青三结合的研究人员队伍。

(三)承担教学任务,积极培养青年教师与研究生。研究所从一开始便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十年来从未间断过。我们重视理论联系实际,想方设法让青年教师与研究生到港澳地区和业务部门实地考察与实习。青年教师还有脱产进行英语强化学习机会。新老教师合作,在老教师指导下,年青教师迅速成长,经过一段时间,均能独立进行研究和开设有关课程。研究生的毕业论文质量逐步提高。

(四)与港澳、内地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经常性联系,开展学术交流和合作研究。与港澳大部分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建立了较为密切联系,与香港大学、中文大学、浸会学院以及澳门大学等有合作关系。研究所多年来积极参与全国港澳经济研究会和广东港澳经济研究会的工作和活动。并与国务院港澳办港澳研究所、广东省社科院港澳研究中心、暨南大学特区与港澳经济研究所、华南师范大学港澳经济研究室、上海社科院港澳台研究所、深圳市委研究室港澳处、珠海市委政策研究室等建立经常的合作关系。趁这个机会,在这里,对一贯支持我们所的国内外学术机构和新老朋友们致以衷心感谢。没有他们的支持和帮助,我所难有今天的成长。

(五)争取资助,缓解经费不足的困难。几年来,我们得到国家教委以及各界人士的支持从而缓解多次重大困难。在此,我们向香港新界乡议局主席刘皇发先生、澳门华侨报社社长赵汝能先生、香港许崇清教育基金会主席杨乃舜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六)开展社会咨询和办学活动,为社会培养人材。例如,我所先后多次为原宝安县举办外向型企业经理培训班,与云南省经委系统举办“香港与珠江三角洲经济的发展”参观访问团等。

三、几点体会

1. 争取领导重视,努力创造和改善工作条件。在克服各种困难开展工作过程中,我们深感领导的重视与支持起着关键性作用。近期,我所发展较快,是与国家教委多次明确指示和学校领导具体帮助分不开的,今后,我们仍然要努力创造和改善工作条件,进一步争取领导重视与帮助,以期将工作做得更好更多更好。

2. 要形成一个团结协作的核心(下转第8页)

「百鸟居经济观」与宏观调控

甘长求

一、“百鸟居”及“百鸟居经济观”

香港海洋公园的山坡上，架起了多支24米高的支柱，支撑着一个覆盖着3500M²面积的大网，在大网的底下，修建了许多岩洞池塘，种植了许多花草树木，然后将三千多只鸟雀先后迁居到网内。于是近乎大自然环境的“百鸟居”就建立起来了，在这3500M²的大网的覆盖下，鸟雀可以自由地飞翔、觅食、嬉戏与繁殖，可以免受网外天敌的侵袭，可算是一个人工的“天堂”，可是这里生活虽自由，但却有个限度，那就是只能在大网范围之内，不能越雷池半步。

笔者当1987年“百鸟居”开放之际，曾入内参观欣赏，并乘兴写了一篇文章，刊登在广州《港澳经济》月刊（1987年第12期）之上，题目叫“百鸟居及百鸟居经济观”。笔者从百鸟居的设计意念，想到香港自由经济与宏观控制两者结合的高明之处，提出一个“百鸟居经济观”的概念，最终还落脚到中国改革开放与宏观控制的结合问题。

1988年底，笔者回广州参加一个讨论珠江三角洲与香港关系的研讨会。在会上，笔者一再谈论“百鸟居经济观”的意念，并提出：“香港的宏观控制还是相当有力的，不过它的控制是如此高明与巧妙，能够与香港的自由经济并行而不悖”，“中国是大国，情况又如此复杂，不进行宏观控制是不行的。问题是怎样控制，使经济有更大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因此吸收一下香港管理经济的经验是应该的”。（发言稿刊登在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港澳与珠江三角洲关系研究》一书之内）

1991年及1993年笔者又先后在《香港商报》及《星岛日报》发表五、六篇文章，鼓吹“百鸟居经济观”及“宏观控制”，并引申到对中国大陆发展市场经济的重要意义。

二、香港经济的“宏观控制”

香港对经济进行宏观控制是在“自由经济”体系充分发展中进行的，这里只简单介绍其大概：

（1）指导思想：香港在七十年代以前还奉“不干预主义”为

指导思想，但八十年代开始，当时的财政司夏鼎基提出了一个新的概念：“积极不干预主义”，并对“积极”二字作了明确的诠释，规定在下列情况下，政府还是要“干预”的，他说：“由于市场不完善而引致垄断情况出现时，干预主义就成为必要了，再者市场增长过速以致常规无法加以抑制；或者为了公共利益着想而须加以监督时（典型的例子是金融市场），就可能通过法律设立限制和遵循基本规律的架构；又或者如果毫无限制地追求个人利益的行动，在总体经济和总体金融方面已产生不良影响，在这种情况下，就可能需要干预。”（译文根据香港《广角镜》月刊总156期）

夏鼎基在这里提出了要进行干预的四大原则，而且把金融方面突显出来，也把法律提到高度的地位。

（2）干预的途径：

香港政府对经济干预的途径是多方面的，但概括来说，不外以下几方面：

a. 各级政府的职能机构：从至高无上的港督到各级司、署、处与专员（如银行监理专员、证券监理专员等）；

b. 立法与司法机构；

c. 官方的舆论（包括港督施政报告、财政司的财政预算报告，官方刊物《宪报》所刊登的每项通告与条文）；

d. 参加国际协定，借助这些协定，对香港经济进行指引（如香港参加的“多纤维协议”对纺织与成衣行业构成影响）；

e. 通过半官方机构的协助与宣传（如贸易发展局、生产力促进局、旅游协会与消费者协会）；

f. 由官方成立的各种咨询委员会（全港共469个），进行上传下达的作用，以贯彻政府的意图；

g. 通过各行业的“公会”或“协会”，以使各个行业自行约束、协议与监督（最明显的是“银行公会”）

h. 通过各种经济杠杆对各项经济活动进行管理，如税制、利率协议、银行条例、联系汇率、土地的垄断与“出售”，对公共事业的监管等等。

通过上述机构和途径使政府的宏观控制策略能够与自由经济体制并行而不悖：一方面使香港

经济能够充分自由地发展，另一方面，香港政府也能控制香港经济，为英国的殖民利益服务。香港就是在这种“百鸟居经济观”的模式下运作的，或者可以说是“大网下的充分自由”。香港就是用各种法律条例、各种官方、非官方或半官方力量织成一个覆盖一千平方公里（如果加上海面是二千多平方公里）的大网，让网底下的各个市民、各个企业与团体都有较大的活动空间，如果不是触犯条例与法律，那么谁也不易感到束缚和压迫，正如鸟雀在“百鸟居”里感到好象在大自然环境一样。

三、“百鸟居”意念形成的关键

香港当局自由经济体制与宏观控制策略之所以能够巧妙地结合，关键在于下列几点：

（1）平衡。政府平衡各阶层、各行业的内部及外部之间的利益，较合理（只能是“较”字）分配社会的资源，以求平稳地发展。但当一旦形势发生变化时又及时加以调整（象地产业高涨时实行租务管制），到平稳时又逐步取消（已定1996年取消租务管制），在炒风高涨时通过银行公会的作用调整物业贷款规定（增加对按揭者的贷款限制）。纺织品的配额也曾作过多次调整，以缓和拥有大配额但生产能力不足的老厂与配额较少但生产能力较大的新厂之间的矛盾。

（2）制约。制约的手段有两种：如通过新的法律条例以堵塞漏洞和控制趋势；通过正常条例以压抑不正常的情况（如打击商业犯罪）；或者利用政府的职能直接控制局面（如接管破产的银行）。

（3）增加透明度。香港有67份报纸与608种杂志，当中不少是综合性报刊，对每天香港发生的事件（只要是市民关心的）都会加以报导，好事坏事都不易瞒过舆论网，市民每天都可以知道香港发生的事件并可随意发表感想，甚至采取合适的行动。此外香港的注册制度使香港的39万家有限公司及更多的合伙企业的资料，随时都能查到，如作为香港市民最关心的房地产，谁都可以到田土注册处查阅；对银行与上市公司，也规定了他们须对外

公布其营业情况（当然可以保留一些商业秘密如银行的内部储备）。

（4）在法律的指导下，容许市民对政府与各个企业或经营者进行监督、投诉以至控告的行为，如“廉政公署”之接受市民投诉，“消费者委员会”代表市民对一些零售服务行业进行监督与受理消费者投诉。市民还可以直接向政府或企业提出法律诉讼，经济困难者还可获得法律援助处不收费或减收费的援助，所以市民常常以“投诉”作为武器来维护本身的权益，同时也间接地对企业与政府的运作进行了监督。这一点是自由经济与宏观控制结合的最重要契机。

宏观控制与自由经济得以结合，并非一件容易的事，更不是一朝一夕就可以顺利完成的，还须有一定的社会条件，如政府的操作、社会的活动、经济的发展以及个人的奋斗都要有一个公开而有效的程序，普遍为大众所接受的价值观念，以及广大市民有一定的文化教育水平。香港基本上具备这些条件，所以就能保证香港经济在控制与自由的结合上运转自如，取得巨大的成就。

四、对中国内地经济的借鉴

中国内地正沿着市场经济的道路前进，一方面需要给经济发展以更大的空间与更多的自由度，另一方面又需进行宏观控制（目前习惯叫“宏观调控”），从而使经济有秩序有步骤地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并使两方面有机地结合起来，不致一搞市场经济就遍地开花、各自为政、各搞一套；一搞宏观调控就“一刀切”，使经济缺少活力。

最近内地出现经济过热现象（主要在金融地产方面），于是大刀阔斧地搞宏观调控。如何把市场经济与宏观调控结合起来，内地当然应该有自己的道路，但借鉴香港经验还是必要的，此外还要借鉴台湾、韩国与新加坡等新兴工业国家和地区的经验。从笔者的经验与观察，借鉴香港的“百鸟居经济观”的经验，尚不失为一条方便可行而效益又不错的道路。内地也应如香港一样，建立一个“大网下的充分自由”的机制。

目前，内地在宏观调控与发展市场经济方面的确做了一些工作：

（1）运用各种经济杠杆。如提高利率、控制信贷、整顿银行同业拆借。

（2）舆论工作亦较前注意。中央既在大张旗鼓宣传宏观调控，也在力求将市场搞活，群众的信心正在加强。

（3）透明度较前好些，但仍较低，一些政府机构的运作与一些企业的经营情况，还不大容易获悉。

（4）立法工作在进行，但不及时、不全面，更重要的是执法不严（甚至部分执法机构知法犯法、营私舞弊）。有些方面本来已有立法，但法律还敌不过特权，敌不过旧势力、旧思想、旧传统与旧框框。

尽管有很多毛病与缺点，但经过几个月来的工作，对于市场经济与宏观调控的辩证关系还是开始有所认识，事实上也取得了初步的成果，一些虚热情况（或称“泡沫经济”）已开始有所缩减。但是要取得像香港那样的成果，恐怕暂时还不易办到，更难像香港那样巧妙与高明了。

五、对目前一些问题的意见：

对发展市场经济与进行宏观调控的问题，出现了许多不同的看法，在此，笔者谨以个人的体会，提出自己的观点：

（1）对权力的理解：

宏观调控，从字义来讲，是一种国家与政府的行为，当中牵涉到一个权力问题。本来作为国家，本身就是权力的代表。但是中国内地近来由于以权谋私的情况相当严重，因此很容易把“政权”之权与“特权”之权混为一谈。这是封建残余的一种表现，也是法治不足的后果。这个观念，不但弥漫于官场、商场以及一般老百姓之中，而且也入侵到学术界，这里只提到一个观点：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系主任魏杰先生在接受记者访问时一语惊人，提出要“把权力挤出金融领域”（见《香港联合报》1993年6月23日及《香港商报》及《明报》1993年7月5日的报导）。这是把正常的权力运作（今天可看作是国家领导）与代表腐败势力的“特权”混

为一谈了。由于金融地位的重要，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一个政府都要掌握金融系统。列宁认为帝国主义特征的最重要之处是金融的垄断，金融寡头是真正的上帝。到了本世纪七、八十年代这种情况更明显了，以自由经济出名的香港，对于制造业，基本上是不干预的，因为香港某一间工厂，某一个工业集团即使垮台了，对香港影响并不大，可是若果某一银行垮台，对社会的影响就大了，有时牵一发而动全身。例如：80年代香港两家银行（即恒隆银行与海外信托银行）有倒闭的危机时，香港立法局马上召开紧急会议，通过法令予以接管，充分发挥了权力的作用；1983年港元危机时，港督提前从美国赶回香港，很快就宣布港元与美元挂钩（7.8港元兑1美元），实行“联系汇率制”。事实上，80年代到90年代最初三年，香港政府对经济的干预，主要是在金融系统。夏鼎基的“积极不干预主义”的定义中，虽只有短短几句话，却有两处提到“金融”，可见夏鼎基早已胸有成竹，把干预指向金融方面。以自由经济著称的香港，尚且如此，刚刚在市场经济起步的中国，金融正是需要政府密切注视的部门，能够把“权力挤出金融系统”吗？从暴露出的情况看来，中国近期出现的许多偏向，都是金融系统漠视法律、操作规条与行业守则而出问题的。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的著名经济学家戴园晨更尖锐地指出，股票、房地产与外汇市场的“炒家基本后台是银行”。（《中国商报》1993年6月22日）这是一针见血的意见。银行的违章贷款与非法拆借正是今天经济出现问题的主要原因，把权力（这里指的当然是国家领导与监管之权）挤出金融系统，那不就要天下大乱吗？

当然魏杰先生可以辩解说他讲的权力只是指“特权”和“权术”，不是指正当的国家领导权。不过作为一个学者，连这个起码区别与也不分清楚，就在记者面前一语惊人，这是与学者身份不相称的。我们要反对金融系统的“特权”、“以权谋私”和“盲权”（即“盲目指挥”），但不能把国家

的领导权“挤出银行”，这是个根本原则。

(2) 起点问题：

中国内地的宏观调控要借鉴外国和外地的经验，最方便之处当然是借鉴香港经验，因为①内地和香港血肉相连，文化相同；②大量中资机构在香港，体会更深；③大量港人在内地经营，他们反应也最快。但是学香港（或借鉴香港）也应有个“起点”的认识，第一：香港已搞了市场经济150年，而内地还刚起步；第二：两地基础不同，英国占领香港时，香港只有几千人，势单力薄，而英国当时是世界第一强国，因此原先岛上的传统力量，几乎是一扫而光，英国差不多是在空地上建立自由经济体系的，是完全按英国模式建立起来的。可是中国的旧传统，旧习惯，旧势力与旧框框实在太多了，所以在发展与旧势力不相容的市场经济时，一方面遭到他们的反抗，另一方面也难免被他们偷运入一些冒牌货，鱼目混珠，使市场经济的发展误入歧途。所以在今天的中国，调控与干预还是必要的，一方面是打击那些腐败落后的东西，另一方面是指引一条正确的道路，把那些冒牌货清除出去。这些都是艰巨而长远的任务，不能急于求成。因此笔者认为：在学香港经验的同时，不妨也参照韩国与台湾的经验，因为他们的起点与中国内地较为接近，台湾与韩国今天也还在清除旧势力与旧影响（如反对“金权政治”），看来也与中国内地一样，任重而道远。

(3) 引导、指导与干预

最近内地有一个看法：宏观调控不是干预而是引导与指导。笔者不同意这个看法。

干预与调节、控制，在名词的含义上并无严格区别，有时干预与调节并称，有时又交替使用，如果有区别的话，干预是带有强制的色彩，而调节、控制则好像温和一点，现在把“调节”再下降一格与“引导”、“指导”并列，意思是表示这次宏观调控更加温和而已。

其实这种区分并无多大的意义。干预、调节、控制、引导与指导都只是一种手段，一种方式。

在经济正常运转时，指导与引导是最好的手段与方式，因为它更稳健与更少震荡。问题是今天中国内地的“宏观调控”是在经济运转已有不正常的情况下进行的（如“泡沫经济”的出现，非法拆借与违章贷款大量产生，通胀严重、地产、股市与外汇市场过热等），光用引导与指导而不采用强制的手段，这些不健康现象就不会消除，腐败现象可能还会变本加厉，所以用带有强制味道的干预手法，还是必要的，不必讳言。

干预之所以有时不受欢迎，根源在于过去计划经济时，什么都由上级指定，稍微按实际情况略加修改，便横加干预，而干预的结果，往往违背客观规律，造成国家、社会与个人的损失。现在实行市场经济，自然对过去的干预遗风心有余悸。正像“检讨”一词，本来是个中性名词，作检查讨论的解释，属于事后总结的意思（今天香港、台湾还是这样理解的），但是内地把“检讨”看作是“反省过错”的意思，当作一个贬义词，一说“检讨”就等于犯了错误，所以谁都不愿说“检讨”。

其实，目前宏观调控所要调控的东西，重点是在金融系统，而金融系统之所以出那么多问题，正是由于一些人以权谋私，胡作非为，狼狈为奸。这些人并不是不知党纪国法与金融操作程序，而是利欲薰心，明知故犯，对这些人，不采取强有力手段如何能解决问题。有些地方积弊甚深、问题很多，也非加以强有力整顿不可。所以只要我们坚持正确的方法（有调查、有群众基础、符合长远利益与根本利益），那么我们就要名正言顺地提出“干预”，正确的干预，就是正确的引导与指导。相反，假如指导与引导不符合客观规律的话，那怕是相当温和与体谅，但也只是错误的引导与指导而已（香港简称“误导”，也是一个贬义词）。

被称为“自由经济最后堡垒”的香港，也大谈干预的必要，而作为刚脱胎于计划经济、国情复杂、地域广阔的中国，坚持正确的干预，有什么要讳言呢？

国际贸易新气候对香港及中国大陆的影响

（香港）冯国经

近几年来，国际局势风云变幻，出现了政治和经济新秩序，我们一则以喜，一则以忧：前苏联和东欧地区转向市场经济，为我们提供了新的拓展业务机会，《关税及贸易总协定》乌拉圭回合谈判一拖再拖，成员国之间未能达成一份圆满的协议，令人担心贸易保护主义可能抬头。有鉴于此，我们当务之急是要积极地在全球各地寻找新机会，这样不仅可以拓展现有的业务，也可以为应付保护主义作好准备。

为什么要寻找新机会

香港及国内的经济近年来出现结构性的转变。以往，香港厂商主要是以特许权方式为美、欧等先进地区的名厂生产货品，现在转而建立起自己的牌子，迈向高档市场。不过，由于本地生产成本不断上升，生产业务全球化的需要日益明显。香港厂商除了将生产工序迁移到中国大陆或东南亚其他生产成本较低的国家或地区，近来还扩展到墨西哥和加勒比海国家，甚至在爱尔兰一类共同市场范围内的低成本地区设厂。而香港与中国经济更是息息相关，造成不可分割的局面。

1991年中，香港有47000多间制造工厂，工人总数是681000多人，与1980年的历年最高纪录907000多人比较，减少了足足两成半。另一方面，香港的贸易公司数目却趋向增加，1991年中，共有68600多间，与1978年内地刚刚开放经济那时比较增加了差不多四倍。同期的贸易公司雇员人数也增加了三倍，达到367000多人。

工厂数目减少，贸易公司数目增加，并不表示香港制造业萎缩，因为很多香港公司在香港以外地区以不同形式经营工业生产业务，最便利莫如在广东设厂进行外运加工。香港很多公司不单难以分别业务性质，而且在经营上也不再有明显的地域界限。

近年已有愈来愈多的商人及厂家将制造业的主要部分迁至华南地区，香港厂房只保留生产工序的初段部分。有些制造商由于不断加强市场推广、商品及分销业务，实际上已兼营贸易公司业务。

目前，广东省一共有25000个企业替港商加工，雇用工人300万名，其中19000个企业从事外运加

工，雇用工人200万名，其余的是由港商全资拥有的企业或者合营企业。

有些贸易公司则由于需要拓展新市场，必需扩大采购网，为加强竞争能力，因此也会投入生产业务。这些公司出口的产品，来源不限于香港、内地或者大部分亚洲国家，也包括美洲和欧洲的国家。同时，一些公司更将生产设施扩张到亚洲地区以外，甚至西方国家。

分散市场和分散设施的好处，是可以实行国际分工，利用不同地区的比较优势，提高生产能力，从而扩充业务。

寻找新机会的另一个原因，是要分散风险。西方的主要市场，尤其是美国近年出现经济放缓甚至衰退的情况。美国由1990年下半年起经济开始放缓，而香港对美国的出口在1990年便下降了8%，1991年再下降5.3%。根据美国近期公布的数据，美国经济复苏的步伐虽然渐趋稳定，但明显缺乏战后历次经济复苏初期所表现的强劲活力。就业情况迟迟未能改善，令美国国民不敢再轻易消费，反而致力减轻在八十年代积累下来的债务，消费不振，经济复苏难有活力，而香港对美国出口的前景也显得不明朗。

这次全球性经济不景气跟以往有一个很大的分别，就是各主要工业国家经济放缓的步伐并不一致，英国、美国、加拿大已经先后陷入经济衰退，但德国和日本到今年才呈现经济增长放缓的趋势，这样虽然令整体的经济不景气的情况没有以往那么严重，但由于各主要工业国经济不是同步复苏，缺乏相互间的刺激，复苏的步伐自然比较慢。在这样的情况下，若完全依赖这些传统的出口市场，显然是不切实际的。

退一步说，即使没有经济不景气，传统市场开放到现阶段亦已经接近饱和，继续增长的余地有限，必须以新的市场作为补充。

经济不景和市场饱和都是限制香港及国内出口的因素，而贸易保护主义则是限制出口的人为因素。目前，我们最需要紧密注视的是欧洲共同市场一体化及北美自由贸易会不会演变成“贸易堡垒”。美国、

加拿大、墨西哥三国的北美洲自由贸易区协议，要到今年底才可以商定，但预计不会有什么障碍。此外，最近也有人主张成立亚太地区的贸易圈，这种鼓励每个地区自成一角做生意的局面终究是不利世界经济的发展的，亦与香港主张的自由市场政策相违背。所以，最好当然是《关贸总协定》的乌拉圭回合谈判能达致圆满结果，不过长期而言，在欧、美等地区预先确立据点，也不失为可取之道。港商在这些地区的业务活动，至今仍然集中于市场推广、商品拓销、分销等方面，不过生产活动也渐见增加。

至于香港公司将业务分散到其他亚洲国家，是与区内贸易与投资增加的趋势相符的。事实上，香港贸易商从亚洲国家采购到不少价钱很相宜的货品，转口到西方国家。同时，亚洲国家为外商所设的投资优惠和廉价劳工，对有意在海外设厂的香港厂商也有很大吸引力。此外，亚太区经济蓬勃，而且不少国家的市场开放不久，可供开发的消费潜力是不容忽视的。

鉴于开发新市场对香港贸易的重要，我认为以下几个市场具有很大潜力，在未来数年会为香港及国内贸易带来大量新的机会。

中国大陆本身市场

中国大陆无论在经济或政治上都与香港紧密相连，有必要对大陆市场作详细探讨。中国是个有超过十一亿人口的市场，自从七十年代末期实施开放政策以来，社会和经济都出现了巨大的变化，消费潜力不断提高。

由于经济增长迅速，加上商品的刺激，中国农民的收入在1987年至1990年间增加了3.7倍，1990年全年的平均收入是882港元，现在已经有余钱可以买电饭煲和电视机一类的消费品。

至于工厂工人，同期的收入增长2.5倍，1990年全年平均收入是3000港元。不少工作还有超时加薪和奖金，估计平均多达正薪的四成。

此外，很多中国人在六、七十年代节省下来的积蓄，数额也是相当可观的。他们现在都愿意拿出一部分作消费之用。

在1978年至1990年这十二年间，中国的平均消费开支上升3.1倍，达到1000港元，而消费品零售额更上升4.7倍，达到10000亿港元，最受欢迎的消费品是时装服饰、家庭用具、加工食品一类高质量产品。

香港贸易发展局早已认识到这个庞大消费市场的潜力，1988年率领港商开拓内地市场，先后在多个城市进行香港牌子产品推广活动，协助在内地设

厂的厂商把部份产品内销。除了短期促销活动外，也在广州南方大厦百货商店和北京西单商场等地开设了“香港精品廊”的长期销售点，今年稍后会把这个推广模式伸展至大连及武汉。

最近中国当局决定开放零售业务给外商参与。根据我从内地的高级官员了解所得，中国很希望能借重外商的经验和专门知识，发展国内的零售市场。这个决定其实并不简单，因为开放国内市场可能对中国社会造成直接而深远的影响，改变数以亿计人口的日常生活。因此，中国可能最初只开放广州、上海、天津、北京及各经济特区的市场，而外商在合营企业中也会有一些限制。

中国政府目前在草拟关于直接进口零售商品的规则，但看来将会依循一个基本原则，就是有关公司必须在国内采购和出口一定数量的中国产品，才可以进口同等数量的外国商品。事实上，中国政府多年来一直在制造业的外来投资方面应用同样的原则。一个合营企业只要能保持一定数额的外汇结余，就可以享有一定程度的进口灵活性。假设将来人民币成为可自由兑换的货币，这方面的限制便有可能消除。

拉丁美洲市场

今年初，我到过欧、美五个国家访问，其中的两个是墨西哥和巴西，我觉得它们的发展路向很大程度上可以作为拉丁美洲其他国家的典型，特点是进口关税下降，消费上升，具有很大的市场潜力，而且两者都可以发挥桥头堡的作用：以墨西哥为据点，有利打入北美洲市场；以巴西为据点，有助开拓南美洲市场。

(1) 墨西哥

近几年来，拉丁美洲形成开放市场的风气，其实应该以墨西哥为先导。自从1986年加入关贸总协定以来，墨西哥的进口关税上限已降低到20%。在经济增长与消费开支增加的情况下，墨西哥已成为香港在拉丁美洲的第二大出口市场，仅次于巴拿马。去年底，墨西哥将销售税由15%降低到10%，对消费和进口都有促进的作用。

但墨西哥最值得重视的地方，是它与美国和加拿大的关系。这三个国家已定于今年底组成“北美洲自由贸易区”，消除相互间所有贸易障碍。但香港是否可以通过墨西哥向美国增加出口呢？这要取决于墨西哥对原产地的定义如何。目前，墨西哥正就这方面的规定与美国谈判。

(2) 巴西

两年前，巴西这个有1亿4000万人的市场开始

解除经济管制，开放外国货进口，同时大幅度降低原材料、零件、制成品的进口关税，希望藉此刺激国内工业的竞争力。这种经济策略终于得到国际接受。国际货币基金不久与巴西商定了一项债务重整方案，替巴西经济纾解了不少压力。此外，巴西与私营银行就到期债务问题所进行的谈判，预计即将结束。目前，巴西经济仍然处于温和的衰退状态，但预计在今年下半年可以恢复增长，而每月的通货膨胀率已下降到一位数字。

巴西工商界对于开放市场本来是有疑虑的，现在反而热衷起来，希望利用外国的技术知识来提高本身的生产效率。公私营部门都有意与外商组织合营企业，例如在全国国民总产值中占了近一半的圣保罗州，今年内会派代表团访港，谋求与港商合作的机会。

巴西与拉丁美洲南部的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几个国家组成了一个自由贸易区，而巴西国家航空公司计划在今年中开设香港与圣保罗市间的航线。因此，香港出口商不仅可以积极打进巴西市场，也可透过巴西开拓南美洲其他市场。

东欧市场

自从东欧转向政治和经济自由化以来，当地局势一直没有完全稳定过来，以致外商始终存有戒心。不过东欧国家与西欧共同市场在地理和政治经济上都有密切关系，在东欧建立业务，不失为保持与共同市场关系的有效方法。

东欧国家实行经济改革，大致上容许所有企业与个人注册经营贸易，而且基本上可以进口任何产品，许可证的规定也很宽松。这里举出捷克、匈牙利、波兰三国为例。

捷克实际上容许进口所有产品，除了军火、药物以及某些必需品之外，都不需要申请许可证。现时的平均关税税率大约只是5%。

匈牙利方面，所有注册外贸企业都可以与西方进行自由贸易，只有少数策略性产品例外。根据新例，匈牙利公司可以自由进口不受管制的产品，无需申请许可证，而这类产品自从去年初以来便占了匈牙利所有进口的九成。必须申请许可证的产品包括某些食品、工业原料、药品、电讯设备等。现时的关税税率已经降低到13%。

波兰由1989年起容许所有经济单位参加外贸活动，只有少数进口产品必须经政府批准。贸易公司仍然要向海关出示出入口许可证，不过只是为了方便统计和检查一些敏感的产品。关税税率最低的是原料，只有5%，最高的是奢侈品，珠宝首饰关税

达到35%~40%。

东南亚市场

东南亚市场近年推行经济开放政策，以各种各样的优惠措施吸引外资，希望能够实现工业化，例如马来西亚、印尼、泰国三国，泰国的发展尤其迅速，现在已经有人称它为第五条小龙。目前，泰国的平均时薪大约是1美元，远低于台湾的3美元，更难与日本的6美元相提并论，就工资成本而论，是一个很理想的设厂地点。但泰国也像其他发展程度较低的亚洲国家一样，存在着基础建设不足的问题。泰国已委托香港的合和实业建设曼谷市架空铁路系统，说明当地政府已经开始正视这个问题。

至于中南半岛上的越南、柬埔寨、老挝三国，市场仍然有待开发，目前最显露潜力的是越南。随着越南与外界的关系正常化，加上推行开放政策，香港对越南贸易大幅增加，1990年的出口上升17%，1991年急增177%，相信仍然有很大的增长余地。越南政府还在南部划出一些出口加工区，鼓励外商投资。香港不少公司已经在当地设立办事处，主要集中在胡志明市。

传统市场

开拓新市场，并不等于要放弃传统市场。事实上，开拓新市场的一重意义就是维系旧市场。在墨西哥和东欧找到立足点，便可以加强与北美洲和西欧这两大传统市场的联系，倘若将来真的不幸出现“美洲堡垒”或“欧洲堡垒”，港商也不至于完全被拒于门外。事实上，共同市场确曾考虑过吸纳东欧国家为成员国的可能性，虽然因种种原因未能在现阶段成事，但可见共同市场在实现一体化的过程当中，并没有忽视东欧的重要性。

市场风险问题

拓展市场自然有一定的风险，最明显者莫如当地的政局不稳定。泰国是最有可能成为亚洲第五条小龙的国家，但却不断受到政权频频变动的困扰。柬埔寨局势始终未能真正地平静下来，自然也不利于中南半岛的投资活动。东欧集团瓦解后，各国面对民族分裂及经济不前等问题，恐怕要到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之后，局面才可以稳定下来。至于拉丁美洲地区，高通胀和沉重的债务仍然存在，文人政府威信不足影响外商的信心。

不过，香港的商人一向以触觉敏锐头脑灵活见称，在过去二、三十年间为香港的经济不断创造奇迹。若能再配合近年来国内的经济开放尤其是华南地区的迅速发展，香港作为东南亚的一股强大力量在世界市场大展拳脚，是可以预见的。

两岸关系的发展对香港中介地位的影响

谢国梁

一、对两岸关系发展的基本估计

要准确地估计两岸关系的发展进程目前仍有很大难度。因为台湾当权派现时在统一问题上并没有诚意，整个思路还是想搞“一国两府”，使台湾成为完全独立于中国大陆的政治实体，去年抛出的“国家统一纲领”虽然也把“三通”和“统一”列为两岸关系发展的目标，但却在一些关键环节上预设违背一个中国原则的前提条件，因此并不能视作是对两岸统一的善意回应，相反是在为统一设置障碍。不过，两岸关系的发展已不完全取决于台湾当局意愿，目前两岸民间的经贸、科技及文化交流在两岸关系发展中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这股力量亦将继续成为今后两岸关系发展的主要动力。因此，即使今后台湾当局继续为祖国统一设置障碍，两岸关系亦会不断向前发展。有鉴于此，我们对两岸关系的发展趋势有如下基本估计：

1. 经贸关系将进一步加强，合作层次逐渐提高。

目前两岸的经贸关系已有相当的规模。从目前的形势看，今后两岸的经贸合作继续向纵深发展是必然的趋势：

(1) 台湾岛内的投资环境相对恶化，而大陆市场广阔且有丰富的生产资源和劳动力资源，加上地理和亲缘关系，当是台湾产业转移的理想基地。两岸的这一互补性将继续成为今后深入合作的坚实基础。

(2) 早期投资大陆的中小台商均取得了不俗的成绩，对岛内大企业起了良好的示范作用，台湾的大企业集团当不会再坐失良机，抢占大陆市场已势

所必然。据悉今年以来包括华隆、力霸、声宝、国际、丰群、味全、新光、统一、台塑等在内的台湾大财团纷纷赴大陆考察，一些大型的投资计划亦在酝酿、洽谈之中。

(3) 在岛内的发展机会有限、世界新格局下区域保护主义又日渐抬头的压力下，台湾当局势必进一步放宽对企业投资大陆的限制，尤其是对大企业的限制，给资金提供出路。据悉陆委会已在10月20日会议通过了开放第一批服务业中的158个项目赴大陆投资的议案。较早前准许投资大陆的产业项目亦从3764项放宽至4000项。而一项放宽台商间接赴大陆投资的重要措施正在草拟之中，该措施将对间接投资作出从宽认定：投资额在100万美元以下企业只要透过间接汇款即属间接投资，不再需要经过第三地的子公司进行。也就是说，该法律如正式通过实施后，该类台湾资本已可以直接进入大陆，无须再在第三地设立子公司。

2. 两岸人员交流的不平等局面可望逐渐改善，从目前的单向来往趋向双向交流。

台湾当局以“保证岛内安全”为藉口，近几年在两岸交流上推行的是一条单向性、间接性、选择性、渐进性，出宽进严，物宽人严的政策。1992年9月27日，陆委会通过了两项两岸人员来往新规定，将大陆配偶赴台定居的限额从每年的240人放宽至300人；大陆民众赴台探亲、奔丧的年龄和亲缘关系亦大为放宽。而据台湾经济部的官员透露，当局已在考虑开放大陆的经贸界人员访台的问题，企业界的高层管理人员是首先考虑的对象。这些动向均显示了今后两岸的人员交流将大为加强并且趋向双向化。

3. 在经贸关系发展的推动下，两岸三通势必有所突破。

台湾当局虽然在逐渐放宽两岸的人员交流，但对开放两岸三通仍着重于政治考虑，认为三通将危及台湾的安全，弊多利少。同时认为三通是一张王牌，是用以换取中共承认台湾是对等政治实体的筹码，决不能轻易开放。这是目前两岸关系向三通发展的主要障碍。但目前有利于促进三通的因素，包括：①随着经贸关系加强，尤其是台湾大企业进入中国市场后，两岸三通的客观要求将更加强烈，台湾需要为“三不政策”付出的代价亦越来越大；②大陆将在机会成熟的时候加入关贸，台湾亦可以适当的身份随即加入。按关贸的精神，台湾不得再拒绝与大陆直接通商。当然这一问题并未完全明朗。按台湾的说法，成为关贸会员后，仍可以引用关贸的某些条例拒绝与大陆直接通商。但不管如何，两岸成为关贸会员将有利于促进双方的直接贸易则毫无疑问；③九七后香港将回归中国，台湾是否适合再继续利用香港与大陆往来是个未定因素，而改用其它地方作为中介地，均不如香港方便和经济，民间压力势必更大。这也给台湾“三不政策”增添了一重压力；④台湾当局虽然摆出目前决无可能三通的姿态，但另一方面却在开始正视这一问题。比如，已有官方机构着手研究定点直航的可能性，对如何处理航空器中的国籍标志和登记标志等技术性问题亦进行了探讨。从这些因素看，两岸实现三通有其巨大的经济利益做基础，是一般的政策性因素无法阻挡的。按目前的趋势发展下去，今后几年三通障碍必然会有所突破。

4. 台湾当局将更加积极地争取独立的国际地位，台独势力亦可能同时抬头，这些对两岸关系的发展进程将有一定的负面影响。

上述的前三大趋势发展进程如何主要取决于以下三方面因素：①中国大陆的对外开放进展是否顺利，有无足够的吸引力把台湾的大企业财团迅速的、大规模的引入大陆市场；②台湾当权派对大陆开放政策的调整情况，台独势力进一步扩张的民意基础；③西方国家，尤其是美国的对华政策。就当前的形势看，对于两岸关系的发展，这三大因素中的第一个应是最为积极有利的，第三个充其量属于中性；第二个则较为不利。综合地看，两岸关系的发展速度似不会过急，三通当不是短期内可以实现的目标。

香港在两岸关系发展中扮演着中介角色，其近几年的经济发展，包括产业结构的调整，基础设施

的建设等都因之而受到牵动。因此两岸关系今后的发展与变化对香港经济必然会产生一定的影响，下文拟就此问题作一探讨。

二、目前香港的中介地位及其作用

由于目前两岸的交流必然通过第三地进行，香港以其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优良的港口，先进的通讯、交通等商业设施以及特殊的亲缘关系成了两岸来往的主要中介地，在两岸关系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包括：

1. 两岸经贸、投资往来的桥梁

这一中介功能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①货物中转。目前两岸的进出口贸易基本上都利用香港中转。1991年两岸贸易总额共58亿美元，经香港的转口额达45亿美元，占77.6%；②投资跳板。据统计，目前在香港的台资公司超过3000家，其中占九成以上的公司设立的目的在于投资大陆；③资金停留。由于香港税率低，资金进出自由。据会计行业反映，目前许多台商均利用香港的公司避税，把大量的海外投资利润截留在香港；④结汇。由于台湾的钱不能直接汇往大陆，目前两岸的款项往来基本上都通过香港的金融机构（主要是汇丰和渣打）转汇。这类业务每年涉及的金额多大并不清楚，但据台湾方面的统计，1990年5月开放对大陆个人间接汇款以来，岛内金融机构办理的汇款达13万笔以上，至今年8月份的累积汇款金额达2.2亿美元。相信这些汇款绝大部分是经香港金融机构转汇的。

2. 两岸旅客往来、人员接触及信息传送的媒介

这一功能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①旅客中转。至1992年上半年，台湾到访大陆的人员达350万人次，大陆到访台湾的人员10万人次，估计有七至九成的人员利用香港中转；②近几年，两岸的学术机构，半官方机构，经常以香港为基地探讨两岸关系问题。两岸驻港机构的官员亦常在一些公开场合碰头、接触；③电信中转。据台湾方面的统计，自开放两岸间接通信至1992年，两岸信件往返数量已突破5000万件，其中大陆寄往台湾3170万件，台湾寄往大陆2260万件。这些邮件往来相当大的比例经香港中转。而1989年6月台湾正式准许民间经第三地与大陆通话之后，香港为两岸转接的电话量亦相当大。据台湾方面的统计，单1992年首七月，两岸的间接通话量已达455万分钟，大部分经香港转接；④信息传播与收集。目前两岸在香港均有自己的官

方和民间新闻媒体。台湾媒体以香港为论坛进行政治性宣传，又利用香港广泛收集信息资料。

3. 国际活动中，两岸关系的模式或参照

随着两岸关系的发展，中国政府并不反对台湾在不违背一个中国的原则下以适当的身份参与一些国际性活动和组织，但两岸的关系不能搅浑，否则便可能被利用来制造“一中一台”或“一国两府”。九七后中国政府将按一国两制的构想收回香港，但香港仍可以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一个享有高度自治权的地方行政区域以“中国香港”的名义保留其在原有国际组织的席位和活动。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由于历史原因，目前的社会制度有别于大陆，其特殊性与香港基本相同。因此中港关系模式无疑同样基本适合于两岸关系，可为一些国际组织在处理两岸关系时提供一个强有力的依据和参考。据悉，此次关贸总会在解决台湾入籍的名称等技术性难题时，便采用九七后的“港澳模式”作为参考依据，将台湾入籍的名称定为“中华台北”(Chinese Taipei)，其入会后拥有的自主权力和义务亦基本以香港为依据。

4. 为两岸最终走向统一起“示范性”作用

两岸走向统一虽然仍是一个较长期的目标，但却是两岸发展的必然趋势。台湾当局虽然反对以一国两制的方式解决两岸统一问题，但对香港在九七后的转变却给予高度重视。因为台湾当局亦清楚统一的趋势难以抗拒，待到两岸的关系成熟之后，进行统一谈判的条件具备之后，寻求一个两岸均能接受的统一方式或关系模式便十分必要。九七后的香港享有高度的自治权，与中央政府仅保留一些作为一个统一的国体所必须具有的关系，台湾在两岸统一后能争取到的自主权不外也就是这些。因此九七后香港的发展与变化对两岸的统一无疑极具示范作用。一国两制的构想如果被香港在九七后的实践证明是可行和成功的，便可能成为两岸均能接受的统一模式。

香港作为两岸往来的中介地，有利的一面，也有弊的一面，但总的说利是主要的。利的主要方面是香港因此加强了其作为亚太区的转口贸易中心、金融中心及旅游中心的地位，并从中获得了可观的收益和就业机会。自1987年以来，香港在两岸关系发展中的获益逐年增大，这是人所共知的。但要把它较准确、全面的计算出来却有很大难度，主要是许多方面目前并没有官方数字和统计渠道。如果将乘数作用考虑进去，问题就更复杂。对此，本文亦

只能作一尝试。在上文提到的若干中介作用中，给香港带来较大经济利益的主要包括货物中转、旅客中转、机构设立以及资金停留四个方面。以1991年的数字或情况为依据，这些方面给香港带来的年收益有多大呢？

1. 转口贸易：1991年两岸经香港转口的货值45亿美元或350亿港元，目前转口行业赚取的毛利一般是货值的10%，这些货值为航运、贸易及仓储业带来的收益应为35亿港元。

2. 旅客中转：据港府官员发表的数字，1991年进入香港后再继续前往大陆的台湾旅客有45万人次，如以该年台湾旅客在香港的人均消费额5418港元计，这方面的得益约为25亿港元。但纯转机的台客估计亦有30至40万人次，这方面给香港的航空业（主要是国泰航空公司）亦带来了估计2000至4000万港元的收入。

3. 公司设立：至1991年底以处理大陆业务为目的的台资公司约3000家，以平均每家公司雇用20个本地职员，人均费用支出为12万港元计，这方面的投入为72亿港元。但事实上还会有一些无法估算的固定资产方面的投资。

4. 资金停留：1992年止停留在香港的资金一般估计达200亿美元或1560亿港元，主要来源于几个方面：①经香港汇给大陆的汇款，这部分资金只逗留短暂时间；②截留在香港的海外投资利润，停留的时间较长；③其余投资性资金。台湾金融机构近几年对民间企业的资金放贷增长快速。1991年至1992年上半年贷出的资金达680亿美元，有相当一部分被汇出岛外。而据另一项统计，1991年台湾资本外流的数目达330亿美元。因此200亿美元之数的估计并非没谱。这些钱主要被存放在银行系统（属于汇款部分，银行还免付利息）或投入股市、外汇以及房地产市场。如以平均两个月周转一次，每次支付手续费3%计算，这笔资金给香港带来的利息、手续费、印花税等收入一年可达281亿港元之多。

此外，还包括为两岸接驳电话及为两岸中转邮件带来的收益等等。

当然作为两岸的中介地，香港亦需要因此付出一些代价。比如，大量台资滞留在香港，冲击股市、汇市、房地产，一定程度上给香港市场带来了不稳定性。

三、两岸关系发展对未来香港

中介地位的影响

上文预期的两岸关系发展的四大趋势中，当以第三大趋势即三通的突破对香港中介地位的影响最具关键性意义。因为不能直接通商、通邮、通航是令香港成为两岸中介地的基础性因素。这一因素发生变化对香港的中介地位必然会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三通的突破无疑是探讨这一问题一个重要的分界线。

三通前，按上文的预期，两岸的经济合作与人员往来均会进一步发展，香港的中介地位及由此产生的得益只会加强，不会削弱，这是很明显的：①两岸的贸易、投资、人员往来的加强，将继续以香港作为主要跳板，香港的转口贸易和旅游业从中获得的收益将进一步上升；②随着九七的接近，大陆在香港的影响力将逐渐增强，为了取得相对平衡的力量，台湾当局当会不断加强驻港机构的建设，增加有关投资。因此三通前香港的中介地位整体上将继续上升，从中获取的利益亦会更大。

两岸三通后对香港中介地位的影响如何，则是一个较复杂的问题。有消极的一面，也有积极的一面。理论上，两岸即可以直接通商、通邮、通航，彼此的贸易、投资、人员、邮件、电讯、资金等来往便无须再经过第三地，香港现时的中介地位和得益将全部失去。但实际效果并不会如此绝对：①两岸三通将是个逐渐突破的过程，不可能一下子就全部到位；②即使三通开放之后，两岸的直接往来，仍受到一些技术因素的限制；③香港的软体和硬体设施远较大陆先进，与国际市场的联系广泛，集资渠道畅通，资金进出自由，台商在香港设立公司仍有其巨大的商业价值。由于这些因素，香港目前的中介地位将不致于因两岸三通的实现而全部丧失，致于会遭到多大程度的削弱，则要视个别情况而定。下文试从几个方面来详加讨论：

（一）货物和旅客中转将是受影响较大的部分。

1. 货物中转

目前两岸经香港转口的货物运输大部份以船运进行，采用的具体方式主要有水运及水陆联运两种：水运方面的行程一般是由台湾船运至香港，经转船、换码头并重新办理出口文件后再转运至离香港较远的大陆口岸。现阶段经转船后可到达的港口包括上海、青岛、大连、新港、烟台、厦门、福州等地。水陆联运的行程一般是由台湾水运至香港，直接在香港转为陆运，将货物运往广东、福建等香港临近地区。

从地理上看，香港位于台湾的西南部，福建与台湾隔海相望，其余的大陆沿海口岸均在台湾的北面，因此台湾输往福建以北的货物经香港转船等于要白走一个台湾至香港的往返路程。这无疑是一种极为不经济的做法：①时间上，高雄港至香港的距离是342海里，正常的航行时间需要一天左右，往返需要两天；在香港转船（换集装箱和码头、重新办理出口手续等）的时间顺利需要两天，不顺利时则需要4天。加起来需要多花4—6天的时间。②金钱上，目前高雄港至香港的收费标准是：每个20尺标准货柜箱约480美元，40尺货柜箱约620美元，加上在香港转船时的搬运费每个约30美元，每个经香港中转的货柜箱往返所需费用达1000美元及1300美元。而基隆港至香港的距离为475海里，较高雄港远133海里，因此在所花的航行时间和费用方面均会较高雄港高。

可见，两岸海上直航后，从地理因素看，高雄或基隆港输往福建以北的货物已不可能再经香港中转。输往广东的货物是否还会利用香港码头亦要视情况而定。目前采用的直接从香港陆运至珠江三角洲各城市的方法，因路途遥远，成本相当高，陆运部分的费用平均每只20尺货柜箱约需730美元，40尺需要1100美元，远较水运部分高。而且经文锦渡等出关，相当拥挤和不便。如把货物直接水运至广州的黄埔港或蛇口的港口可能较为方便、经济。因此，台湾输往广东的货物亦不一定要在香港靠岸。设施方面，大陆北方的港口条件稍好，广东、福建明显不足，但全国各主要港口都在大规模的扩建和改造之中。与香港最具竞争性的蛇口港目前已有两个泊位，年吞吐量为50万个标准货柜箱，第二及第三期工程完成后，吞吐量将达150万个货柜箱。因此设施不足的情况应可以逐渐克服和解决。收费方面，由于香港通胀持续高企，近几年均以每年10%的幅度上涨，相比之下国内港口的收费平均只及香港的一半或不到一半。

这样的情况下，两岸海上直航后，对香港的影响有多大呢？仅仅从两岸货物往来的情况看，1991年香港港口为两岸贸易往来处理的货值是351亿港元，占该年本港转口贸易总值（534.26亿元）的6.5%。如果今后这一比率亦大致不变的话，两岸实现海上直航后即使上述货物全部不再利用香港口岸，对香港的影响亦不算大。但关键的问题是直航后大陆输往世界各地的出口产品和从世界各地输入的进口产品是否还继续利用香港的口岸转口，如北方的

货物因此改用成本较低的基隆或高雄作为转口口岸的话,香港的转口贸易所受的影响将相当严重。1991年香港转口贸易中,与中国市场有关的货值占87.7%。从这一比率看,如果上述情况发生,香港流失的转口货运量可能达三至四成之多。

2. 旅客中转

台湾旅客在香港旅游业的地位1988年开始突然跃升,这显然与台湾居民在1987年11月的开放措施刺激下前往大陆的人数急增有重要关系。台湾经港转赴大陆的旅客有二种类型,一种是进入香港境内逗留后再走,一种是不入境、直接转机走。前者使香港旅游业直接受惠,后者则只对经营港台航线的本港航空公司(主要是国泰)有益。下文讨论的是前一种类型的抵港台客会受到什么影响。最近署理经济司布兰琼在回答议员书面问题时提到,1991年约有45万人次的台湾旅客抵香港后继续前往大陆。占抵港台客总数的34.6%。今后几年如果两岸仍不能直航的话,这类抵港的旅客会有多少?影响这类客源的积极和消极因素都有。积极的因素包括:①台湾的旅游资源还很丰富。台湾有2000万人口,较香港多2.6倍,过往赴大陆者平均年龄45以上的人士占90%,且以经常往返的商务旅客居多,以旅游为主的年轻一代大部分未到过大陆;②今后几年台湾的经济表现和收入增长将保持平稳,外出旅游的需求将更大;③随着台商投资大陆的增加,商务旅客往来将会更多。消极的因素主要包括:①中港之间航班严重不足。光1992年初的加班班次便达352班,一般都有上千人的旅客等候往大陆的候补机位,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需求的增加;②间接直航的新航线在逐渐开辟。由于1992年初菲律宾航空公司与台湾旅行社业者合作推出台北—马尼拉—厦门的间接直航航线,引起岛内的极大需求和反应,1992年9月23日联合航空公司又推出台北—东京—北京及台北—东京—上海两条新的航线。目前台湾民航和旅游界正计划再开辟一条从高雄经菲律宾北部的佬澳再转飞大陆某城市的新航线,估计年底可以试航。目前实行的间接直航,旅客无需转机,一般当天便可以抵达大陆,极受商务旅客欢迎。随着需求的增加,估计今后这类新的航线会不断开辟;③现时大部分台湾游客的主要目的是北京、西安、东北(冬天去看雪)等北方地区,投资目标亦在逐渐北移,从日本或南韩(但中韩建交后,韩国已同台湾中止航空协议)中转可能会更为方便。综合上述因素,我们估计今后来港后继续前往大陆台客将保

持稳定的增长,1992年的旅客人数可达50万,1993至1997年间平均每年可增长12%。按这一增长率计算的这类抵港台客人数分别是1993年56万、1994年63万、1995年71万、1996年79万、1997年88万。

基于上述情况,两岸直航后对香港旅游业的影响会有多大呢?从最坏的影响看,如果两岸直航推迟开始的话,香港将失去相对于这些年份里的全部这类台客人数。而根据台湾旅客的人均开支水平(1991年5418港元,如以年均提高8%计算,1994至1997年将分别为6825元、7371元、7961元及8597元),上述年份里,香港旅游业的收入将相应减少43亿或52亿或63亿或76亿港元。由于台湾游客在购物方面的开支达六成多,酒店开支亦达近两成,因此香港的零售业和中下价酒店所受的影响将会最大。而目前每天有九班飞机(不计加班)开往台湾的国泰航空公司亦将受到较大的影响。

这只是极端的情况,但事实上香港旅游业的损失不可能这么大。主要原因是:①两岸直航将是个渐进的过程,不可能一开始就有足够的客位满足需求,相当一部分的旅客来往仍需要靠第三地中转;②香港是个购物天堂及亚太地区旅游中心,仍可能吸引部分台湾旅客顺路购物、游览;③香港作为台商设立中介公司的吸引力不会因直航减弱,投资大陆的台商仍有商务上的需要前来香港。由于这些原因,香港旅游业因两岸直航遭受的损失肯定会小得多。估计两岸直航的第一、第二年,碍于试探和设施不足的原因,经香港赴大陆的台湾旅客最多只会流失五成及六成,第三、第四年,流失的客源可能升到七至八成,但此后便会稳定在这个比率上。如果直航从1994年开始,根据上述比率,香港这类客源的流失量将分别为1994年31.5万、1995年42.6万、1996年55.3万、1997年70.4万。旅游业收入减少的数额则分别为21.5亿、31.4亿、44.0亿及60.5亿港元。如以1994至1997年间香港的旅游业收入平均每年递增18.3%(1982至1991年旅游业收入的平均增长率)计算,上述损失在该年份旅游业收入总额中占的比重将分别是3.2%、4.0%、4.8%、5.6%。

上文所探讨的旅客中转问题均是台湾方面将带来的影响。大陆方面的影响又如何呢?目前大陆经香港去台的人数估计每年只有数万人,随着两岸双向交流的加强,今后的数目会有所增加,但由于政治、经济、社会制度等方面的原因,三通前所增的

人数亦不可能很多。因此,三通开放之后,大陆方面的因素对香港旅游业的影响应十分轻微。

(二) 其余中介功能所受的影响估计不大

1. 资金停留

台湾所以有如此巨额的资金停留在香港市场主要有三方面原因:①两岸不能直接通汇,彼此的汇款只能以个人名义经第三地进行,香港成了主要的汇款中转地;②台湾限制个人汇款数目,规定每年汇出台湾的个人汇款不得超过300万美元(这一限额从九月份起放宽至500万美元),令海外投资利润不愿意汇回台湾;③香港低税、资金进出自由,与大陆间的资金调拨较为方便,且有较多的金融工具让闲资停驻。但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后两个。按上文的估计,目前有约200亿美元的台湾资金停留在香港,但属于汇款中转期间停留的金额所占的比例则很小,从流入大陆的台资数目看,估计这类只占2%左右。且因这部分资金停留的时间短暂,一般只留在银行系统内,对证券市场无支持作用。因此两岸可以直接通汇后,即使所有的汇款均不再经过香港转汇大陆,对香港造成的损失亦不大。只要香港继续保持低税和资金进出自由的政策,估计今后台资停留香港的数额只会增加,不会减少。

2. 在设立中转公司方面,两岸即使直接通商,台商到香港设立公司的兴趣仍然不会减弱。主要原因是:①香港本身是一个理想的投资地。就现阶段而言,香港的产业正在转型、调整,金融服务业均有广阔的发展前景;②台商的投资目标是多元化的,不只是中国市场。据台湾经济部的统计,从1985年至1990年五年间台湾的海外投资总额为172亿美元,投入中国大陆的资本占二成左右。目前台商在美国、日本、越南、印尼等国家均有大量投资。台商到香港搭建桥头堡服务的不仅是大陆,而是一个多元的市场;③香港已成为中国大陆一个最大的商品集散地,国货齐全,质品、货源均有保证,兼有货运、通讯方便的优点,台湾的贸易商直接进入大陆采购的交易成本不一定低于在香港办货。由于上述因素的存在,估计两岸直接通商后,对台商到香港设立公司的兴趣不会构成影响。

3. 邮件和电话中转方面,预计两岸通邮通话只会带来轻微的影响。在转接电话方面的收益目前每年亦只有数千亿港元,只占香港电讯业务一个很小的比数。

(三) 从更宏观的角度看,香港的地位和作用将进一步

上文只是就内地、港、台三地的现有经济关系探讨两岸三通后对香港中介地位的影响。但事实上香港经济的活动和服务范围远大于此,两岸三通所产生的影响和作用亦远大于“是否还要经过香港”这样的行为。因此如果把视野拓宽,香港在两岸三通后的中介地位将是另一番景象。

目前香港的经济活动所涵盖的范围包括了四个不同的地域层次。第一层是香港本土,这里制造业正在萎缩,服务业的主导地位在升级;第二层发生在南中国地区,香港的资金正与这里的资源紧紧地结合;第三层发生在包括台湾在内的更大的中国。港商与台商的投资正在往北推进,内地、港、台三地的合作面正在扩大,合作层次在上升,新的投资和贸易机会亦在大量产生。香港在两岸关系中正起着重要的中介作用。第四层发生在更广阔的亚太区和全球之中。香港为所在区域提供优质的金融、贸易及通讯服务。在这四大经济活动地域里,目前对香港本土经济影响最大、推动力最大的是港资在第二地域范围的投入,但长远看香港经济的动力将在与第三和第四地域范围发生更紧密的结合与联系上。两岸三通后,内地、港、台三地之间更直接、更自由的经济往来,将令这一区域产生更庞大的资金流动、物资流动及人员流动,并给亚太区带来新的贸易、投资和发展的机会。这将大大加速中国和这一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由此产生的服务性需求对香港的产业转型,对香港发展成亚太区一个最优质的金融、贸易、商业服务等多功能的服务中心将起巨大的推动作用。到时香港在两岸以及整个亚太区的经济发展中扮演的中介功能将更多、更有份量,包括:①为区域提供优质的生产管理、产品设计、原料购存、货物的分配等产前产后服务;②提供优质的经营管理、产品推销、会计和法律监督、企业行政等;③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企业融资、集资、上市、资金管理以及更方便的零售性服务;④提供高级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高技能的服务业人员;⑤提供更先进的通讯设施、现代化的货运码头以及智慧型的商业大厦。

香港在三通后扮演的新角色,将从更广阔的地域范围、更高的发展层次、更大的流动规模上引来资金、人员和货物,引来更多的地区性总部,香港作为整个发展中的大中国、变化中的亚太区的中介地,将会进一步加强。因此只有香港政局稳定,保持自由港政策及优良的投资环境,便无须担心两岸关系的发展可能构成的威胁和影响。

迈向 21 世纪“两岸三地”

经济一体化的展望

林 江

经济一体化(Economic Integration)是减少国家或地区之间经济互动的障碍,从而促进贸易和投资的协调行为。经济一体化可以通过组建自由贸易区、给予贸易伙伴互惠的待遇来实现,也可以通过促进技术进步、降低运输成本来实现。前者是属于结构性的一体化(Institutional Integration),即通过形成某一结构性的正式渠道去实现一体化目标,后者则不然。

东盟国家之间日益密切的贸易关系显示了结构性一体化的重要性,而在太平洋北部,包括中国大陆、台湾、香港、韩国、日本和美国,受市场力量以及单边政策的改变(例如中国大陆的对外开放和日本、韩国、台湾的贸易自由化政策的实施)所驱使,经济一体的趋势也越来越明显。在北太平洋地区,中国大陆、台湾和香港(本文以下简称两岸三地或三地)的贸易和投资联系特别紧密。而三地的经济一体化基本上是非结构性的,主要受市场驱动的力量所影响。事实上,尽管中国大陆和台湾并无官方的联系,但海峡两岸的贸易和投资关系的发展却是一日千里。

一、“两岸三地”经济一体化的现状和特点

毫无疑问,中国大陆和香港的经济已高度一体化。大陆和香港互为最重要的贸易伙伴。香港是中国大陆最大的投资者,而中国大陆是香港仅次于日本的第二大外来投资者。

在没有官方联系的情况下,中国大陆和台湾的经济一体化过程进展迅速。两地均充分利用了香港颇具效率的中介服务。1991年上半年,台湾已经超过香港和美国成为继日本之后的中国大陆的第二大货物供应地,同时台湾也超越美国和日本成为仅次于香港和德国的在中国大陆的第三大投资者。1990年,中国大陆已超越香港成为仅次于日本和美国的台湾出口货品第三大市场。

虽然两岸三地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往来关系日益密切,但在三地通向经济一体化的进程中依然障碍重重。最大的障碍无疑是中国大陆传统的指令性经济体制。由于指令性经济体制是排斥国际市场的,故难以想像指令性经济会得益于国际贸易和投资。在这种经济体制下,本币被高估且不可兑换成为了国际经济一体化的一大障碍。同时,由于经济受人为的价格体系影响而被严重扭曲,计划者无法准确地了解哪些货品应该出口还是进口。东西方两种经济体制的功能截然不同,东西方之间的贸易,作为两种经济体制相互作用的一种结果通常被称为“不对称的一体化”(Asymmetric Integration)。

在中国实行开放政策以前,中国大陆与香港的经济联系已经相当紧密,但是这种关系是不对称、单方面的,香港向中国大陆的出口货品和投资敞开门户,但中国大陆却不准香港的出口货品和投资进入。大量的香港人可以回大陆探视,香港居民的汇款也源源不绝地流往大陆,但大陆居民赴港探亲者数量有限。六十年代,香港是大陆最重要的市场,当时中国大陆对香港的贸易盈余相当于中国出口总值约五分之一,而中国也得以用赚得的硬通货去为从西方发达国家进口谷物、工业原材料和资本货品进行融资。1979年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之后,中国大陆和香港的经济关系逐渐朝全方位方向发展。

在1987年之前,由于台湾推行贸易保护主义和外汇管制措施,香港与台湾之间的经济联系也是单向的。香港向台湾的出口产品敞开市场。70年代中期,香港紧随美国和日本之后,成为台湾第三大出口市场,占台湾出口总值约7%。但是,台湾对港产品进口却诸多限制。香港紧随美国和日本之后成为台湾的第三大投资者,但是,受台湾当时严格的外汇管制的影响,台湾在香港的投资并不明显。截至1989年底止,香港在台湾的投资总额为12亿美元,占台湾岛内投资总额的11%,而美国和日本在台湾

的投资额则分别为30亿美元和29亿美元。台湾是香港游客最重要的目的地之一,但同样受台湾外汇管制措施的影响,赴香港观光的台湾游客却是凤毛麟角。

然而,自80年代后期台湾实施进口和外汇管制自由化的措施之后,新台币大幅升值,台湾把香港作为其与大陆进行往来的中介地,香港和台湾的经济联系得到了迅速的发展。许多台湾人取道香港前往大陆,台湾成了香港最重要的游客来源之一。同时,台湾也成为香港的重要投资来源之一。香港输往台湾的产品占台湾市场的份额由1985年的1%跃升为1990年的2.5%,达7.3亿美元。自1986年起,台湾紧随在美国、中国大陆、德国、英国、日本和新加坡之后成为香港的第七大市场。

一般而言,经济一体化的结构性障碍包括关税、生产要素流动的控制以及汇率风险。从这三方面因素出发,三地经济一体化的障碍是非常多的。以中国大陆与香港为例,虽然中国在1997年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但中英关于香港前途问题的联合声明却清楚表明香港将继续维持作为独立关税地区,并将继续保留自身的货币。中国大陆人士移居香港将受到严格控制。毋庸置疑,即使在1997年之后,香港与大陆结构性一体化的程度仍将是比较低的,甚至不能与希腊和爱尔兰两国的经济一体化相提并论,因为上述两国均是欧洲经济共同体的成员,两国之间的货品和生产要素的流动完全自由。欧洲经济共同体内的欧洲货币体系的成员国因实行联系汇率制度,其一体化程度则更高。目前,中国尚未成为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的成员国,而且其人民币尚不能自由兑换,故香港与中国大陆结构性一体化的程度较其与西方国家和地区的为低。

理论上,探讨经济一体化较侧重于对关税、人员流动以及汇率问题的研究,但实际上,地理位置以及文化上的差距的影响可能更为重要。香港毗邻大陆,台湾也在地理上与大陆接近。三地在文化上也很相似,不少香港人的祖父辈均来自于广东,而香港在大陆的投资中广东占了很大的比重。同样,台湾的投资则主要集中在福建。值得指出的是,地理与文化上的接近可以使商人们得以规避贸易和投资的障碍,例如关税,就可能通过走私来规避。近年来,从香港和台湾走私货品到大陆的情况与日俱增,同时,香港人和台湾人可以比较自由地进出中国大陆。然而,随着香港和台湾的经济发展加速,劳工短缺的问题日趋严重,两地的大陆非法入境者人数

也有进一步上升的趋势。另一方面,虽然大陆的人民币是不可兑换货币,但港币却在广东省,特别是深圳经济特区广泛流通。据1991年3月21日出版的香港经济日报估计,目前在中国大陆流通的港元总值为63亿元(折合8.08亿美元),占港币总供应量的16%。

二、香港作为中国大陆中介者的角色

香港作为中国大陆的中介者,不仅可以促进中国商品贸易的发展,而且还有助于开展服务贸易,包括旅游服务和金融服务。中介者通过降低交易成本而创造了贸易和投资的机会。一个富有效率的中介者最终会提高不同经济实体之间经济一体化的程度。当前中国经济正处于由传统的指令性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时期,在三地经济一体化过程中出现这样或那样的障碍似乎在所难免。香港以一个极具效率的中介者的角色出现,将大大促进中国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特别是韩国和台湾的经济贸易关系。

近年来,中国致力于改革过去高度集中的外贸管理体制。1989年12月和1990年11月,先后两次调低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下调幅度分别为21%和9.6%。1991年初,中央下放外贸经营权予地方政府和外贸企业。地方政府及出口企业可以留成80%的外汇收益,同时取消对出口的补贴。需要出口许可证的商品数目从原来的185类减少至约90类。从1989年起中国的外贸出口每年均以两位数字的幅度增长。与此同时,香港作为中国贸易中介者的角色日益显著。中国出口总值中经香港转口的货值所占的比重由1990年的36%增加至1991年的38%,进口方面,同期该比重则由27%上升为32%。

随着中国大陆不断下放外贸和投资自主权,香港作为中介者的角色日益吃重。香港是现成的中国贸易的中心,亚太地区其他城市例如新加坡或上海均无法与香港竞争,又因贸易中介活动存在着规模经济效益和聚集效应,小型企业无法有效地开展贸易活动,故对中介者的依赖会大大增加。

贸易商一般都聚集在城市,因为那里与国外的联系较为方便。这意味着,一个城市一旦建立起贸易方面的比较优势,就会有越来越多的贸易机构涌向该城市,从而使这个城市在贸易方面更具效率。

虽然香港的转口贸易中大部分是与中国有关的贸易,但是香港转口贸易中非中国贸易部分也在不断增长,其增幅远高于世界贸易的增幅。这说明了西方国家之间的贸易有越来越多的份额是经香港以

转口贸易的形式进行。这无疑从一个侧面印证了上述大型贸易中心较具效率的理论。就长期而言,中国将会不断完善投资环境,掌握现代的贸易技能,但是,由于贸易活动存有规模经济效益和聚集效应,中国大陆在贸易、金融和商业服务等领域仍将继续借助香港的中介角色。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中资贸易公司在香港涌现,显示了中资企业对香港在贸易业方面的效率的认同。一些香港的贸易商担心,中资贸易公司会抢走他们的生意,然而,因存在着贸易聚集效应,故贸易行业并非零和游戏。中资贸易公司的进入将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贸易中心的地位。

有学者认为,如果韩国和台湾与中国大陆建立了直接的商贸关系,那么香港作为中国大陆贸易中介者的地位就会下降。本文作者对此论点不敢苟同。

据统计,1990年台湾和韩国两地经香港与中国大陆的间接贸易额加起来也仅占当年中国大陆通过香港进行的间接贸易总值的13%。至于加拿大、印尼和韩国与中国建立直接的商贸和外交关系,也是70年代以后的事情。上述三个国家在与中国建立直接商贸和外交关系后,确曾一度大幅减少对香港的依赖,但随着中国改革外贸管理体制,对香港的依赖程度又复增加。以中国对美国出口为例,其经香港的间接出口的比重由1970年的100%急剧下降至1975年的15%,但是,随着1979年中国政府下放外贸经营权措施的实施,该比重又回升至1990年的逾62%。至于中国对加拿大的贸易,其经香港的间接出口的比重也急剧下降至1975年的7%,但自1979年以来同样稳步回升,到1990年该比重已增至59%。中国对印尼的出口,其经香港的间接出口的比重在1988年(当年中国与印尼建交)下降至50%,但其后也缓慢回升。至于韩国从中国进口,其经香港的间接进口所占的比重后1987年的75%下跌至1990年的45%。但是,到了1991年,韩国经香港对中国的间接出口却增长了47%,而韩国经香港的间接出口所占比重也再度回升。

三、“两岸三地”经济一体化的前景

展望21世纪,随着中国大陆不断深化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市场的力量将会进一步强化两岸三地经济的一体化。由于香港和台湾的工资急剧上涨,香港和台湾的劳动密集型工业已大规模向中国大陆转移。中国大陆的廉价劳动力与香港和台湾的管理技能和资本的结合将成为中国出口大幅增长的原始动力。

当然,两岸三地之间的经济联系与中国与西方

发达国家的联系是有本质的差别的。中国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商品贸易大多数属于产业与产业之间的贸易,而中国大陆与香港、台湾的贸易则以产业内部的贸易为主,主要原因是中国大陆的经济发展阶段与港、台比较接近一些。此外,香港和台湾大量投资于中国大陆的外发加工工业,也推动了企业内部的贸易发展。香港和台湾比较缺乏西方发达国家所拥有的先进技术,但他们的中等水平的技术可能更适合中国现阶段的发展水平,同时,这也会增强中国从西方发达国家获取技术的讨价还价的能力。香港和台湾在大陆的投资似乎以出口导向型加工业和生产线为主,而日本和美国则主要投资于进口替代企业。但不管怎样,香港和台湾的投资已成为推动中国外贸出口的最重要因素。

近年来,不少学者就如何推动三地经济一体化提出了许多建议,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三地形成一个自由贸易区。但是,可供操作的措施目前尚属阙如。现实的情形是,大陆与台湾的政治制度不同,而这种差异并不会随着经济一体化而在一夜之间消失。当香港经济不可逆转地与大陆联系在一起时,台湾当局却宣称不允许台湾经济过分依赖大陆,除非大陆放弃在台湾海峡使用武力,而目前没有迹象显示大陆会这样做。可见大陆与台湾的经济关系短期内难以有很大的突破。虽然台湾在大陆的投资增长迅速,但是其投资总额仍大大低于台湾在东南亚国家的投资。从台湾到大陆的运输成本与台湾到东南亚国家的相去不远。东盟国家已成为中国大陆争取台湾投资的强大竞争对手。根据一份调查报告显示,中国大陆的工资水平与东南亚国家相差不多,中国优于东南亚国家的唯一有利条件是允许来料加工这种最简单的生产方式的存在。

两岸三地所面临的经济环境是,美国是他们最大的市场,而日本则是他们最大的资本货物和技术的供应地。如果三地所形成的经济区是内向的——排除了美国和日本,对于其本身迈向二十一世纪的经济的发展未必有利。虽然香港与大陆经济融为一体,但必须指出的是,香港得以发挥作为连接大陆与世界的桥梁作用,是因为香港也同样与世界经济融为一体。中港两地形成内向型的经济区是有害无益的。

香港历来是一个自由港,中英联合声明和基本法均订明97后将维持香港货物和资本的自由流动,而人们已达致共识:这种自由对维持香港将来的繁荣是十分重要的。由于香港会继续保留作为自由港的地位,故大陆与香港形成自由贸易区的唯

一办法,是大陆取消所有关税。这显然是不切实际的空想。

深圳特区已建立“二线”去管制特区与中国其他地区之间的商品和人员流动。另外,深圳正计划取消其对香港的边境控制。但是,即使该计划付诸实施,香港与深圳的经济关系仍是不对称的(Asymmetrical),因为香港必须对深圳和大陆维持边境控制。要维持作为关贸成员的地位,香港必须能够有效地鉴别哪些商品是香港制造的,而哪一些却是深圳和其他地区制造的。香港取消对深圳的边境控制将会危害香港的关税成员地位以及香港的纺织品和成衣的出口配额。目前中国正积极申请恢复作为关贸成员国的地位,如果深圳取消对香港的边境控制,将会增加中国“复关”的难度以及对中国的纺织品和成衣配额造成影响。当然,最理想的做法是香港和深圳以一个独立关税地区的身份加入“关贸”。但此举可能会带来政治上和技术上的困难。香港与深圳建立自由贸易区看来也不太现实。

从理论的层面出发,如果大陆和台湾均成为关贸成员,将可以进一步促进三地的经济一体化。为符合关贸会员资格的要求,大陆必须积极改革外贸管理体制,台湾必须进一步实现贸易自由化,从而让市场力量在更大的范围内促进三地的经济一体化。关贸会籍也将会提供给大陆和台湾一些保护,免受美国贸易保护主义的冲击。

作者认为,大陆单方面给予台湾关税和投资优惠的做法并不可取,从长远来看对三地经济一体化是有害的。台商获得特别优待的法理依据是台商也是中国人,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但是,香港商人却无缘享受同等待遇,尽管香港也是中国的一部分。另外,自1989年,大陆对台湾投资者实施的优惠政策颁布以来,中国大陆一直忙于对付假冒台商的问题,而大陆的生产商也在抱怨他们处于不平等的竞争条件之下。1991年,一些港商到大陆游说,要求给予他们税务优惠。然而,这些优惠政策一旦给予港商,受害的不仅是大陆,也将包括香港。自由竞争一直是香港经济的动力来源,这些优惠政策将会诱使港商花时间、精力去游说,而不是把资金应用于提高劳动生产率,这不利于香港经济保持旺盛的活力。上文提及香港和台湾商人因地理上的接近和文化上的一致,在大陆市场上已经拥有巨大的优势,但是如果香港和台湾商人无法在大陆市场上展开与外国商人竞争,那么他们将会注定在竞争中失败。

在探讨经济一体化时,还必须注意的是:关税

优惠和结构性安排并不一定是经济一体化最重要的因素,因为经济一体化意味着降低交易成本,而关税通常只是交易成本的一小部分,其他因素(诸如运输成本、文化一致性、外汇管制以及政府监管)可能更加重要。德国基尔经济学院尤烈治·海明斯(Ulrich Heimenz)教授认为,关税优惠在东南亚国家联盟经济一体化的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并不明显。“在东盟集团里,交易成本伴随着新加坡作为一个区域性的贸易和服务中心的出现以及成员国之间的相互合作而下降”,接着,他指出:“贸易的发展取决于大量的相互关联的影响,而不仅仅是贸易优惠待遇。在制订亚太地区对外经济政策时应把这个问题考虑进去”。

总之,在探讨21世纪两岸三地经济一体化问题时,应注意充分发挥香港作为有效率的中介者的作用。未来三地经济一体化将继续是由市场导向的,同时,通过亚太经互组织、半官方机构或私人赞助的讲坛去建立和完善三地信息资料交流的渠道,讨论可能的政策协调问题是非常有意义的。大陆和台湾以各自身份申请加入“关贸”将会大大促进三地经济一体化的进程。

从长远发展看,中国大陆最理想的经济政策是对所有国家和地区的投资者给予统一的国民待遇^①。当然,中国要实现此目标还需假以时日。毋庸置疑,统一的国民待遇是促进包括中国大陆、香港、台湾在内的亚太地区,甚至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最佳对策。

参考文献

1. 麦隆:“亚太经济区域——取消区域限制的一个尝试”,基尔大学经济学论文第409号,1990年1月。
2. “对外贸易与投资”,关信基、布罗素及姆里斯编《中国回顾》,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15—22页。
3. 《中港联系:中国对外开放政策的关键》,英国剑桥大学出版社1991版。
4. 尤里克·海曼兹:“亚太地区的领袖:日本和美国的对外经济政策的影响”,第19届太平洋贸易与经济改革及国际化发展——中国与太平洋地区研讨会论文,1991年5月27至30日于北京。

^① *注:国民待遇(National Treatment)是指一个国家(地区)给另一个国家(地区)的投资者与本国(地区)国民同等的待遇,包括各种税务、投资优惠政策等均一致。

经济关联互动和竞争发展

——21 世纪以香港为中介的广东与 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

郑佩玉 常慧君

80 年代以来，广东以其骄人成就引起了世人的瞩目。现在，又不失时机地提出：力争 20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实现这一跨世纪的奋斗目标，广东必须再造优势，充分利用国际国内所提供的机遇，强化国际竞争力度，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大力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在更广泛和更高层次上参与国际分工与合作，特别是积极推进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把外向型经济推向一个更高的阶段。本文就本世纪末 21 世纪初，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关系作一些粗浅的探讨。

广东地处亚太地区经济发展最具有活力和潜质的东亚地区。这是广东经济发展外部环境的最大优势，又是最大的挑战。人们越来越看好亚太经济，认为 21 世纪是“亚太世纪”。因为：

1. 自 60 年代以来，亚太地区是经济增长最快，最具活力的地区，美国尽管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相对下降，但仍居领先地位。日本崛起成为资本主义世界第二经济大国，并日渐缩小与美国的经济差距。尤其是亚洲发展中国家（地区）表现最为出色，80 年代其经济年均增长率为 6.9%，90 年代的头三年为 6.4%，同期，工业发达国家仅为 2.7% 和 1.4% [1]。据统计和预测，目前亚洲国民生产总值约占世界的 20%，本世纪末约占 30% 以上，到 2050 年将

达 50% 左右。经济的蓬勃发展必令区内各国（地区）间的经济联系日益紧密。

2. 区内贸易迅速扩大，各国间的贸易互补性加深。80 年代初，全球出口贸易的 31% 在亚太地区内进行，目前已占 40% 以上。区内各国（地区）所有组合的出口组合度均大于 1，表明区内各国间贸易关系的紧密度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今后，随着区内各国经济的增长，相互投资的增加，国际分工的纵深发展和本土市场开放的扩大，区内各国（地区）间的贸易将进一步发展。

3. 区内相互投资的迅速增长，使区内相互依存、相互合作关系日趋深化。日本和美国是这一地区的最大投资者。80 年代中以来，亚洲“四小龙”掀起了对东盟和中国的投资热潮，至今仍在发展。这不仅推动了受资国的经济发展和工业化的发展进程，带动了区内贸易的增长，同时还促进了区内国际分工体系的形成和不断深化，使区内各国间的合作向生产领域扩展。

4. 形成了阶梯型、多层次、追赶性强的国际分工体系。美国、日本在世界科技发展中处于领先地位，在区内国际分工中主要从事技术密集、高科技产业的生产；亚洲“四小龙”主要从事资本技术密集型产业和部分高科技产业；东盟和中国在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同时，加紧发展资金技术密集

型产业，目前有些产品、行业已达到了较先进的水平，具备了参与较高层次国际分工的能力；其它发展中国家随着本国经济的发展，对外开放的扩大也逐步建立起劳动密集型产业，在国际分工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处在不同梯度、不同层次的国家为在国际分工中得到更多的好处，都通过激烈的竞争，追赶比自己发达的国家（地区），形成了后浪推前浪，“后来居上”的相互竞争与合作的国际分工格局。

由上述可见，在经历了长期渐进的发展过程后，亚太地区各国（地区）的相互依赖关系已日益深化。一个多元化、多层次、相对松散、无固定组织形式的经济联系网络已经形成。今后在世界经济区域集团化趋势渐强的推动下，亚太地区势必加快联合的步伐。又由于亚太地区包含着众多的国家，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较大，加上社会制度的不同和一些长期存在的政治上的不稳定因素，在今后一、二十年里却难以形成整个亚太地区的区域经济集团。而近几年次区域经济集团已经出现，较突出的是东盟国家加快了由政治集团向经济集团的过渡，1993 年 1 月 1 日已开始实施区内进口产品免税或减税的新措施，并提出 15 年内即 2008 年建成自由贸易同盟的目标。与此同时，由多个国家建设的“共同开发区”、“增长三角”正在加快进行，如由新加坡、印尼和马来西亚共同开发的“新加坡——柔佛——廖内成长三角”（SJR），正在筹划中的“图们江开发区”等。在这种情况下，在今后的一、二十年里亚太地区将形成以次区域经济集团为主要组织形式，“增长三角”、“共同开发区”同时并存的局面。

面对即将来临的 21 世纪的亚太经济，广东必须选择正确的战略，制定适当的措施，在发展周边国家（地区）的合作与竞争中寻找新的发展。

在今后一、二十年中，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可按如下模式发展：以香港为中介，以华南经济区为依托，积极推动与东南亚地区的经济合作，实行全方位对外开放，在横向和纵向方面全方位地集结要素优势，形成双向关联互动和竞争发展。基于这一合作模式，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关系可大致划分为两个层次：第一层次是与经济较为发达的港澳台地区的紧密合作关系；第二层次是在第一层次合作的基础上，与东南亚国家形成从相对松散走向日渐紧密的合作关系，并逐步扩大与亚洲其它国家的合作。

1. 华南经济区的关联互动与竞争

华南经济区（包括广东、福建、海南、广西、香港、澳门和台湾）是广东与东南亚国家合作竞争的依托，是发展与亚洲其它国家经济合作的基础。海南、广西以及广东、福建的内陆山区属新开发地区，福建、广东沿海地区是经济发达地区，港澳台是华南区内的发达地区。这三个地区之间由于经济发展水平和经济结构存在层次性，而又拥有各自的优势，因此相互间的经济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互补性。下面从对外经济关系的角度，着重分析广东与港澳台地区之间的互补性：

（1），港澳台经济发达，拥有资金、技术、管理、信息和国际营销能力等优势，而广东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不具有上述优势，但却拥有港澳台经济进一步发展所缺少的，如丰富而廉价的劳动力资源和土地资源。双方优势的结合就会造就降低生产成本的巨大潜力，从而大大提高产品的国际竞争能力。据统计，港商仅在广东雇佣 300 万劳工一项，一年便可节省 2000 亿港元（约 260 亿美元）的劳动力成本。

（2），港澳台人口规模小，本地市场狭小，其外向型经济均以国际市场为导向，对外部市场依赖性大，经济脆弱性强，特别容易受西方国家周期性经济波动的冲击。而广东则不同，其外向型经济是以广阔的国内市场为依托，面向国际市场为特征的，因而对外部世界市场冲击的抵抗能力强。在这种情况下，广东可以通过港澳台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而港澳台通过广东开拓大陆市场，以减少对西方国家的依赖以及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和日益严重的贸易保护主义的冲击。

（3），在科技开发方面，港澳台资金雄厚，世界科技信息、国际市场信息反映灵敏，应用技术开发、科技商品化能力强，积累了丰富的国际市场的经验，但基础科学薄弱，高科技人才奇缺；而广东由于背靠大陆内地雄厚的科技力量，并以其灵活的人才机制吸引海内外人才，在某些高精尖技术开发方面占有优势，拥有大量科技人才以及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培养科技人才能力较强。中国大陆与港澳台两方面优势的融合将大大加速大陆的科技研究与开发，也有利于促使粤港澳台产业结构、产品结构朝高科技化方向发展 [2]。

（4），广东经济仍处于经济开发阶段，投资欲望殷切，投资环境较好，港澳台可以通过对广东省的投资促进经济合作和发展，并带动自身的经济结构

转型和工业结构升级。

此外,港澳台之间也有各自独特的特点,如台湾高科技制造业比其它两地发展快,香港服务业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澳门是国际旅游城市,是华南地区连接欧洲的纽带。因此,它们之间既存在合作的可能性,也可以各自在华南地区的不同区间、不同领域和不同层次找到适合自己的位置。

2. 香港在合作模式中的中介作用:

香港以其特殊的地理位置和发达的服务业成为广东走向世界、与周边国家(地区)经济联系的桥梁,是维系粤港澳经济圈的枢纽,是世界各国尤其是亚洲国家(地区)进入广东的通道。在过去的十几年中,香港以其发达的出口加工区的地位,抓住新一轮世界产业结构调整和中国改革开放的时机,将大量劳动密集型制造业北移,在广东设厂25000家,雇员300万人,为广东出口加工工业的建立作出了贡献。香港又以其国际贸易中心的有利条件,为广东进口大量为加工装配生产所需要的资本货物,然后将加工装配生产的产品转口至世界各国。同时,广东亦在香港开设一批公司,以此为基地将业务延伸至世界各地。目前,广东出口的80%,进口的20%是通过香港来实现的。香港是国际金融中心,世界第四大银团贷款中心,因此,它不仅是广东最大的外来投资者,还是广东省最大的海外融资市场。目前,港资约占广东外资总额的70%。80年代,在香港安排的对内地银团贷款共80亿美元,其中大部分用于广东的建设项目。据统计,迄今香港有176间上市公司在内地投资,投资总额为5210亿港元,其中来自香港公司的资金为1620亿元。有一半的投资项目(407项)在广东,金额为3210亿港元[3]。香港作为内地(广东)集资中心的作用日趋显著,集资的主要途径是:港商将其内地的业务在香港上市;内地在港的公司在香港上市;内地企业发行只供海外投资的B股;内地企业发行H股在港直接上市;内地公司在港买壳上市等。进入90年代,粤港金融全面合作,劳动密集服务业和与制造业有关的服务业向广东转移已引起人们的关注。粤港两地乳水相融的经济合作关系的形成得益于香港中介作用的发挥,而两地经济合作关系的发展反过来又强化了香港的中介地位。两地经济合作已为双方的经济发展带来了巨大利益,改变着双方的经济结构,促进了广东出口加工工业的建立,推动了外向型经济的形成的发展,而对香港来说,又加速了它的制造业为主的经济结构向以金融贸易等服务业

为主导的经济结构的转变,从而更加巩固了香港的国际贸易中心、国际金融中心、国际航运中心、国际信息中心和国际旅游中心的地位,同时在亚太地区特别是粤港两地经济合作中的中介地位日益加强。

在海峡两岸的经济交往中,香港也担当着中介的角色,成为海峡两岸主要的贸易转口港、投资的桥梁和营销基地。据统计,1992年经香港转口的两岸间的贸易总额约75亿美元,占两岸贸易总额90%以上。台商投资大陆约90亿美元,广东约占30%。货物和资金主要是通过香港、澳门、东南亚等地中转,目前,在香港的3000家台资公司的90%是从事与两岸经济交往有关的业务。

香港在亚太地区内日渐密切的经济关系中,起着举足轻重的粘合作用。目前香港对亚洲发展中地区的出口总额的43%,美国为23%。1986—1992年间香港与区内贸易占亚洲贸易总额的比重由7%上升为11%。香港作为亚洲区内资金流动中转站的作用也日显重要。1985年至1992年间,香港银行体系对亚太地区其它银行的对外负债总额从3300亿港元(约429亿美元)增加到27000亿港元(约3500亿美元),增长了7倍。同期,对区内其他银行及非银行客户的债权从4240亿港元(约550亿美元)增至32000亿港元(约4156亿美元)[4]。至1992年底,香港对东盟国家的投资已达30亿美元。

今后,随着亚太地区经济的增长,“中国因素”推动力的增强,香港在中国经济发展、华南经济区经济发展乃至亚太经济发展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1993年香港工商专业联会发表的题为《香港二十一:展望香港经济十年路向》的研究报告认为:香港以目前的地区性实力和声誉为根基,在未来十年中可争取成为一个高水平的技术及服务中心,成为跨国公司的贸易服务基地,以及亚太地区创业基金市场,为中国及其它亚太地区国家新兴工业的发展提供融资服务,从而令香港跻身世界一流的大都会,并成为“亚洲服务业之都”。这预示着香港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

总之,在未来的华南经济区的合作中,广东将继续利用地理、人缘优越条件和历史上形成的密切关系,依靠已具相当规模的经济技术力量 and 更加开放的政策,把经济合作从目前垂直型分工过渡到全面的结构性合作的水平型分工,从而将华南经济区建设成为亚太地区的轻型高科技制造业中心和技术密集的,包括贸易、航运、资讯、金融、专业服务

和旅游在内地的多功能的产业群体。在这个互补互利的合作模式中仍然存在着竞争。这一竞争更多地表现为追赶的型式。它将形成新开发区追赶沿海发达地区、沿海发达地区、澳门追赶型香港和台湾的竞争格局。这种追赶型的竞争,无疑会将区内聚结一股新的经济力量。

3. 广东与东南亚国家的经济互补与竞争

广东外向型经济的发展在于形成多元化市场结构和多层次的分工格局,这就决定其必然突破华南经济区的界线,发展与东南亚国家的合作。尽管这种合作目前尚未具备雏形,也正是在这种意义上,我们将广东与东南亚国家的经济合作看作为合作的第二层次。第二层次的合作之所以重要是由于:

(1),市场多元化的需要。对外贸易在今后一段时期内仍是广东外向型经济的主要组成部分,而其稳定发展则有赖于市场的稳定和市场份额内的相对均衡。目前,西方发达国家出现低增长甚至零增长,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区域经济集团化更加强了这种趋势。而“广货”无论质量还是花样都难以与美日欧国家竞争,尤其在劳动力工资成本普遍上升时将失去价格竞争的优势。相反,根据预测,东盟国家未来一、二十年将以6~9%的速度增长,市场潜力大。同时,东盟国家预计用15年时间建成自由贸易区,广东应尽早加强对东盟国家的合作,以占有有利市场优势。

(2),出口导向型经济发展战略的需要。东盟国家在70年代以来由进口替代战略转向出口导向战略,但这一时期的国际经济环境已大大相异于亚洲“四小”经济起飞时期。1992年中共十四大确立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目标模式,人们普遍认为中国将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动力源。东南亚国家为实现其发展战略可望以广东为跳板,进入中国大陆市场。

(3),广东与东南亚国家经济发展水平大致相若,在经济发展中将面临许多共同的问题,为增强开发的效率,可以联合研制和共同开发,从而形成规模效应,两地之间在地缘上较近,为合作提供了便利条件。

然而广东与东南亚国家特别是东盟国家的经济合作中,竞争性大于互补性[5]。首先,两者发展战略相同,都以外向型经济作为发展途径,通过扩大出口带动国内经济增长,通过吸收外资改善国内经济发展条件,从而在市场渗透上和外资吸引上都具有竞争性,尤其在吸引外资条件方面造成攀比,降低了外资利用的实效性,势必难以带动经济起飞;其

次,产业结构同构化。十几年来,两地都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作为主导产业,在国际产业梯度转移中处于相同的位置。这种情况导致的一个直接结果即是市场空间上的矛盾和内需市场相互开放的难度。再次,经济发展的制约性因素相同,如:基础设施差、企业管理水平不高、劳动力素质低,缺乏管理、技术人才,市场发育不完善,立法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等[6]。因此突破上述因素的制约,已成为发展广东与东南亚国家合作的重要方面。

那么,广东与东南亚国家之间是否存在互补互利的合作机遇呢?回答是肯定的。首先,资源上的互补性。广东省内自然资源贫乏,除了铝、锌、钨等较多外,其他工业原料大多都从外地输入,农业仍处于靠天吃饭的落后状况。而东南亚国家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是世界一些重要工业原料的主要生产国和出口国,如锡、天然橡胶、油棕、椰子、原油、热带原木等。泰国农牧业、渔业发达,这对于广东具有很大的吸引力[7]。其次,在相同的产业部门中也存在不同行业、不同产品或不同品种产品之间的互补性。例如,在被认为粤泰之间竞争很强烈的纺织业,广东出口的纺织品以棉纺织品为主,品种少、档次低,而泰国出口的纺织品以化学纤维为主,品种多、档次高。广东出口服装不适应国际市场的流行趋势,而泰国的时装出口已进入美国、日本的高级服装市场。再次,东南亚华人拥有大量资本。十几年来,海外华侨对广东经济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在未来发展中,华侨资金仍是一股强大的力量。在全球2千亿美元的华人资产中东南亚国家华人资本占了相当的份额;最后,广东与东南亚诸国有许多共同开发的领域,为合作提供了广阔的前景,如发展高产农业,以辅工业化过程;开发自然资源,以实现“外向、轻重结合”的工业化目标[8];共同合作培养外向型经济人才(如营销、金融、贸易、法律、会计等),以适应国际竞争和市场开拓的需要;加强研究与开发,促使产业升级等。

三

21世纪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的关联互动和竞争发展的合作,有赖于各方的共同努力,这不但对于广东省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对于该地区的共同繁荣,具有深远的影响。为实现这一合作目标,有两个基本问题必须解决:一是如何保持各自经济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二是如何组织协调实现共同利益。我们认为,下述几个方面值得注意:

1. 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基础设施是经济发展

的基础,而基础设施建设一体化则是区域合作实现的最基本条件。目前,粤港澳在交通、通讯、供水、供电等方面的联系已取得长足发展,东盟国家内部尤其是新——柔——廖成长三角的基础设施连片正在进行之中。为实现21世纪合作目标,(1),交通系统方面:机场、港口、铁路、公路建设应同步发展(至少不能滞后太多),将互补性和替代性结合起来,实行统一规划,在容量上应与该地区经济发展规模相适应,在空间布局上相互联接,形成运输路线的网络体系[9];(2),通讯系统方面:香港和新加坡的通讯设施较为发达,其它地区则应迎头赶上,加快通讯设施的现代化,在此基础上,加强地区间的通讯系统并接,形成网络布局,提高信息传递效率;(3),供电供水:能源开发是该地区21世纪所面临的一个重要课题。电力缺口已严重制约了经济发展,但这一地区在热能、水资源方面具有潜力,可以合作开发。同时在供水方面,新加坡与马来西亚、广东与香港之间已形成了良好的协作关系,今后应在各自发展的基础上形成多边供水体系。

2. 加强组织协调。如前所述,该地区内各自经济发展竞争性大于互补性,合作关系的形成和发展有赖于组织协调,可以考虑组织官方、半官方或民间的经济协调组织或咨询机构,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对话,相互交换信息就某些共同问题达到共识或组织合作。这类机构的建立,起初可以是双方的并逐步发展成多边机构。组织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1),相互开放内需市场,此举可扩大区内贸易,并进而带动经济发展,但考虑到对民族工业的冲击,其步伐不宜过快,在早期可采用有选择性的特惠关税(如可在广东与香港高技术产品贸易采取特惠关税,对从东南亚国家进口初级产品采取低税甚至免税),在贸易方式上可进一步扩大对销贸易,互派商品采购团等;(2),扩大双向投资。投资在于加强对市场的渗透,进一步促使区内各要素的融合。东盟国家对广东的投资尚处于起步阶段,主要从事初级产品加工,而广东也大多在香港投资,在东盟投资则甚少。也就是说,该区内对投资活跃者是新加坡和香港。今后仍将保持增长的势头,而广东和东盟在今后则应扩大双向投资,深入挖掘各自的比较优势。可以预计:在未来一、二十年中广东将把一批适用技术通过技术许可证、合营等方式转移到东南亚国家;(3),制订中长期合作发展计划,确定合作目标[10]。

3. 联合培养人才。广东与东南亚国家随着现代

化建设的深入发展,科技人才、管理人才、外向型经济人才严重不足,必须抓紧人才培养,可供选择的方式有:(1),适当地将外资引入到教育部门,改善教育条件,激发学生积极向上;(2),派遣留学人员。根据部门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可以由广东或国家选送人才到香港、新加坡留学,学习金融、贸易、管理、营销等方面的知识,也可以派遣人员参与这些地区的科技开发;(3),组织青年交友会,让各地区青年人交流思想,扬长避短,共同促进;(4),帮助在职培训。在职培训在于更新知识、提高业务水平。香港、新加坡的大公司、大企业集团可以制订培训计划,定期招收来自这一地区内的在职人员学习。

4. 科技开发合作。科技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渐重要,产业升级的一个动因即在于科技进步。在科技合作中,可采取以下方式:(1),设立共同开发基金,用于开发经济发展中共同面临的适用技术,并为各地科技人员的交流和合作提供活动空间;(2),相互转让技术。从技术发展来看,尽管这一地区的整体水平还不算高,但相互比较具有结构性比较优势,因而适用技术可以相互转让。如新加坡的石油炼制技术、泰国的高产农业技术等比较适合中国的生产水平等;(3),协调技术引进。技术贸易是现代国际贸易中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各地在技术引进中应注重引进技术的水平和层次。

5. 组建跨国企业同盟。国际经济竞争实际上是跨国企业之间的竞争,为抗衡于美日欧国家的跨国企业,广东及其周边国家(地区)有必要发展跨国企业同盟,一种可取的方式是多边地区比较优势的相互集结,形成粤——外——外模式。而就广东而言,现期有必要选择若干个已有一定基础的企业集团作试点,建立和完善同国际化有关的计划系统、情报信息系统和组织系统。

总之,21世纪广东与周边国家(地区)的经济合作是一种多元化、多层次、互补性与竞争性并存的,通过经济要素关联互动,可实现各国和地区的共同进步与繁荣。

参考文献

- [1] 香港汇丰银行,《经济月报》1993年5月。
- [2] 周叔莲、闵建蜀,《90年代海峡两岸及香港经济合作前景》,第171—181页,经济管理出版社,1991年。
- [3] 辛彦,《香港上市公司在内地投资项目多,金额巨、回报率高》,《紫荆杂志》1993年7月号。

[4] 同[1]。

[5] 程毕凡、谢陈秀瑜主编,《中国与东盟国家经济关系:现状和发展趋势》,第85~125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

[6] 路平,《90年代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问题》,《科技管理研究》,1993年第2期。

[7] 程毕凡、谢陈秀瑜主编,《中国与东盟国家经济关系:现状和发展趋势》,第58~75页,中国

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

[8] 张志铮、石祖培主编,《改革开放中的广东经济》第225页,中山大学出版社,1992年。

[9] 方驰,《亚洲各地纷纷展开庞大基建计划》,《香港市场》,1992年7月1日。

[10] 弗里德里克·C·戴约等编,《东亚模式的启示——亚洲四小龙政治经济发展研究》,王浦劬译,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2年。

欢迎订阅《珠江三角洲经济》

《珠江三角洲经济》(季刊)是由中山大学珠江三角洲经济发展与管理研究中心主办,霍英东教育基金会、香港培华教育基金、何氏教育基金会资助,前广东省委书记任仲夷同志题写刊名的国内唯一一份反映珠江三角洲区域经济研究的综合性学术刊物。在香港第二届世界华商大会上被指定为会议提供材料。本刊着重珠江三角洲经济管理理论与应用研究,力求严谨、务实,溶学术、信息、资料于一体,已广泛受到海外关注。

《珠江三角洲经济·复印报刊资料》(双月刊)是由《珠江三角洲经济》编辑部组织专业人员从全国各种报刊、尤其是珠江三角洲地方文献中精选文章,全文复印,并提供未复印文献索引的国内目前此主题扫描范围最广、资料来源渠道最有地方特色的珍贵资料。特别适合于文献信息中心、图书馆、经济管理部门及个人收集。

以上两刊1994年度的征订已经开始,敬请海内外读者与本刊编辑部联系,尽早订阅。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联系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大楼;电话:(020)4446300—6395;邮政编码:510275

(中山大学珠江三角洲经济发展与管理研究中心)

「华南经济区」与亚太地区的经济合作

雷强
杨经革

经济“集团一体化”是战后世界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特点，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区域性经济“集团一体化”的势头明显增强，国际间、地区间经济相互依存关系加深，国际化程度大大提高。据统计，亚太地区将是世界经济最活跃的地区，而华南地区又是亚太区内经济成长最迅速的地区之一，因此，加强对亚太地区特别是“华南经济区”与亚太地区的经济合作关系的研究，是一项重要的课题。

一、加速“华南经济区”的成长——华南地区各方参与亚太地区经济活动必然的战略选择

中国大陆于八十年代初实行开放政策，并先后在广东、福建、海南等省设立经济特区和经济开放区，使闽南三角带和珠江三角洲的外向型经济得到发展。同时，由于香港、澳门、台湾先后进入经济转型阶段，使得华南沿海各省广东、福建、广西、海南与港、澳、台之间的经济交往日趋密切，尤其是粤、港的经济关系更是发展到唇齿相依的程度，包括上述各地区的“华南经济区”随之逐步形成，并有力地促进了该区经济的发展。

（一）“华南经济区”内的经济合作现状

随着华南地区经济的发展，“华南经济区”内的经济合作不断加强，近年来合作形式也逐步多元化，区内经济的依赖性日益增强。在过去的十三年，港商在珠江三角洲设厂约2.5万余家，雇佣员工约300万人，其产值相当于香港的30%，其中皮革、电子、塑料业更相当于70—80%。香港制造业北移广东已基本形成“前店后厂”的局面。据统计，香港厂家约有八成以上转移到广

东。到1992年，香港资本来内地投资空前增加，珠江三角洲不少市去年一年接收的港资比过去十三年的还要多，且投资项目和数额都较以往大，投资范围广，不仅包括投资设厂，而且扩大到能源、交通、电讯、金融、房地产开发、旅游业、娱乐餐饮业、大型零售商业等。同时，中资在香港也迅速扩大，已形成左右香港经济的重要力量。现中资在港投资已达200亿美元，加入“香港中国企业协会”的中资企业达1500多家。1992年在香港制造业的外来投资536家343.99亿港元总投资额中，中资占46家，投资额34.47亿港元，排第三位（前两位是日本、美国）[1]。随着港商在内地投资活动的发展，粤港之间的贸易关系也迅速增强。据统计1990年广东省“三资企业出口37.24亿美元，占全省出口总额的41.5%，如果按80.9%输往香港的比例计算，则上述性质的对香港出口额达35.47亿美元[2]。另据1993年香港统计数字表明：1992年港产品出口总值2341亿港元，中国占620亿港元，排第二位（美国第一），转口总值为6908亿港元，中国2121亿，排第一位。由此可见香港对外贸易中中国大陆的地位。

在内地与香港发展经济合作的同时，内地与澳门的双边贸易也迅速发展。1979—1990年间，双边贸易总额由5.4亿澳门元增长至28.10亿澳门元，增长4.18倍。澳门自内地进口值由5.3亿澳门元，增长到21.94亿澳门元，增长了3.07倍。澳门对内地的出口值0.03亿澳门元增长到6.16亿澳门元，增长了105.33倍。在1986—1991年间，澳门对广东的出口累计达3.28亿美元，澳门自广东的进口累计达9.47亿美元。澳门厂商到广东投资设厂也

相当普遍，1987—1990年，澳门在广东的投资项目达823个，实际投资额2.66亿美元。与此同时，内地对澳门的投资也迅速增长，中资投资企业达数百家，在澳门银行业中，中国银行的营业额占30.8%，存款量占39.06%，贷款额占28%，遥遥领先于其他银行[3]。

随着粤港澳经济合作的迅速发展，台湾通过香港与内地尤其是华南沿海地区的经济交往也不断加强。1987年以前，台湾基本上实行限制同大陆交往的政策，当时两岸贸易总额只有约20亿美元。但1987以后，随着台湾方面政策的放宽，两岸的经济交往日渐频繁，1992年两岸转口贸易总额达74亿美元，预计今后两岸转口贸易总额将会超过93亿港元。现在大陆已是台湾最大的海外投资对象。据统计，1992年台湾对大陆的投资占其海外投资的21.6%。而在91、92年大陆已成为台湾的第五大贸易伙伴，台湾也连续两年成为大陆进口货的第四大来源地。估计台湾目前在大陆投资总额约90亿美元，可见两岸经济关系之密切。

（二）加快“华南经济区”形成的必要性及目前区域内经济合作存在的困难

十几年来，华南地区各方的经济合作层次无疑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是，就目前的合作形式和深度来看，基本上还只是一种自发性的、低层次的合作。港澳台在内地的投资主要集中在劳动密集型行业，双方的合作也是以资源互补性为主，产业政策的协调、科技开发等方面的合作还不够，且合作方式以民间为主，尤其是合资来大陆，必须绕过层层障碍。这种低层次的合作还远不能适应当前华南地区经济的发展以及来自亚太地区乃至世界范围内的经

济竞争，尤其是面对目前东南亚各国经济的迅速发展，投资环境不断改善，经济合作程度不断提高这一强有力的挑战，华南沿海地区及港澳台各方要维持自己的竞争优势，保持经济的高速增长，必然的战略选择是：加快“华南经济区”的形成，提高经济合作的层次，利用区内各方经济的互补性，合理安排区域内部分工，加速生产要素的自由流通，以提高区内各方的生产效益，同时通过区内企业的跨地区联合和合作，提高规模经济效益，壮大企业的竞争实力和科技开发能力，刺激整个区内的经济增长和贸易发展。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地参与亚太地区的经济活动，提高它们在亚太地区的经济地位。九十年代的世界经济是挑战与机遇并存的年代，只有牢牢掌握世界经济的大趋势，作出正确的战略选择，才能在世界经济中处于有利地位。

但是，在现阶段，“华南经济区”的成长还存在很多困难，主要表现在：1. 香港作为国际性多功能的中心城市和世界上最大的自由港，由于其“自由经济”运行机制的特点，且组建经济集团组织，相应地具有一定的排它性，并可能引发贸易保护主义，这是与港府现行的经济政策相违背的。同时，香港作为一个国际性的自由贸易港，它面向的是全世界和整个中国大陆市场，这也决定香港不会热衷于和中国大陆的某几个省建立经济集团组织。2. 中国大陆与台湾在现阶段由于政治方面的因素，还没有正式实行“三通”。两岸关系近年来虽有所缓和，但经济往来还要通过香港这个“中转站”，台商来大陆投资和进行贸易活动还存许多人为的障碍和限制。虽然今年四月“汪辜会谈”的举行，使两岸关系得

以进一步改善，但从目前的情况来看，更高层次的合作还需要较长的时间。3. 中国大陆由于长期以来实行计划经济，市场经济刚刚起步，经济运行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这样，内地与港澳台的经济合作就存在“对接”的问题，这也是目前面临的一个障碍。因此，在今后的经济活动中，内地应加强同港澳台的沟通，以了解对方经济的具体运作，同时应加快金融体制等的改革，按国际惯例办事，尤其是我国即将恢复加入《关贸总协定》的形势下，更应重视这个问题。

基于目前面临的困难，组建“华南经济区”将是一项艰巨的工作。这就要求区内各方以全局为重，尽可能地求同存异，以促进合作层次的深化。同时应充分发挥香港国际性都市的作用，推动整个“经济区”的经济发展，加快其成长。

二、发挥香港作用。带动“华南经济区”的发展

香港在国际金融、国际贸易、信息、旅游、航运业中的中心地位，使其在“华南经济区”中处于特别重要的地位，尤其在“九七”香港主权回归后，必将在整个区内发挥特殊的中心作用。

（一）香港：“华南经济区”参与亚太地区经济活动的“桥梁”

香港经过几十年的努力发展成为国际上重要的中心城市和目前世界上最大的自由港，并且已跻身世界十大贸易区之列。到目前为止，它已同遍布世界五大洲的170个国家和地区发展了贸易往来，成为亚太地区仅次于日本的第二大贸易中心；它还是亚太地区的金融中心，世界前100家大银行有四分之三以上在香港设有分行；它又是跨国公司地区总部的集结地；是信息、航运、旅

游业中心。这一切使得香港在担任“华南经济区”与世界经济联系的角色外，成为该区走向亚太经济合作的通道和桥梁。

亚太地区过去以来一直是香港开展对外贸易最重要的地区。1981年，亚太地区占香港贸易总额的72%和出口总额的62%。到1990年，这些数字已分别上升至78%及72%，每年平均出口增长率为13%。香港也是亚太地区重要的转口港，1990年，香港转口往亚太地区的货物总值达3000亿港元，占该年香港全部转口的73%，十年里转口贸易的年平均增长率为26%。在香港的进口货物中，亚太地区也占有重要地位，1990年，香港从亚太地区进口的总值达5000亿港元，占香港进口总值的84%，十年里年平均增长18%。可见香港在亚太地区之重要。香港现已是太平洋经济合作会议和亚洲太平洋经济合作组织的成员，这将进一步加强其在亚太地区的作用[4]。

在亚太地区中，日本和香港的关系也正日益密切。在1981年至1990年的十年间，日港贸易增长了4倍之多，直接投资增长达11.4倍。1991年日港贸易总额为1684亿港元，比上年增长20%（1990年为1398亿港元）。日本对港出口总额为1274亿港元，较上一年增长23%，仅次于中国居第二位。香港对日输出总额为116亿港元，较上一年减少3%。但香港对日本转口输出总额为296亿港元，比上年增长21%。近年由于日港都致力促进双方经济关系，预计日港关系将会进一步得到发展。香港对韩国的经济关系近年也表现良好。1991年韩国与香港的贸易总值达513.43亿港元，比90年增长19%，香港从韩国的进口为349.44亿港元，对韩国的转出口为146.31亿港元，

分别比上年增长24%和12%。尤其是经过香港的韩国与中国大陆的间接贸易额，91年达182.6亿港元，比90年增长29%，在香港对韩国的转出口额和对韩国的进口额中为37%。1992年1—4月，经过香港输往中国的韩国产品转口贸易额40.37亿港元，比上一年同期增长35%。香港与东南亚国家的经济关系更是密切。以印尼为例，据香港统计处的数字表明，印尼对香港的出口总值（包括对中国大陆的转口），1990年已达45亿港元，比1989年的36亿港元增长26.5%。另一方面，香港对印尼的出口1989年为44亿港元，1990年上升到99亿港元，增长32%。在投资方面，香港在印尼是仅次于日本的第二大投资者，1987年至1990年香港在印尼的投资分别为1.291亿美元、2.579亿美元、4.068亿美元、9.933亿美元。同时印尼来港投资到91年3月止也已达38亿美元，目前在香港有400家印尼商业企业，预计港印的经济关系还将进一步加强[5]。

香港在亚太地区的中心位置及其扮演的重要角色，必将对亚太地区的经济发展作出重大贡献，并推动“华南经济区”与亚太地区的经济合作。为此，香港方面应作如下努力：制定正确的产业政策，积极发展高科技，为亚太地区或“华南经济区”提供技术服务；提供有利的经济政策和良好的基础建设，继续维持其跨国公司活动中心的地位，推动中国大陆及亚太地区其它新兴工业国家和地区的经济的发展。若果如此，香港在亚太地区乃至世界上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高。

（二）香港：大陆与台湾经济合作的“中介”

中国大陆和台湾，由于历史的原因，长期以来它们的关系处

于“冷冻”的状态。进入八十年代，两岸关系逐渐缓和、“解冻”，民间交往和经济合作日益增强。但是目前两岸尚未正式实行“三通”，两岸之间的经济往来大多还要经过香港这个“中转站”。今年四月在新加坡举行的“汪辜会谈”，可以说是突破了以往个别民间人士往来的模式，打开了两岸民间交往的通路，成为两岸合作的新起点，有利于促进两岸未来更高层次、更广泛的对话。但是，从目前的进程来看，迈向更广泛的合作还要经历一个曲折的过程，需要越过层层不同的分歧点，因此，两岸关系的发展将是一项长期的任务。随着两岸经济关系日益变得密切，香港的“中介”作用就日渐显得重要，充分发挥香港的“中介”作用，在现时的形势下，尤其在促进“华南经济区”的经济合作方面将具有重要的意义。

在积极争取海峡两岸早日实现直接“三通”的同时，为使香港更出色地担任大陆与台湾经济合作的“中介”角色，尤其在“九七”香港主权回归后，港府、香港各经济团体应积极帮助加强两岸商品、资金等的流动，并采取相应的便利措施和服务；积极主动协调两岸经济关系的发展，促进它们更广泛、更高层次的经济合作；协助解决两岸经济合作中产生的纠纷，保障两岸经济关系的良好发展，香港“中介”作用的充分发挥，必将有助于两岸经济合作的深化。

（三）香港：内地经济增长的“加速器”

香港对内地经济“加速”作用的基础是香港与内地密切的合作关系。目前，内地与香港经济合作中唇齿相依的关系，不但成为香港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也为中国大陆尤其华南地区经济的

增长作出了重大贡献。这种互利性的经济联系，要求香港充分发挥其经济优势，推动内地经济的增长。首先，香港厂商应积极到内地投资和拓展业务，利用其先进的管理、技术和资金，发展华南地区经济，缩小区内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其次，香港应积极协助内地企业扩展国际贸易、开展对外投资。香港有着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和发达的金融市场，它完全具备条件也应成为内地与国际市场的“窗口”。同时，香港应在促进跨国公司到内地开展经济合作方面起积极作用。再次，港府应积极同内地政府合作进行基础设施等的建设，协调两地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以加速内地经济的增长。

虽然在现阶段由于中英“政制争拗”使香港与内地的关系出现一些波动，但“内地因素”是香港经济稳定和繁荣不可缺少的重要依靠力量。香港与内地的经济合作也只有深入的发展，才能共利共荣。只要我国内地政治安定，经济稳定发展，港人就会有信心，香港同内地的经济合作就会走向新的台阶。

三、组建“华南经济区”的原则和战略步骤

“华南经济区”的成长举步维艰，目前尚处于较低层次的合作阶段，这是由它本身的客观因素决定的。“华南经济区”不同于其它国家和地区的经济“一体化”，它具有自己的特点：1. “华南经济区”是实行不同的社会制度和经济制度的地区间进行的区域合作，这就决定了它首先只能从民间的自发性经济合作开始，并且只能是低层次的，其最终也只能发展成为较松散的经济体系。2.

区内协作各方是属于同一民族，在地理上和历史上都有过紧密的联系，这就使该区具有一般“一体化”组织所没有的优势。3. 区内各方经济发展水平不一，产业结构的互补性强。目前台湾、香港正处于由劳动密集型产业向技术密集型产业转型的阶段，而华南沿海地区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尚有潜力，因此开展华南地区的经济合作有其必要性。

由于其本身的特殊性，在促进“华南经济区”的形成时，我们需要明确以下几个原则：1. 必须坚持平等互利的原则。这是区内各方经济合作的基础，共同发展才是促进“华南经济区”的目的。2. 坚持“一国两制”的原则，允许实行不同社会制度的各方在经济利益一致的基础上开展经济合作。3. 坚持政治和经济适当分开的原则，政经分步走，两方面双管齐下，谁有可能谁先行，经济关系的良好发展，有助于政治问题的解决。

在战略步骤上我们分两步走：首先是经济合作的初级阶段，即经济结合阶段。这个阶段主要是自发性的民间经济合作，或略带官方和官方性质。合作各方主要是利益取向，缺乏有效的组织协调。目前“华南经济区”内的合作基本上处于这个阶段。其次是经济合作层次上有很大提高，合作各方能够有意识有组织地协调各项经济政策，经济运行机制达到良好的衔接状态，新的产业分工格局已经形成，经济发展到高度紧密的融合状态。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华南经济区”要达到经济融合阶段，尚需要较长时间的努力，但相信随着各方经济合作的进一步结合和发展，必将达到合作的高级阶段。

“华南经济区”必将走在亚太地区的前列，成为二十一世纪实力强大的经济体系。

参考文献

1. 《90年代广东发展与港澳经济合作的主要策略——从大珠江三角洲经济区到粤港澳经济的大三角》，广东港澳经济研究、综合开发研究院课题组，1993.3.
2. 《香港二十一——展望香港经济十年路向》香港工商专业联会1993.5.
3. 雷强、廖尧麟：《东南亚经济结构调整及区域内经济合作对“华南经济区”的影响》，刊于《港澳论丛》，1992.5出版。
4. 邹至庄：《中国与亚洲其他国家进入世界经济整合》，《香港信报财经月刊》，93月7月。
5. 雷强：《保持香港经济繁荣、稳定的内地因素和国际因素分析》，《广东技术经济与现代管理》杂志，1993年第2期。
6. 林江：《香港产业结构论》，博士论文，1993.4.
7. 陶在朴：《论中国整合》，《香港信报财经月刊》93.6.
8. 香港政府统计，一般统计组：《一九九三年编订香港统计数字一览》。
9. 冯平等：《珠港澳经济一体化》，广东人民出版社。
10. 谷源洋等：《亚洲四小龙起飞始末》，经济科学出版社。
11. 《香港经济年鉴1992》，经济导报出版。

注：

- [1] 见参考文献5.
- [2] 见参考文献6.
- [3] 见参考文献1.
- [4] [5] 见参考文献11.

台港经济关系的前景

李 晟

台湾和香港均在亚洲“四小龙”之列，两地地理位置相近、文化同源、语言相通，发展经贸往来的条件十分便利。80年代以来，随着两地经济的增长及其与大陆关系的日益密切，台港之间的经济交往更趋频繁，并且显示出乐观的前景。

一、台港经济关系的现状

近几年来，台港两地在双边贸易和相互投资方面均有显著的发展。首先，两地贸易大幅度增长，尤以台湾对香港的出口和经香港的转口贸易增长为甚。1987年，台港两地贸易总额为48.20亿美元，1990年增至100.03亿美元，四年急升107.53%。1992年，两地贸易总额更达171.9亿美元，其中台湾出口到香港的金额为154.16亿美元，与1988年的55.78亿美元比较，累计五年增幅达176.37%，平均每年增长35.27%。而同期台湾对外出口增幅累计为36%，平均每年增长7.2%。此外，台湾出口到其他三大市场（美国、日本和欧洲）的金额，五年平均增幅仅为1.2%、0.2%和4%。由于台湾对香港出口持续大幅增长，香港已于1990年首次超越日本而跃升为台湾仅次于美国的第二大出口市场，台对港出口占台湾出口总额的比重由1988年的9.8%上升为现在的20%以上。同时，由于台湾对香港的出口增长远大于从香港的进口，台湾对香港的贸易不仅年年顺差，且顺差额不断扩大。1991年香港则成为台湾的首位贸易出超地区，占台湾出超总额的80%。

在转口贸易方面，目前，台湾是香港转口货物的第三大来源地和第五大输出市场，台港贸易的60%以上是经由香港的转口贸易，其中最重要的部分是台湾与大陆经香港的间接贸易，占台港转口贸易的比重达70%，近年亦表现了强劲的增长。资料显示，1989年海峡两岸经香港转口额为34.8亿美元，1990年增至44.4亿美元，1991年为57.93亿美元，1992年则达74.69亿美元，其中台湾向大陆输出62.88亿美元，从大陆输入11.81亿美元，分

别比上年增加34.73%和减少0.62%。

随着两地贸易的增长，台港市场相互依赖的程度也在增强，两地贸易占各自外贸总额的比重上升。近几年来，台湾一直是香港第四大贸易伙伴，1991年，台港贸易额占香港对外贸易总额比重为6.8%。从台湾方面来看，1992年，台港贸易额占台湾外贸总额的11.2%。

其次，两地资金流动持续增长，台商投资香港异军突起。过去基本上只有香港对台湾的投资，港资是台湾所吸引的外来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从1952年至1984年，台湾共吸收港资965项，金额3.17亿美元，占同期台湾吸收外资总数的7.12%，仅次于美资（占31.04%）和日资（占22.10%），居第三位。近几年来，港商投资在规模和数额上都有较大发展，1987—1990年香港对台投资272项，金额8.2亿美元；1992年较上年增长10%，总额为1.6亿美元，居赴台投资的第三位，同年，居第二位的美商赴台投资金额由1991年的5.8亿美元减至1.8亿美元，减幅达68%；而位居首位的日本，1992年投资金额为4.1亿美元。

台商踊跃投资于香港则是近几年来最引人注目的新现象。1987—1990年，台湾对香港投资44项，金额3309.2万美元，分别为过去28年台对港总投资的3.4倍与3.9倍。1991年1—7月，台湾对香港投资达32项，金额1.63亿美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113.3%和106.2%，显示了台湾对香港投资的迅猛势头，改变了香港对台湾投资大于台湾对香港投资的状况。上述台湾官方统计数字并不能如实反映台商对香港投资的情况。据估计，目前在香港投资的台资企业有3000家，投资金额达25亿美元。台商在香港的投资主要以贸易、房地产、服务业和制造业为主。以数量计，1989年和1990年台商高踞香港地产市场外来投资的第三位。近年来，台商投资出现了向银行金融业发展的新趋势。1991年8月，台湾第四大银行华南商业银行在港设立办事处，标

志着台湾正式进军香港银行业。进入今年以来，台湾银行和华南商业银行相继在港设立分行。目前在港设有办事处并申请设立分行的还有第一商业银行和彰化银行，而台湾土地银行、农民银行、合作金库银行、中小企业银行等则已提出申请，要求在港设立分支机构。此外，台湾证券业亦有多家公司赴港投资，更有台商收购香港上市公司。目前，台记综合证券公司已经在港设立分公司，京华及日盛综合证券公司也在积极朝此努力，台湾的太平洋集团、诚洲集团及翁大铭家族均已在港收购上市公司，台资耐力国际集团则将股票在港挂牌上市。

二、台港经济关系发展的原因

全面来看，促成台港两地贸易与投资迅猛增长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台湾的经济转型、香港的特殊地位和大陆的改革开放，而海峡两岸关系的缓和和两岸经济交流的出现则是其中最重要的因素。

众所周知，台湾属典型的海岛型经济，土地狭小，资源贫乏，内部市场有限，因而对外贸易是其经济发展的“生命线”。60年代以来，台湾得力于“出口导向”发展战略的实施，以劳动密集型出口加工业的快速成长带动经济起飞，长期的出口增长造成了大量的贸易顺差和外汇盈余，其中约有一半是对美国的出口。进入80年代，国际经济环境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发展中国家尤其是亚洲的东盟各国和大陆均致力于发展外向型经济，国际市场竞争更为激烈；另一方面，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贸易保护加剧，台湾首当其冲受到打击，新台币被迫大幅升值，加上岛内劳工短缺，工资上涨，使生产成本不断上升，出口产品竞争力下降，台湾经济得以起飞的传统优势逐渐消失，从而面临调整产业结构、向资本和技术密集的高层次转型的压力。为此，台湾当局提出了“自由化、国际化、制度化”的经济政策，旨在实行全面开放，健全市场调节功能，以带动现有工业以至整个经济的升级。当局推行“贸易自由化”和“分散产销市场”等促进经济转型的贸易与投资策略，并采取重点发展“策略性工业”和实现“产业升级”等措施，试图通过经济结构的调整，摆脱台湾经济面临的困境。当局为改变其市场过份依赖美、日的局面，一直把香港作为分散出口的主要目标之一，提出进一步开放经济，加强派驻香港的商务机构力量，加速与香港的产业分工，充分利用香港作为国际自由港和转口贸易中心的各种有利条件扩大对港贸易，从而使台湾对香港的出口和转出口一直保持快速增长，超过台湾与其他所有地区的贸易增长。不过，在进口方面，近年台湾虽

减少了限制，但仍比不上香港的自由度。另外，香港经济结构以轻工业为主，缺乏重化工业，无力向台湾输出更多的机电设备和中间原料产品，因而，台湾从香港的进口较少（仅居港产品出口市场的第七位）。而台湾不仅轻工业发达，且具有完整的工业体系，有一定的重化工业与科技产业实力，相关产品可以出口香港，从而造成台港贸易的不平衡发展。

在资金的流动方面，80年代以来，由于新台币大幅升值，加上岛内劳工短缺、工资及地价上涨、环境污染、投机风行、治安恶化，种种弊端使岛内投资意愿日渐低落，也对香港资本流向台湾产生了消极影响，香港对台湾的投资在件数和金额上虽然保持有限的增长，但只是香港对外投资总数的很小部分。相反，台商在港的表现则十分活跃。由于面临台湾的经济困境，许多厂商纷纷谋求向海外发展。台湾当局亦改变过去单行鼓励吸引外资的政策为积极推动双向投资的策略，更加注重让岛内企业进行海外投资。1987年，台湾正式解除了长达30余年的外汇管制，台湾充裕的剩余资金大举向外寻求出路，形成一股对外投资热潮，台湾迅速成为继日本之后亚洲地区发展最快的对外投资者，因而不断有台资涌入香港。香港对于台资的吸引力，在于它是一个国际化程度很高的城市，资讯与金融事业发达，具有较低的税率和较少的外汇管制等许多其他地区不可比拟的优势。香港又是以华人为主，便于合作，且台港两地交通方便，往来容易。此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因素则是中国大陆的因素。

自1978年底大陆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商品经济得到了较大发展，居民购买力迅速提高，消费结构日趋多元化。大陆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广阔的内地市场和低廉的劳力、厂房和土地成本，但资金缺乏、技术不足、管理薄弱，随着改革的深入及对外开放的扩大，经济建设需要大量引进资金，引进适用的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方法。大陆的这种发展势头正好构成对台湾的吸引力台商希望得到大陆廉价的农工原料，以降低生产成本；亦想进入大陆庞大的市场，为台湾产品寻求出路。而大陆沿海地带的相继开放与投资环境的改善，更为台湾资金和失去比较利益的劳动密集型产业的转移提供了理想的去处，解决了困扰台湾经济转型的中小企业的出路问题。1979年元旦大陆发表《告台湾同胞书》以来，海峡两岸关系渐趋缓和，1987年台湾当局开放民众赴大陆探亲以后，两岸经济交流更是出现了不可阻遏的发展势头。

但是由于台湾当局还不允许对大陆直接贸易和投资，故使香港的中介作用显得尤为重要，从而也

推动了台港两地的经贸交往。首先,大陆与台湾的间接贸易绝大部分经由香港进行,香港成为两岸贸易的中转站。不少台湾企业在香港设有附属机构,或通过香港的代理商进行与大陆的转口贸易,有些商号委托香港公司开立信用证,有些则委托香港的“揽货公司”,负责处理一切有关间接贸易的文件。近年则有不少台商赴港成立公司,从事与大陆的转口贸易。目前,台商设在香港的客户已超过5000家,而在港从事两岸转口贸易的公司也达2000余家。其次,台商赴大陆间接投资八成以上通过香港进行,香港成为台商赴大陆投资的跳板。有些台商在香港建立据点,以香港注册公司名义前往大陆投资;有些则与港商合作,委托港商出面投资,或与港资联合赴大陆投资。第三,香港为台商提供融资服务。由于两岸均无派驻对方的金融机构,故两岸间接贸易中的信用证开立、以及台商对大陆的资金调拨和融通,都要通过第三地进行,其中很大部分经由香港的金融机构提供或协助安排。第四,香港为台商提供咨询及信息服务。台商对大陆了解不多,有关到大陆投资的法律、税务、投资环境、投资程序等资料,可通过香港获取;香港的厂商、贸易商和银行与两岸联系甚广,经常穿针引线,为两岸商人和企业物色合适的贸易与投资合作对象,帮助双方了解对方资讯,协助进行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第五,香港作为两岸经贸协调的中介和“对话桥”。对于两岸经贸往来中产生的贸易及投资纠纷等问题,由于还没有直接、正式调解及仲裁的渠道,权宜之计是双方均设民间的协调机构,如大陆方面的海峡两岸经贸协调会和台湾方面的海峡两岸商务协调会,通过在港的办事处进行调解和仲裁。两岸有关的民间机构也在香港进行接触,探讨解决双方贸易与投资纠纷的办法。香港的法律服务公司也积极为两岸提供法律服务。

至于台资在香港的投向,亦与大陆因素密切相关。1987年以来,海峡两岸通过香港的贸易及探亲往来不断增加,便是吸引台商投资香港酒店物业的主要原因之一;另外,一些准备投资于大陆的制造业和其他行业,也多以香港作为中转站,先到香港与港商合资,再转到大陆投资设厂。据统计,目前在大陆的台资企业已逾万家,实际投资金额达30亿美元,协议投资90多亿美元。而随着台湾对大陆贸易与投资的不断拓展,近年台湾的“香港热”发展到了集资进军大陆市场的新阶段。台资企业在港上市,更有利于从事大陆业务;而台资银行涉足香港,

则更方便为台商提供金融服务,同时可将香港作为台资银行进军大陆的“跳板”。

三、台港经济关系的发展前景

根据以上分析,未来台港经济关系的发展取决于台港两地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及其与中国大陆的经济联系。其中,台湾和香港之间具有相互竞争性的因素,如台湾试图建立台北国际金融中心及高雄货物转运中心,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对香港产生不利的影响,但从总的趋势来看,前景是乐观的。

第一,台湾、香港和大陆之间在互利互补基础上所形成的经济联系已相当密切,相互依赖程度日益增强,大陆与香港早已相互成为最大的贸易与投资伙伴。大陆被视为亚洲地区经济发展最具活力的地区,受其经济强劲增长的影响,台湾和香港经济可望顺利成长。

第二,中国致力于在“一国两制”下维护香港的稳定和繁荣,且香港作为亚洲地区最重要的国际金融中心、转口贸易中心、国际航运中心、信息中心、旅游中心、专业服务中心以及跨国企业地区总部的集中地的地位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为其他地区所不能取代,台商将继续利用香港以求发展,香港不但将继续作为两岸交往的中介和桥梁,同时更将成为台湾企业向国际化发展的重要据点。

第三,台港双方对发展两地贸易与投资均采取积极的态度。台湾在香港设立的台北贸易中心以“立足香港,放眼大陆”为经营策略,积极为在港台商提供港澳及大陆市场的贸易机会资讯,在香港举办大型台湾产品展览会。今年以来,台湾当局决定调整台商赴外地投资方向,增列香港和澳门,并为促进台港澳之间的经贸交流主动出击,分别在两地举办贸易投资研讨会,同时也希望吸引港澳企业赴台投资。香港方面,贸易发展局也加强在台湾拓展港货。

第四、台港双边贸易与投资发展仍具潜力。在贸易方面,台湾从香港进口甚少,1991年在香港产品出口总额中仅占2.5%,仍有很大发展余地。而且随着台湾对大陆贸易限制的逐步放宽,台湾经港转口贸易还将会有进一步发展。就投资而言,台湾资金充足,外汇储备达750亿美元之多,但目前对香港投资金额不多,随着两地关系的密切,台湾对香港的投资可望增加。

注:本文的数据资料来自《香港经济年鉴1992》及多期《港澳经济》杂志提供的港澳经济简讯。

香港经济结构转型中的出口贸易

张仲深

香港经济是个海岛型、外向型的自由市场经济体系。香港自被开辟为自由贸易港之日起,它的一切经济活动都与对外贸易有关。对外贸易是香港经济的发动机。80年代以来,在香港经济结构转型中,对外贸易大幅度增长,促进了香港经济的持续繁荣,而外贸本身亦发生了巨大变化,引人注目。本文拟就香港出口贸易的发展变化情况、原因及其趋势等问题作些探讨。

香港受到资源贫乏和本地市场狭小的限制,客观上决定了自由港和对外贸易是香港经济的生命线。香港所需的粮、油、肉、菜等食品和其他生活消费品以及原材料、半制成品、燃料、机器设备等生产资料,几乎都要依赖从外地输入;而工业制成品如纺织品、服装、玩具、钟表和电子产品等又必须以海外为主要销售市场;至于转口贸易的货源和市场不言而喻都在海外。在二战后崛起的“亚洲四小龙”中,香港是唯一没有采取“进口替代”战略的地区。在60年代,香港把握了当时有利的国际机遇,根据已经变化了的内外条件,迅速地从转口贸易港转上工业化发展的道路,实现了经济结构的转变。它从一开始就实行“出口导向”战略。首先在轻纺工业方面取得突破,促使出口加工业的崛起,不断扩展对外贸易,从而带动了整体经济的繁荣。制造业与进出口贸易互相依存、互相促进,形成了良性循环。香港的对外贸易模式是资源、市场“两头在外,大进大出”的成功典型。

香港对外贸易带动整体经济持续增长,历久不衰,在创造香港经济奇迹中,占有突出地位。香港

经济起飞以来,保持了高增长率,据统计,1971—1980年本地生产总值的年递增率达9.3%,1981—1990年递增率为7.1%^①;1989年本地人均生产总值突破了一万美元,达10,320美元^②,1992年上升到16,381美元^③,居于“亚洲四小龙”之首。而对外贸易的年递增率,60年代为13.07%,70年代为19.13%,80年代为21.50%^④;进入90年代初,增长速度稍为放缓,但情况很快就改观,1990、1991、1992年与上一年对比,年增长率分列为13.14%、19.7%和20.8%^⑤,由于对外贸易的强劲增长,1991年香港已跃升为全球最大贸易国家(地区)的第十位,从而进一步巩固与提高了香港的国际贸易中心地位。

在持续增长的香港对外贸易中,出口贸易一直表现活跃,尤以转口贸易为突出。80年代以来,世界经济增长进一步放缓,西方工业国家经济呆滞、复苏乏力,属香港主要市场的各大工业国的年均经济增长率由70年代的3.2%下降至80年代的2.7%,而同期的入口年均增长率为5.3%,出口年均增长率则从6.3%下降为4.5%。与此相反的一个趋势是,香港的年均出口增长率由70年代的10.5%跃升至80年代的14.6%,提高了四个百分点。特别是80年代后半期年均出口增长率更攀升至18.1%,超出前半期(10.4%)7.7个百分点。乍看起来,上述情况似乎是矛盾的,实际上,不但不矛盾,而恰恰是香港经济结构转型中出口贸易发展变化的一个重要特点。它与亚太地区及中国经济蓬勃发展有密切关系。从下表中可以得到反映。

香港、工业国、发展中亚洲国家出、人口实质增长率（每年百分比）⑥

	1971—80	1981—91	1981—85	1986—91
香港：总出口	10.5	14.6	10.4	18.1
转口	16.5	23.1	18.5	27.1
港货出口	8.7	6.9	6.0	7.7
工业国：国民生产总值	3.2	2.7	2.4	3.0
入口	5.3	5.3	3.7	6.6
出口	6.3	4.5	3.7	5.2
发展中亚洲国家：入口	9.0	8.8	6.5	10.7

资料来源：香港政府统计处、国际货币基金

过去10年间，西方经济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进一步放缓，而亚洲发展中国家经济则迅速增长。资料显示，工业发达国家的国民生产总值年均递增率自60年代以来就持续下降，1960—1969年为4.9%、1970—1979年为3.3%⑦、1981—1991年2.7%，1991—1992年更低到0.6%和1.7%⑧。另一方面，亚洲发展中国家国民生产总值的年均递增率则由1971—1981年5.9%上升到1982—1992年6.7%⑨，比工业发达国家快一倍多。中国与香港的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又在亚洲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之上，1980—1984年和1985—1990年，分别达到8.6%、7.9%和8.5%、6.4%⑩，蓬勃发展的亚太经济使各国、各地区之间的经济联系日趋密切，创造了众多的投资、贸易机会，为香港扩展出口贸易增添了新的动力。港产品主要出口市场的不景气被强劲的转口贸易所抵销，香港的总出口表现还是很出色的。突出的反映是在1992年。1992年港产品出口值比1991年只增长1.3%，而转口贸易则增长29.2%，总出口增长率高达21%，因而对外贸易总值保持了22%的增长纪录。⑪

从统计资料可发现香港出口贸易已经发生的变化之一，就是从相对值来看，转口与港产品出口的增长呈现出一升一降的发展趋势。前者从1971—1980年的年增长率10.5%上升到1981—1991年14.6%，后者在同期则由8.7%下降为6.9%。这种趋势必然导致出口总值中各自所占比重的变化。从60年代经济起飞以来，港产品出口的比重一直占出口总值的50%以上，而到了80年代后期，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1988年，港产品出口占出口总值的比重，从1987年的51.65%下降为44.15%，而转口占出口总值的比重则相应由48.35%上升到55.85%，首次超过港产品出口的比重，此后继续上升，

到1992年已高达74.7%。可见，香港经济转型期间，蓬勃的转口贸易已取代了港产品出口而成为香港总出口增长的主要因素。

三

香港出口贸易的另一个变化是出口市场已从以欧美市场为主逐步转向亚洲市场。香港的出口市场是很集中的。美国长期以来是香港的最大贸易伙伴和港产品出口的最大市场；港产品输往美国的份额一般占四成左右，1984年最高达到44.5%，之后逐步下降，到1992年只占27.6%⑫。同期，西欧市场亦出现类似趋势。而香港输往亚洲市场的港产品所占份额，则从1979年的13.7%上升到1989年的34.9%。若从香港总体出口市场看，则在80年代期间发生的变化是很明显的。欧美市场所占的份额已从56.1%下降为43.2%，反之，亚洲市场则从27.0%上升为47.1%，超越了前者近四个百分点。这反映了香港的出口市场已重点转向亚洲，同时表明了针对欧美贸易保护主义抬头而采取的市场多元化策略取得了可喜的进展，从而分散了风险，减少了对欧美市场的过份依赖。

四

香港出口贸易的扩展及其变化是受多种因素影响的，其中具有关键性的是中国因素的影响。改革开放以来，内地经济蓬勃增长，内地与香港之间的经济关系得到全面发展，彼此发挥自己的优势，互利互惠，共同受益，为香港的繁荣与稳定注入了新的活力。

中国内地在香港总体对外贸易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从1982—1992年，香港对外贸易总值从2,702.78亿港元增加到18,802.47亿港元，增长了6倍，而香港与内地贸易总值则从447.33亿港元增至6284.12亿港元，增长了13倍。双边贸易总值占香

港外贸总值的份额已从16.5%猛升至33.4%。近年来内地已超越美国成为香港的最大贸易伙伴；内地是香港最大的转口货物来源地和目的地，又是港产品出口的第二大市场。由于经济发展强劲，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消费结构和模式渐趋现代化，庞大的内地市场日益显示了它对香港贸易的积极推动作用。见下表。

1982—1992年香港与中国内地贸易情况

单位：亿港元

项 目	1982	占%	1992	占%
贸易总额	447.33	16.5	6,284.12	33.4
入口来源	329.35	23.0	3,543.48	37.1
港产品出口	38.06	4.6	619.59	26.5
转口目的地	79.92	18.0	2121.05	30.7

资料来源：《香港1985》、《香港1993》

香港制造业大量北移，成为支持香港转口贸易的主要动力。香港工业转型中，受到竞争激烈、劳工短缺、工资上涨、地价腾升、技术力量不足的困扰，这些困扰是借助中国实行的对外开放政策而获得解决的。广东毗邻港澳，改革开放先走一步，积极吸收外资、提供大量廉价劳动力与土地，大力发展粤港经贸合作关系，从放手发展“三来一补”业务起步，大办三资企业，令香港劳动密集型产业大量内移，使珠江三角洲一带实际上成了香港制造业新基地的一部分。据估计，广东有25000家企业为港商进行生产活动，雇用工人约300万人，其中19000家主要为加工工序，雇用工人接近200万人，⑬加工业务活动所需要的原料和半制成品、机器设备等要经香港入口或转口，制成品要出口返销香港或转口输往其它国家和地区。内地与香港的贸易形式突破了单纯的商品进出口，而发展成工业生产与贸易相结合的通称为“前店后厂”的新模式。这种新模式必然产生双向贸易流量的大幅增长。据统计，香港出口到中国的货品中，75%与外发加工有关，转口至中国的货品中，50%与外发加工有关，而中国产地的转口货品中，至少有40%—50%与外发加工有关⑭。可见，香港与内地以互补为基础的“前店后厂”的经贸合作模式对香港转口贸易的大幅度增长起了主要的促进作用。可以从下表显示：

内地与香港贸易流量(名义变化%)⑮

年份	香港对内地出口贸易			来自内地之香港转口贸易
	与外发加工有关	与外发加工无关	总出口	
1988	不适用	不适用	51.0	56.1
1989	12.7*	-22.2	10.4	43.1
1990	19.6	-3.9	7.9	27.7
1991	24.0	39.6	31.2	31.3
1992	24.3	41.0	31.9	27.9

*1989年下半年与1988年下半年之比较数字

海峡两岸间接贸易激增，香港发挥了最佳的中介作用，有力地推动了香港转口贸易的急剧增长。迄今为止，两岸尚未实现“三通”，而九成以上的间接贸易是通过香港完成的。据台湾有关资料显示，1992年台湾对香港及东盟出口额约236亿美元，占出口总额的28.9%，首度超过美国(28.7%)⑯，成为台湾最大的出口市场。而台湾对香港的出口(包括对大陆的转口)已超过150亿美元，出口比重从1983年的6.5%猛升至1992年的18%⑰，从而使香港成为台湾的第二大外销市场。从1979年到1992年，13年来两岸贸易额共增长了近百倍。仅1992年两岸透过香港转口贸易金额已达577.74亿港元，其中台湾对大陆间接出口490.46亿港元，大陆对台湾间接出口87.28亿港元。大陆已跃居为台湾第五大贸易伙伴。详情见下表：

两岸经香港转口贸易统计⑱

(单位：亿港元)

年份	台湾产品经港转口输往大陆	大陆产品经港转口输往台湾	两岸经港转口贸易总额	与上年比较(%)
1988	174.89	37.34	212.23	79.5
1989	225.93	45.70	271.71	28.0
1990	225.70	59.70	315.40	16.1
1991	364.04	87.82	451.86	43.3
1992	490.46	87.28	577.74	27.8

海外市场消费型态开始出现某些变化，加强了香港的出口优势。特别是在美国市场，由于消费需求转弱，消费型态转向价廉物美的产品，其他欧洲主要大国、加拿大及澳洲等也可能出现类似的消费转向。香港由于制造业北移，得以提高生产力增长率，降低产品单位劳动成本，因此保持了价格竞争力的优势。广东的工资水平约为香港的十分之一。工资差价的好处大部份体现在转口货品价格的温和升

幅。而转口货物的百分之六十来自内地。同时,香港工业升级换代,提高了生产力,加工业北移的结果使留港制造业生产力增长率由1981—1985年的年均5%,提高到1986—1990年间的年均12%。生产力提高抑制了工资的上涨,促使成本下降。每单位劳动成本在1986—1990年间每年下降2%,而在1981—1985年间却每年上升4%。因而由1985年起,本地出口价格升幅明显放缓,保持了价格竞争的优势。加上出口厂家善于经营,交货快速,亚洲的日本、台湾、韩国及东盟国家都在不同程度上对外开放其市场,经济也不断增长,令这些国家和地区的入口大幅攀升,为香港出口贸易的快速扩张提供了又一个有利条件。“亚洲四小龙”的出口情况见下表。

亚洲四小龙出口情况比较②
(每年增长%)

	1981—1991	1981—1985	1986—1991
出口量:			
香港	14.6	10.4	18.1
新加坡	11.4	5.9	16.1
台湾	10.2	10.8	9.8
韩国	10.7	12.6	9.1
出口价格:*			
香港	1.1	-1.4	3.2
新加坡	-0.6	-2.6	1.0
台湾	2.5	-1.5	5.9
韩国	2.3	-0.9	5.0

* 调整为美元基础

资料来源:各有关官方统计数字

促使香港对外贸易持续增长的其它因素还包括1986年4月香港成为关贸总协定的独立成员,这对进一步巩固香港自由港及国际贸易中心地位来说是个必要的前提条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同时,香港为外贸服务的金融、运输、货仓、通讯等基本设施不断改善,法制完备、办事效率高,企业家灵活精明、富于开拓精神以及一大批熟悉国际贸易运作的人才,香港政府始终奉行的自由贸易政策及出口导向策略等等,都是香港出口贸易连年高速增长的重要因素。

五

香港的出口贸易虽然有着不俗的业绩,然而它也面临着不容忽视的困难与挑战。主要表现在以下

几方面。

首先是对手的激烈竞争。随着冷战结束,世界政治、经济格局发生了巨大变化,各国已将注意力集中到发展经济和高科技,增强综合国力上面。“亚洲四小龙”正处于经济结构转型之中。台湾、韩国、新加坡积极推进产业结构的优化,促使劳动密集型产业向技术、资本密集型产业转变,扩大科技产品出口,其进展比香港快。东盟国家如泰国、马来西亚等也脱颖而出,加上中国内地主要是华南沿海地区致力发展出口加工业,大量出口劳动密集型产品,紧追香港,争夺出口市场份额的竞争越来越激烈。

美国与欧洲国家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对香港出口贸易是个打击。美国与欧洲市场对香港至关重要。由于欧美经济不景气,需求不旺,尤其是美国贸易赤字庞大,对进口货物设置诸多障碍,港产品出口曾受到多次反倾销指控。欧洲统一大市场及美加自由贸易区的形成,很可能成为国际贸易的“欧洲堡垒”和“美加堡垒”,这些都将增加香港出口贸易的阻力。此其二。

其三,由于香港与内地的经济关系愈益密切,几乎达到唇齿相依的地步,内地经济形势的变化,难免影响到香港。如1989年香港对内地总出口实质增长由1988年的46%骤降至5%,1990年再降至4%②,其主要原因在于与外发加工无关的内地需求变化有直接关系,其时正值内地实行整顿治理,严格调控进出口贸易。此外,在某种程度上也受到“6·4事件”的影响。1993年下半年以来内地又针对经济过热现象,政府采取了16条严厉的措施,大力加强宏观调控,以纾缓通货膨胀及放缓经济发展速度,在出口贸易上也有所反映。1993年上半年,我国外贸出口比去年同期仅增长4.4%,而对香港出口仅与去年同期持平。

第四,中美双边贸易纠纷对香港出口贸易将造成巨大的负面影响。中美两国都是香港最重要的贸易伙伴,中美之间的贸易关系状况如何必然影响到香港的进出口以致整体经济的发展。而最具敏感性的是两大问题,即美国延续中国最惠国地位问题和“301条款”谈判问题。假设1992年中国最惠国待遇被取消,根据港府1992年发表的评估报告,香港受到的损失包括:整体贸易将损失910亿至1230亿港元;本地生产总值下降1.8至2.5个百分点;此外,还将丧失4.4万至6万个就业职位。另据港府贸易署署长曾荫权指出,影响最大的是中国内地经港输美的货物,估计贸易额将减少360亿至490亿港元,

即目前中国内地经港输美货品的35%至47%③。又假设中美“301条款”谈判破裂,香港的贸易流量于首年将减少350亿港元(45亿美元),减幅为1.2%,此外,还将损失16,000个职位,而本地生产总值也因此而下降0.7%。长远的连锁影响还可能削弱香港的转口港地位以及减少香港长远的经济增长潜力。由此可见,当中英关于香港政制问题争论不休之际,在关于延续中国最惠国待遇地位问题上,香港方面所持的立场与中国倒是无分歧的,原因就在于客观上存在着经济利益的一致性。

上述情况表明,香港出口贸易面临的挑战是不能掉以轻心的,但挑战与机遇同在,只要香港政府与企业界善于把握机遇,扬长避短,正确决策,灵活应变,继续保持香港的繁荣与稳定,则其出口贸易的前景仍然是令人乐观的。主要依据如下:

首先,中国改革开放的历史潮流不可逆转。中共十四大已奠定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石,加快了改革开放的步伐,国民经济保持了两位数的增长速度,对外经贸合作进一步扩大,香港与内地的经贸合作关系继续向全面、高层次、结构优化和大型化方向发展。世界上最大的最终消费市场深具潜力,为香港拓展出口贸易提供了一个更大的空间。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的日子不会太远,“九七”前途明朗,“一国两制”方针必将得到贯彻,强大的中国因素将对香港对外贸易和总体经济的发展发挥极其重要的推动作用。

其次,世界经济保持继续缓慢增长的态势,香港主要贸易对象的经济有好转的迹象。据世界银行估计,90年代七大工业国经济增长率均为2.6%,与80年代的2.7%接近。美国经济缓慢复苏,预测其增长率将有所提高。中美贸易摩擦虽然存在,但双方都表明希望通过谈判来解决,避免对抗,这符合双方的利益。再次,亚太地区是世界上经济发展速度最快的地区之一。世界经济重心东移,二十一世纪将是“太平洋世纪”的预言正被逐渐证实。亚太地区经济发展速度比工业国快一倍以上,区内投资、贸易活动活跃,消费需求畅旺,有利于刺激香港出

口贸易的不断扩大。

最后从香港本身来看,由于强劲的经济增长,积极的推动经济转型,以及大力优化投资环境,从而进一步巩固了香港作为国际金融、贸易中心的地位,自由市场经济体制运作的条件日臻完备,加上外资一致看好香港经济,因此,从长远来看,香港继续保持繁荣与稳定,香港出口贸易的前景应该是乐观的。

注释:

- ①ADB《Asian Development Outlook 1992》P. 288
- ②同① P. 20
- ③《香港1993》P. 384
- ④杨奇主编《香港概论》P. 267
- ⑤《港澳经济季刊》1993年第二期 P. 5。
- ⑥香港汇丰银行《经济月报》1992年6月号。
- ⑦ADB《Key Indicators of Developing Asian and Pacific Countries 1991》p. 2。
- ⑧IMF《World Economic Outlook Oct 1992》P. 94。
- ⑨IMF《World Economic Outlook May 1992》P. 44。
- ⑩同⑦ P. 21。
- ⑪《香港1993》P. 71、399。
- ⑫《香港1987》P. 281。同⑪。
- ⑬《港澳经济》1992年第三期 P. 114。
- ⑭《经济导报》1993年第2203期 P. 6。
- ⑮同⑥
- ⑯香港汇丰银行《经济月报》1993年7/8月号
- ⑰《经济导报》1993年4月14日 P. 29
- ⑱同⑰
- ⑲同⑤
- ⑳㉑同⑮
- ㉒同⑱
- ㉓《香港市场》1992、4、1 P. 6

香港的环境污染与环境保护规划

郑天祥

一、香港的环境污染

自50年代以来,随着经济的迅速发展和人口的大量增加,香港这块弹丸之地已不能有效地化解生活、生产过程中所排放的大量能源、废物等有害物质,这些有害物过量地进入香港境内的空气、水体和陆地中,恶化和破坏了香港的优越自然环境,成为危害居民生活、生产的重要因素,这是香港经济繁荣及人口增长所带来的不幸副产品。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文化知识的普及,香港居民对生活素质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对环境问题日益关注。

近年来,香港政府终于认识到环境污染问题的严重性和紧迫性,并积极采取措施进行治理。1989年10月11日,当时的港督卫奕信在其施政报告中表示,“污染问题对本港社会有重大的影响”,计划在将来十年内动用至少200亿元来改善污染情况。在1989年6月5日世界环境日,政府公布了“对抗污染莫迟疑”的第一份关于环境问题的白皮书。

二、香港空气污染、管理和保护

空气污染是香港居民首先关注的环境问题。

(一) 香港的气象条件有利于空气污染物的扩散,稀释

香港由235个岛屿及半岛组成,三面环海,很少受到邻近地区空气污染的影响。香港面积小,周围海域面积大,即使很弱的风,一小时左右就可以更换港市内的空气,香港很少出现连续3天以上的静风,静风期是严重的空气污染期,特别是伴有低层逆温的天气,这在香港是很少有的。这样的天气就使大气污染物易于扩散、稀释,不然的话,香港的空气污染就会比现在严重得多。

(二) 电厂、煤气厂、汽车是香港三大空气污染源

据测定,电厂、煤气厂、汽车3项污染源空气污染排放量约占总量的3/4左右,在空气污染物中,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又占3/4左右。二氧化硫主要由青山、南丫、青衣、鹤园、鸭脷洲电厂排放,其排放浓度比伦敦高7.5倍,汽车排出的一氧化碳和碳氢化合物,除港九市内部分地区,暂时还不是全

港一个普遍、迫切的问题。不过,与二氧化硫在高空排放不同,汽车排出的气体接近地面层,而香港城市街道狭窄,两旁是很高的建筑物,街道内通风不良,这对行人的危害就较大。九龙的二氧化硫浓度一般比港岛高,高值出现在观塘、红磡、荔枝角和荃湾,这些地区都是香港主要的工业区。一氧化碳高值出现在京士柏公园、长沙湾、中区和湾仔,这些地方都是交通密度高的地方。

城市环境中的铅主要来源于汽车用的汽油,香港铅的测定,平均为每公升0.6克,比欧共体最高值每公升0.4克要高得多。在新界公路旁的蔬菜,含有高浓度的铅。占汽车总行程的65%的柴油引擎车排出的污染物带有致癌物质。

空气污染引起呼吸道疾病和肺病的并发,也会降低港口、机场的能见度,促进雾和霾的形成,对航行与飞行均产生潜在危险。1992年共有1570宗有关空气污染的投诉,遭检控的共有302宗。大部分工业区空气中的二氧化硫含量均超标,尤以观塘和葵涌为甚。二氧化氮含量观塘有短期超标。香港几乎所有地区的粒子含量均超标。1992年录得全年最高平均水平为155微克/ m^3 ,其中由建筑工程排放的粒子占30%。在香港,还曾多次录得雨水酸度高值;在观塘和葵涌的雨水均录得较高的硫酸盐沉积量。据统计,受到不可接受程度的二氧化硫及二氧化氮影响的香港居民有150~200万,受高浓度粒子影响有300万之众,占香港居民的一半以上。

(三) 对空气污染的监控、治理

香港政府通过执行空气污染管制条例及各项土地用途规划措施,达到限制空气污染程度,以保障居民健康。特别是针对若干常见的空气污染物,确保能够符合规定的排放标准。1989年将海港区及荃湾葵涌区以外的其余地区划为8个空气管制区,均执行空气质素指标。1989年1月又制定空气污染管理(燃料限制)规例,禁止在新界东部使用含硫量超过1%的液体燃料,沙田区只准使用气体燃料。1990年在全港禁止使用含硫量以重量计超过0.5%的工业燃油。香港有132间工厂的23种工序是造成空气污染的主要潜在污染源,这些工序被称为指定

工序。对这些原有指定工序工厂豁免申领牌照的,政府正考虑对其造成的污染问题加强管制。

从1988年起,环保署实施车辆黑烟管制计划,1989年下半年政府采取的措施还有:供应不含铅的汽油;进口汽车必须符合国际管制车辆废气的最严格标准;汽油引擎车辆一定要使用不含铅汽油的催化转换器;逐步淘汰柴油引擎车。其它管制固定污染源的规例还包括空气污染管制(烟雾)规例和空气污染管制(火炉、烘炉和烟囱)(装置及改装)规例。1989年制定保护臭氧层条例,于7月1日实施禁止生产氯氟碳化合物和齿代碳氢化合物(俗称哈龙),并透过注册及签发许可证,分期管制这类物质的进出口。

三、噪音污染与管制

(一) 噪音污染源

噪音造成失眠和精神负担,干扰学校教学和日常工作,甚至使人暂时或永久地丧失听力。

在香港,受噪音影响的人数比其它西方城市要多得多。产生噪音的因素包括:高层建筑多、缺乏空旷地、街道狭窄,早期缺乏规划,经济高速发展以及广泛使用空调器等。其中飞机、交通、建筑和工业噪音最为严重。记录到的噪音峰值在95~111分贝之间,主要是飞机通过九龙200~400米上空造成的。九龙有50万人面临85分贝或更高的噪音危害。

香港是世界上汽车密度最高的城市之一。在主要交叉路口,每小时通过5000~7000辆,产生的噪音量是惊人的,也由于建筑物高大,街道狭窄,提供了更多的反射面,使噪音进一步加剧,塞车造成汽车停停开开,噪音高、耗油多。交叉路口噪音峰值可达69分贝。

在香港60~70%的工业厂房设在作为住宅而设计的高层大厦里,工业噪音对四邻有直接影响。大部分的工厂噪音为75~85分贝,香港约有5%左右的劳工在高于90分贝的噪音下工作,这会造成听力的永久性损坏。

建筑业也许是所有工业中最嘈杂的,大部分建筑设备产生75~85分贝的噪音,离打桩机15米处的噪音高达90分贝。打桩机运转周期后,其噪音干扰可能比飞机噪音有过之而无不及。据估计约有200万人受到建筑、工商业或住宅楼宇发出的过量噪音骚扰。

1992年共处理2392宗噪音投诉,80%来自九龙及新九龙工业区,提出检控有87宗。尖沙咀是高度密集的商业区,人流、车流各种噪音聚集;其北

部的何文田是比较宁静的地带,商店稀疏;东西九龙噪音强度大是由于工业活动多及交通密集,其中九龙城以飞机噪音污染最为突出。港岛噪音集中在北部,从西湾至柴湾均为商业区,尤以中环至铜锣湾为甚,商业、交通噪音密集强度大,向半山推进,噪音递减。

(二) 噪音管制

香港政府管制噪音的目标是:1.通过执行噪音管制条例及有关规例,对特定的噪音源加以管制;2.在《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内,就噪音标准作出规定,以便为各部门制定对付噪音的规则提供指导;3.为政府制定学校、医院、道路等发展规划时充分顾及噪音问题,在制定分区计划大纲及发展计划图时,预先作好对付噪音的规划。

1988年7月,港府制定了噪音管制条例,同年12月通过了3份法定的技术备忘录,并于1989年1月通过噪音管制(一般)规例和噪音管制(上诉委员会)规例。自1989年至8月17日开始,一般建筑工程在噪音管制时段内,即晚上7时至翌日上午7时,或公众假期任何时间发出的噪音,须受环保署署长执行的噪音许可证制度管制。在噪音管制时段内,禁止使用撞击式打桩,遇见有违反建筑噪音许可证制度时,警方有权采取行动加以取缔。

自1970年10月以来,从午夜至上午6时期间,禁止飞行,在下午9时至次日7时,则减少起降班次,并强行限制发动机变速和使用西部入口。1989年废除了简易程序治罪条例第13(4)条的豁免令,并于同年11月1日制定民航(飞机噪音)(操作引擎及辅助动力器的限制)规例,以减低噪音滋扰。

除了建筑工程外,交通是最普通的噪音源。港府意识到,利用规划过程管制交通噪音,往往比立例管制更为有效。对各种防止交通噪音的工程设计,环保署将提供技术指导,如更改道路路线,加设隔音屏障或增辟吸音隧道等。1989年以来为120余间学校安装双层玻璃及空调设备以减轻飞机及交通噪音的严重影响。在全港路面重新铺设一种可降低噪音的材料。港岛东区走廊的部分路面重铺新材料,隔音效果十分理想。

另外,从住宅楼宇和公众地方发出的噪音,被称为邻近环境噪音,1992年警方共处理352宗投诉及提出12宗检控。

四、水污染及管制、治理

(一) 海水污染

香港大约有一半的液体排泄物,约100万吨/日,在未经任何处理下,另有4成只作局部处理,就

经由河道或排泄口直接排入海中,只有1成的污水是经过生化处理的。由于香港沿岸有海流的强烈冲刷作用,长期以来,香港海水污染的问题被回避了。香港沿海水体的有机污染主要来自家庭,约占3/5,工业约占1/5,其次为农业,约占1/7。

香港海港排放物稀释率已达到1:300,这是海流同化和除去污染物能力的极限。目前,海港大肠杆菌数量为每100毫升水 10^3 至 10^5 个的范围,对游泳和经济鱼类都是不安全的。九龙西北部、九龙湾、港岛西北部沿海可能变为严重污染区。大埔海因形状不利海水流动,而且冲击作用小,沿海工程开发,进一步限制了水的流动,降低了港池水体的自然再生和同化能力,致使海港状况恶化,赤潮增加,水生贝壳动物体内有毒物质积聚,使鱼类致死。后海湾的牡蛎,已含有高浓度的有毒重金属,特别是镉、铅、铬、铜、锌,牡蛎有3/5含有病原菌,会使人致病。维多利亚港海水铜、锌、铁的含量均为香港平均值的一倍以上。香港海滩大肠杆菌含量已超过世界卫生组织提出的每100毫升含1000个的安全极限。荃湾附近的钓鱼湾及青山海滩已于1981年禁止游泳。香港沿海水体的含油量通常在十亿分之36.7~11.98的范围内,尽管未高到足以造成危害,但比太平洋水域的平均值已高出230~250倍。

(二) 河流污染

香港河流不多,但污染严重程度已受到有关方面极大关注。新界约有400公里长的河流,其中2/5已受污染,污染河流又有2/5属严重污染。河流的主要污染源是猪禽粪便,约占2/3以上。新界由水传播的疾病发病率比市区高出30%。由于河流污染,西北部水源规划被迫放弃。从梧桐河和林村河抽水的数量大为减少,这2条河1974年曾占香港供水量的9%。

(三) 水质污染管制与治理

港府管制水污染的目标有4点:1.提高、保持沿岸水域的水质,使这些水域可供正常用途;2.提供容量充裕的公共污水收集系统,以接收现时及将来所排放的污水;3.为公共污水收集系统所收集的废水提供处理和处置设施,以确保达到及维持水质指标的水平;4.适当制订及执行法例,保障市民的健康与福利,以免他们受到污水排出有毒化学品及细菌对环境所造成的恶劣影响。

香港大部分居住区的污水渠均连通大型污水收集系统,全港共有8个二级污水处理厂,为近100万市民及需要排放污水的行业服务。80年代,港府在污水收集系统,污水处理和处置设施方面的投资达50亿元。但设施仍远远不足。

从80年代末开始,港府把全港分为16个地区,分期分批实行污水收集总计划,投放大量资金提供新的或经过改良的污水收集系统。环保署计划将港口地区的污水引向西流,在昂船洲岛上进行处理后再引向南流,透过离岸的出海排水口将污水排往博寮海峡,这个策略计划已于1989年10月获准推行。香港岛其它经处理后的污水,亦经上述排水口,排往博寮海峡。

直到1992年水质管制区才复盖香港沿岸水域。由于水污染管制条例不够全面和严格,实行水质管制区之前已排放污水的人士可获豁免,其排放废水不受管制,甚至可将排放量增加30%。港府准备修订条例,取消豁免、取消增加排放量30%的准许并规定公共污水渠附近现有建筑物,必须安装排放废水污水渠的设施。香港还执行1974年英国倾倒入海法(1975年海外属土令)将不宜于填海的物料倾入海中,必须向环保署申领牌照。还制定商船(防止及管制污染)条例。

经治理后的泳滩水质已有明显改善,1992年被评为水质良好的有22个,普通的22个,恶劣的9个,极劣的3个。

港府还执行1987年废物处理(修订)条例及1988年制定的附属条例,以解决禽畜废物污染内陆水域的问题。

五、固体废物及其处理

港府对固体废物的管理目标是要确保由私营机构或公营部门提供的设施,均能具有经济效益及符合环境标准的方式处理各种废物,以及制定和执行法例,以保障社会人士的健康和福利,避免受贮存、收集、处理和处置各种废物时所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

港府于1989年8月发表了废物处理计划,决定兴建3个规模庞大的堆填区,它们分别位于新界的西部、东北部和东南部,其使用寿命长达15~25年,以取代市区焚化炉和小型堆填区。现有的焚化炉所在地点全部欠佳,其中许多设于住宅区内,拟以转运站取代焚化炉,已建成九龙湾转运站,日处理垃圾1800吨,同时关闭荔枝角焚化炉及佐敦谷堆填区,这是市区内最后一个堆填区。在柴湾兴建第二个转运站,1992年11月启用以后就关闭坚尼地城焚化炉,还计划在港岛西、西九龙填海区、沙田和屯门、元朗兴建转运站。

1992年全港固体废物数量平均每日有7900吨,其中21%进行循环利用,带来24.5亿元的收益。预料今后15年固体废物数量将增加50%。到

2006年每日收集及处理的废物将达到2万吨。

六、香港环境保护的行政机构及规划

(一) 环保机构

在香港,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行政部门是环境保护署,它成立于1986年,其前身是1981年成立的环境保护处。

制定环境保护及污染管制政策、条例的工作,先是由卫生福利科负责,1988年11月1日起拨归地政工务科负责,1989年对环境保护行政机构作了调整,成立了规划环境地政科,该科首长规划环境地政司全面负责环境保护政策,而有关污染的事宜,则听取环境污染问题咨询委员会(EPCOM)的意见,咨询委员会成员由总督委任,全部为非官方人员,其中大部分是环境问题专家,或对这个问题有认识的社会知名人士。规划环境地政司在制定环境保护政策及规划方面,由环境保护署协助。至于会引致颁布环境保护新法例的重要动议,则需立法、行政两局的批准。

规划环境地政科辖下的环境保护署,除了负责制定政策建议书供规划环境地政司审阅外,还负责执行环境保护法例,监察环境质素,计划各类废物的处理及弃置方案,就新市镇、大型工业中心、及其它重大发展计划的影响提供意见,以及集中处理市民有关环境问题的投诉和查询。环境保护署属下有多个政策组和管制组,由具备各种专长的人员组成,以处理各种污染问题,并制定各项环境保护策略。

在执行环境保护工作上,政府其它部门亦发挥重大作用。与规划环境地政科同时成立的渠务署集中处理和负责设计、建造、操作和维修污水收集系统和污水处理、处置设施,以便提供更佳的服务,协助规划环境地政科推行污水收集计划;市政总署和区域市政总署提供清扫街道和收集垃圾的服务;土木工程署负责监督堆积区的发展;机电工程署负责操作垃圾焚化炉;海事处负责清除海上漂浮垃圾和处理油污;而拓展署则参与兴建有关环境保护设施。

(二) 环境规划

80年代以前,香港政府保护环境的措施主要是以“处理”作为基础,是被动地对已产生的废物从它们的源生地转移,或通过处理改变废物,这种被动策略最终仍把海洋作为污水坑,把大气层作为废气排放站,把陆地作为垃圾倾倒场,不过把污染源尽可能移到人口较稀的新界而已。实践证明,这不是解决问题的最终办法,况且自然环境对废物的容量和化解量总是有限的。经过多年的教训与经验,香

港政府对环境规划采取更为积极的态度和有效的措施,已带有治本的性质。

1. 将环境规划纳入城市规划内容

(1) 确保所有的发展计划在择地点、规划和设计上,充分顾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避免产生新的环境问题。

(2) 在市区重建过程中,把握机会改善环境。

(3) 保护乡郊地区免受都市化负面影响。

1985年香港政府在《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里,加入了“环境”一章,为规划师和工程师就发展计划对环境的影响提供详细的指引,并列出各项准则,以期把可能造成的新污染减至最低程度。1989年,香港政府重订审核《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中“环境”一章,以提供更佳指引和更完善的程序,以便在规划土地使用时,能充分考虑环境问题。在土地使用准则方面,附有废物管理的特殊规定;管制产生化学废物的工业,以及在新的楼宇发展计划安置废物处理设施等。

香港政府规定,发展工程一般须接受初步环境评估,必要时须接受进一步的环境影响评估。为此,环保署订立了一些标准行政程序,进行环境影响评估时,由环保署拟备一份简介,成立一个研究管理小组,由环保署人员出任主席,成员包括来自其他有关政府部门的代表,找出工程中所需处理的环境事项。

香港政府逐步让土地发展符合环境标准,按上述“环境”准则定期对土地用途计划作系统甄别,以确定规划地区的特性及环境质素,审核由官方或半官方组织进行的各项发展计划对环境的影响,审核改变土地用途与环境的配合问题,从而建议批准或拒绝批准,以及将适当标准的环境保护条款纳入土地契约及其它土地所有权的文件内。

环境规划工作是透过多个层面进行的,在都会计划里,除了认识到环境因素和环境保护工作十分重要外,还明白这项研究的目标不但要提高工作效率,更重要的是要改善市民的生活质素。为切合环境上的需要,都会计划提出若干更改土地用途的建议,包括搬迁启德机场;把集中在东九龙的制造业分散;尽量善用地铁;把有潜在危险的装置以及主要的空气污染源关闭或迁往其它地方;尽量分隔住宅区和工业用地,或在两者之间设立缓冲地带;提供适合地点,以设立污水处理厂、垃圾转运站和垃圾收集站。都会计划还包括地下空间用途的研究。对各项发展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包括在屯门、将军澳新市镇及第三个工业村进行多项大型填海计划,新界西北部污水系统计划、吐露港废水输出

划和 8 号货柜码头计划、九龙湾垃圾转运站、新界东南堆填区、大埔煤气厂扩建和电力发展计划等。

环境规划的另一项主要工作是危险处理。由于香港过去缺乏周详的规划,因此有若干个潜在危险装置对附近居民构成威胁,1989 年一份研究报告建议将青衣岛东面的危险工业迁往岛的西南,以利用岛上山脉作为天然屏障,分隔岛东北住宅区。对山泥倾泻、水浸、台风加强预报和措施。还有关于郊区农业、郊区郊野公园的环境保护。

2. 推行环境教育与宣传,普及环保知识与技术
香港政府意识到,要让一般市民明白他们在建立和保持优良环境方面应负的责任和贡献,也懂得透过对政府、区议会和立法机关施加压力,改善周围环境,使大众得以安居乐业,这就很有必要推行全民环境教育与宣传。

推行全民环境教育的重要途径之一是学校教育。现时中小学的许多课程都包含环境教育。教育署建议在高中开设环境课,并列为会考科目。世界野生生物(香港)基金会编制环保教材,分发给各中小学,师生课外活动举办环保专题研讨会,参观自然保护区等,大专院校亦设有多项环境课程。香港 4 间官立教育学院的各项课程,都包含了环境教育的内容。

推行全民环境教育的途径之二是促进学术研讨与组织演讲,香港有许多学术团体和志愿机构与环保工作有关,政府透过资助,鼓励学术活动和交换技术资料,促使社会人士关注和支持环境保护事宜。1989 年环保署向社会作了 132 次专题讲座。

推行全民教育的途径之三是组织世界环境日与环保节活动。每年 6 月 5 日是世界环境日,政府与经营机构筹办以环境为主题的各项活动,包括政策座谈、研讨、植树、清洁运动等。1990 年 11 月,第一次举行了为期两周的“环境保护节”活动。

推行全民环境教育的途径之四是利用大众传播媒介。政府与广告公司签约,让其为环境宣传设计短片在电视台播出。香港赛马会资助摄制 5 个关于香港环保的影片,供社区团体、专业团体及教育机

构放映,政府张贴海报,派出宣传小册子,刊登和播发广告,宣传污染的害处。政府还计划在市区设立环境资料资源中心。

政府还注意向中小企业、农民普及环保技术,如举办“环保科技展”,向企业介绍先进的环保科技产品,为农民开办一个示范中心,示范 4 种宜在农场使用的禽畜废物处理方法,以及这种方法合乎安全和成本效益的技术。1988 年,环保署委任一家顾问公司在 9 个私营农场设立禽畜废物处理系统,示范各种废物处理技术的效用。政府大力支持城市理工学院开设工业环境技术中心,以示范无污染处理和回收纺织、电子、金属加工及食品制造等工业所产生的工业废物的办法,着重向中小企业提供协助。生产力促进局出版有《环境与生产力》季刊,特别为中小企业提供直接沟通途径,了解控制污染新技术、新发展,该局还提供技术辅导和指导。环保署也负有提供一般技术指导的责任。解决一些污染问题,减少诉诸法律的行动。

3. 强化环境监测工作

环境监测所提供的数据是制定环境保护政策和规划的基础资料,也是评估、修订实施中的政策与计划的依据。在 80 年代,香港建立了一个系统化的全面监测体系。在水质监测方面,共有 7 个自动化水质监测站,70 个近岸水域的常规抽样站,130 个周围水域的常规抽样站,54 个海底沉积物监察站,23 个避风塘水质监察站,118 个泳滩抽样站。在空气监测方面,有 13 座长期空气监测站,1989 年还设立一间烟囱废气监测流动化验所。香港从 1981 年开始监测废物数量,是年首次进行全港性废物数量调查。环保署还设立了一间噪音测试实验室。香港天文台是国际测量网的一部分,从 1960 年起即进行大气放射性监测,以测定全球范围大气中放射性尘埃和其它污染物的传播过程。近年,天文台扩展成为本底辐射监测,以便为大亚湾核电站投入运行后提供对比数据,以上各种监测数据一般以年报形式发表,至于各海滩的水质情况,则在泳季内每两周公布一次。

主要参考文献

1. Chiu, T. N. et al A Geography of Hong Kong 2nd e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Hong Kong.
2. 李思明等《香港都市问题研究》,商务印书馆(香港)1987 年 2 月
3. 彭琪瑞等《香港与澳门》,商务印书馆(香港)1986 年
4. 香港 1993 香港中文公事管理局

香港城市发展趋势

——大都会计划

李 邨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中国内地特别是珠江三角洲的改革开放,以及 1997 年香港主权回归中国,香港的发展面临新的挑战 and 机遇。在城市发展方面,建设的重点将逐步由新市镇重新移回港九老市区,对香港的“心脏地带”,包括荃湾、港岛、九龙和新九龙,进行了都会发展计划的研究,并制定了香港大都会计划。

(一) 计划的提出

香港大都会包括九龙(中九龙、东九龙、西九龙)、港岛(港岛南、港岛西、港岛东)以及荃湾和葵涌,它们是香港城市建设较早,也是最为繁华的地段,特别是港岛、九龙部分被称为老城区。

自香港开埠以来,政府就重视这些地段的规划与建设的结合,1884~1905 年就有港岛太平山、摩罗下街和九如坊等地区的“清拆贫民区计划”,1959 年又有大坑村部分地区的重建蓝图。至 60 年代香港经济走上起飞的道路,城市建设和城市人口都发展很快,新建筑不断增加,老建筑未被更新,使得城区人口拥挤,环境恶劣。至此,政府开始采取干预政策,对老城区提出重建计划,60 年代确定中区西部为试验性重建区,70 年代先后提出环境改善区、综合性重建区,并把范围扩大到湾仔、九龙等地,1974 年还推出“市区改善计划”等,这些计划与行动旨在拆除城区内旧楼宇和旧街窄巷,并进行重新规划建设,以提供较佳的居住环境和社区联系,增加休憩用地,完善社区设施和改善道路交通。但市区环境仍未得到总体上的根本改善,特别是相对新市镇的建设,老市区的环境相形见绌。

进入 80 年代,香港在国际上的地位日益突出,再加上珠江三角洲经济的突飞猛进发展,对香港的城市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特别是香港整个大型基础设施的发展策略,为香港的都会计划提供了机会。首先现有的启德机场拟在搬迁中,若计划实现,可解决北九龙大部分地区的严重飞机噪音问题,并显著降低发生灾难的危险。原机场 230 公顷的土地可用于发展新的社区。取消机场高度管制后,九龙及

港岛某些地区可兴建较高的建筑物,与机场有密切联系的工业可能迁往新机场附近。新机场的建立也将带动大屿山的开发和一片新区的建设。其次,港口的进一步扩大和在青衣及昂船洲新港口的建设,需填海兴建更多的有关辅助设施。而且随着港口西面及大屿山北部港口后勤服务的辅助工业的建设,机场与港口的兴建,自然要建设新的连接市区、机场、港口的道路和铁路,它们对都会区的发展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都会区内部用地虽然是十分拥挤,但仍然存在着一些机会来重新构造,进一步发展。主要有:1. 利用香港传统的手法——填海,就可获得约 1250 公顷的土地,主要利用九龙的两侧,中环、湾仔北侧等地,与港口航道建设结合起来。2. 对陆上未开拓土地的开发和提高政府土地利用价值,这些土地主要分布在都会区的边缘地带。3. 重建残旧的私人住宅楼宇和其它类型的楼宇,这主要是对都会区内部有重建价值地区的重新设计与开发。

以上这些都为香港城市的重建提供了条件,至 1988 年,香港政府开始进行一个大型的市区重建计划——都会计划。

(二) 都会计划的目标

都会计划是政府干预城市发展的一种手段,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因此,在作都会计划时,港府首先制定的是城市规划目标,以明确香港城市未来的发展境界。

1. 提高香港作为一个国际港口和机场,作为一个国际商业、金融和旅游中心,作为一个多元化轻工业中心和作为一个全港管理中心的地位。香港经过几十年的经济发展,已经在国际上确定了自己的地位,香港城市今后的发展,旨在不断巩固和提高这种国际地位,因此都会计划要最大限度地促进香港经济的持续发展,促进政府中心职能的有效实施。在都会计划调整土地利用结构时,要充分考虑优先主导产业和土地利用,特别是为宾馆和旅游设施,为商业及服务设施,为新型自动化工业在都会区内提

供适应的区位和足够的用地。

2. 尽量在实际可行的情况下,根据市民的经济能力,以及他们所喜欢居住的地区,满足他们在住房上的需求。

居住用地在城市中占有相当比重,它是居民生活的基本需求之一。香港人多地少,人口密度为世界大都会之最,因此,如何解决好香港市民的居住问题一直是港府所关注的。在都会计划中应有一个长远的香港房屋发展战略,并为之提供足够的土地,确定应改造部分和发展区域,实现整体重建计划。在住宅类型上,要保证一定的类型混和和平衡,实施好控制性计划,积极支持土地发展署(LDC)和私人机构的城市重建计划,为土地发展署各项工程所引起的房屋需求,提供最大的机会。

3. 在新企业选择区位时,应考虑到就业和人口相对集中之间的平衡,并达到方便交通的目的。达到就业和人口分布之间的平衡,是任何都会计划所追求的主要目标之一。香港都会计划的实施,必然引起人口和产业的重新配置,为了解决都会区人口拥挤的状况,为了更有效利用都会区中心土地价值,都会计划鼓励就业机会从都会区分散出去,特别是以蓝领阶层为主的制造业,使之在都会区边缘或外围获得更大、更利宜的土地利用。在都会区内计划鼓励就业重新分布,使之更具有易达性。对于工业区和城市主要道路达到最佳配置。另外,要充分利用港口设施,鼓励外向型企业的发展和港口工业的发展。

4. 整理土地使用模式,以创造一个较为合意的市区环境。市区环境成为市民日益重视的问题,都会计划应减少现存的环境问题,并使未来的环境问题降到最小程度,因此必须整理那些构成严重环境问题的土地利用,改善排水排污系统,并为固体垃圾处理厂提供适当的位置,减少相互干扰的土地利用类型和单纯用途土地的扩展,为恶劣居住环境的居民提供重新取位的机会。利用填海造地,提高现有土地效率和开拓山地,为综合型土地利用提供机会,以减少人口密度和建筑密度。提高现有居住环境的服务设施标准,在现存区域的改造和新发展的区域,在可能的情况下按新市镇标准规划,并且在整个都会区内建立起一个开放的、完善的空间系统,提供均衡的娱乐设施,并使它们有一个有效的管理和发展系统。

5. 创造一个能培养社区归属感的都市形式,并且保护和美化主要风景和历史遗迹。当城市,特别

是大城市发展到一定时期,市民对自然和归属感的要求越来越高,香港高密度的建筑和快节奏的生活,人们对“石屎森林”的环境开始厌倦。都会计划要求对有价值的自然环境景观进行保护,并使主要的山脊线成为城市的天际线,重建城市边缘地区环境恶劣的居住区,逐步改变它的用途。并对城市边缘地带和海岸带确定一个符合都会计划的景观规划,做好街区公共空间的规划和实施。

6. 提供经济上可行,节省能源,具有多种选择的大载容量并顾及行人安全及方便的运输系统。一个高效率的交通系统是一个好的城市的标志,香港城市早期的发展是不断地向外扩展,人口在市区的不断集中,使交通显得十分拥挤。都会计划要求最大限度地减少市民的出行率,在保证有效的社会经济服务,保证交通设施有效运行的前提下,使交通最小占有社区用地。因此,重视公共交通系统的作用,组织好主要街道的出行,及最有效的交通转换,充分重视市民的步行系统,保证步行系统的安全,完善步行系统里的公园和服务设施。

7. 确定一个在各种环境下,特别是在资源可获得最大利用和需求要素变化的情况下,公营部门和私人机构都可推行的策略。一个计划的好坏,重要的一个方面是在实施时表现出来的弹性。都会计划要求在计划实施时,保证发展策略能得到不断补充,保证在不同阶段策略的连续性和有效性。对于公营和私人机构的策略都要给予最大的机会,但要保持两者的一致性。

8. 保护美化主要风景区以及重要古迹。

(三) 都会计划的原则

为了实现都会计划的目标,必须有一套基本原则来保证目标的实现。香港都会计划从目标的最终结果出发,通过技术分析,得出以下几个都会计划原则:

1. 把减少高度集中的城市区域人口密度与规划新城区发展相联系起来,在规划时把都会区作为一个整体来考虑其土地利用、交通和环境问题,并且要和整个资源配置获得一致。

2. 在大都会区内城市重建与发展乃受到许多实际的限制,因此规划政策和工程应避免这些限制的区域,在适当区位得到充分发展。

3. 对于经济发展中起重要作用的商业服务机构,应按照市场需求、财政能力,以及最佳交通效益来规划和作时空选择。

4. 随着珠江三角洲的城市化,香港承受来自内

地的压力将越来越大,都会区内的基础设施,特别是西部机场和港口设施要得到优先发展,要促进产业中高新技术的应用和产业分化,使都会区的产业基础走向更高层次,并使得更多的资本输入。鼓励制造业从高度集中的工业地区分散出去,实现产业升级和适应更广泛的应用。

5. 土地利用必须和交通系统统一起来考虑,使出行机会减少,并创造最大的发展机会。

6. 都会区内出行的构成和规模,应不断提高对公共交通系统的依赖作用。

7. 城市中的土地利用和交通规划要纠正现有环境的缺陷,避免产生新的问题,特别是对于可能引起私人机构参与土地功能分区、建筑密度管理、城市景观和城市设计等。

8. 要完成规划目标,必须促进公营部门和私人部门的参与,在保证各个部门的需求和目的必须符合都会计划所确定的内容下,最大程度地发挥这些机构的作用。

(四) 都会计划产生的过程

都会计划首先进行了三年对计划框架的认真讨论,这是一个从粗略到详细的过程。

第一:确定主要目标,评价所应用的原则。
第二:确定和分析主要宏观和区域问题。
第三:确定在一系列重大问题的背景下土地利用的各类要求。

第四:为都会区发展提供最初的三个选择方案。

第五:产生出关于赤鱲角、东大屿山和启德机场保留区的三个方案。

第六:利用大都会交通模型(MTM模型)来检验和评价这些观点,并确定下一步的目标和评价原则。

第七:在第六步的基础上产生更加详细的混合观点,它代表了初始观点中精华部分,并有所提高。

第八:再次用MTM模型检验和评价第七步的观点,并产生下一步的目标和评价原则。

第九:在第八步的基础上产生可供选择的混合观点,并提出选择的原则。

第十:确定赤鱲角机场方案。

第十一:利用第二次整体运输系统模型产生检验、评价一系列精确的选择观点,并产生更进一步的目标和评价原则。

第十二:与第十一步同步进行的是对土地利用——交通发展规划的准备以及对发展策略准则的制定。

第十三:对成本——收入和经济行为的评估。

第十四:都会计划筹备组作出最后技术报告和选择策略。

第十五:向土地发展政策委员会提交最后技术报告和选择策略。

第十六:向立法局提交发展策略。

(五) 选定的都会计划策略

都会计划首先提出三个选择方案,在广泛征求意见和评估的基础上,确定了一个综合的都会计划策略。

1. 人口和就业水平

都会区1990年人口为407万,占了全香港人口的70%。随着新市镇的发展和都会区以外其它地区的发展,到2001年,都会区人口达到410万人,占全香港635万人的64%。通过对土地利用环境容量、交通系统和基础设施的评估,到2011年都会区总人口达到420万,将占总人口的63%。这种人口发展其目的在于不断平衡都会区和其它地区人口的分布,减轻现在高密度人口集中区的压力。

到2011年都会区将提供240万份工作,占全港的75%,其中制造业50万份,占20%,服务业^①66.5万份,占28%,其它^②128.6万份占44%。都会区内工作岗位与工人比率为1.23,以便减轻都会区内住房的压力。

2. 城市发展格局

重整后的都会区面积达到8600公顷(不含港口设施),总人口密度为480人/公顷,基本接近新市镇标准。其目的在于提高都会区居民生活居住水平。对于旺角、油麻地、土瓜湾、观塘、湾仔、葵涌将通过重建,限制建筑密度,减轻这些地区的压力,改善居民的住房条件。在都会区内新填地建设,将按新市镇标准设计,并做好公共房屋与私人房屋的平衡。

随着新机场在赤鱲角的建设,和港口向西部的的发展,都会区工业将作重新布局,葵涌码头附近(包括青衣、昂船洲)将作为轻工业区、仓库区和货柜业务辅助设施区,在观塘增设新轻工业区,以减轻现在观塘拥挤的工业用地。在都会区内高密度居民区内将提供服务业的用地,以方便居民生活。

随着香港商业贸易的发展,香港的金融、旅游中心的地位将逐步加深,都会区内对商业楼宇、宾

① 服务业,指从事进出口贸易,以及金融、财政、银行等行业。
② 其它,指交通、商品零售业、政府机构及旅游业。

馆等服务设施用地的要求将扩大,中环——湾仔的填海区将作为商业中心,将重点发展金融、保险、贸易等行业;次商业中心将在西九龙湾,另外,新的商业楼宇将在主要公共交通的交汇处,如鲗鱼涌、九龙塘、钻石山、观塘中部和葵涌。

新宾馆旅业将集中在中环——湾仔、西九龙、红磡、九龙湾、鲗鱼涌、荃湾镇中心,并注意商业、康乐设施的配套。

在填海地规划和综合重建规划中,将大大提高公共游憩空间的面积,从现在的690公顷提高到1080公顷,主要是增加公园。整个布局形式以集中网络结构为主,连接现在的公共绿地缺乏地区和新开发地区的景观结构,另外将提供33公里长的海滨林荫道和总面积为1100公顷的15个以低密度建筑为主的城市公园。

现代技术使我们能够充分利用地下设施,首先在摩星岭建立地下垃圾转运站和污水处理厂,在柴湾建立地下储存仓库,另外,货柜运输辅助设施,燃油、石油气储存仓库都可在适当的地下建立。

3. 保护和美化自然环境

在都会区内,一些有特色的自然景观将被列入景观保护区,区内不作其它用地发展。一些基础设施,如给排水管线、加油站在这些地区的选点布局都应慎重,最好能利用地下空间,以保护自然风光。都会区内的林地将得到保护。

都会区内具有很高价值的敏感区域,将被列为“有景观价值的发展区域”,它要求有相应的政策来控制和保护,并进一步美化景观特征,如薄扶林具有很高品质自然特征的海岸,将被列为“海岸保护区”,使之不受新发展和重建的影响;大潭湾附近至少保证有20公里长的公众可接近观赏的海岸线,市政基础设施最好从其边缘通过,所有海岸带植物尽可能保护。海岸带上可作为游泳和水上运动的岸

段,将被列为“水体保护区”,如浅水湾,并控制和保护好这些水体的质量。

4. 交通网络结构

都会计划将为都会发展提供一个高质量的,以道路、铁路、步行道为主体的交通系统,以满足市民日常生活和货物运输的需要。在都会区内人流、物流产生的交通需求将大幅度增加,到2011年,都会区内个人出行交通量达到每天900万人次,占全港的60%,若包括别处起点而以都会区为终的交通量,则为每天1200万人次。而货运将达50万辆次,占全港的36%。

为解决大量的交通需求,都会区内将建立有效的南北向、东西向主要高速公路,地铁系统将通过高密度居住区、商业区和工业区,相对集中发展的区域也将取位于交通交汇处。依此,都会区主要交通干道有如下几条:(1)飞机场与都会的联系,中环——西九龙填海区——青衣——东大屿山。(2)新界西北部到荃湾——葵涌。(3)将军澳——九龙湾——红磡——西九龙。(4)大围、沙田——钻石山——启德机场——九龙湾。(5)延伸现有系统,从Sheung Wam,青洲尽可能延伸至北大屿山。(6)建立从中环至香港仔的轻便铁路。(7)西营盘与坚尼地城之间的7号干线段。(8)通过尖沙咀填海区延伸梳士巴利道至西九龙主要填海区。(9)由观塘中心经九龙湾由隧道至西九龙,与将港岛与新界西北部连接起来的3号干道相连。

主要参考书目:

- 1.《Metroplan produced by the Planning Department》

1991

- 2.《香港城市建设与管理》劳炯基等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



香港居民的“居英权”问题

李若建

居英权的正式名称是“英国国籍(香港)法案”。顾名思义,居英权就是有权利在英国居住。目前,香港的居民虽然是属于英国殖民地的居民,但是他们并无权在英国居留。居英权实质是英国政府基于本国利益,在香港问题上的一个小小的动作。

要了解居英权问题,必须先对英国的国籍法有所了解。英国现行的国籍法是在1981年由议会通过,并且于1993年1月1日正式生效的国籍法。这个国籍法把英国及其属土有关公民分为以下三类:

第一类:英国公民身份,即与联合王国、海峡群岛等有密切关系的人士。

第二类:英国属土公民身份,即与英国属土(如香港)有关之人士。

第三类:英国海外公民身份,即没有上述两种公民身份之“联合王国及英直属公民”。

香港的一般居民只能取得“英国属土公民”或“英国海外公民”身份,有这两种身份的人士在香港享有永久居留权,但是在不列颠联合王国(英国本土)没有居留权。持有这两种护照的人,在英国人眼里是并非我类,不允许他们在英国定居。持有英国海外公民护照的人,可以享受一点权益是去英国旅游时,无须签证。不过英国政府还有规定,如果英国移民局认为持英国海外公民护照的入境者,并非为了旅游目的进入英国时,可拒其入境,已经入境者,可令其离境。这样的规定,实际上杜绝了英国殖民地人民进入英国定居的途径。

根据1981年英国国籍法,香港人取得英国属土公民的资格主要有以下几种途径:

一、任何人士因在香港出生,入籍或登记为“联合王国及其直属公民”(1981年国籍法生效前的身份),或者在出生时,其父、母或祖父已具有此公民身份,则在1983年1月1日成为英国属土公民……。

二、凡在香港出生,倘其父或母,为英国属土公民,或可在香港无条件居住者,则出生时自动成为英国属土公民。

由此可见,目前大多数香港居民都属于英国的属土公民。

英国政府在1981年通过的国籍法,在很大程度上是针对香港人的。把香港人的身份从“联合王国及其直属公民”改为“英国属土公民”实际上是为1997年香港回归中国作准备。英国一向是一个有很强保守传统的国家,历来对移民都不甚欢迎,在对移民的态度上,远逊于法国和德国等其他西欧国家;英国经济长期不景气,在西方大国中早降为二等大国,因此英国政府害怕1997年前后,有大批香港人以英国公民身份进入英国本土,于是未雨绸缪,先通过个法律把香港人进入英国的大门关上。

1981年英国国籍法也进一步收紧中国内地移民在香港取得身份的资历。例如,过去凡在香港出生者就可以取得居留权,现在还要加上父母中至少有一方是香港合法居民这一限制。

二

居英权问题的产生是与1997年香港回归中国联系在一起的。中英联合声明备忘录规定,所有1997年6月30日前,由于香港的关系而成为英国属土公民的人士,从1997年7月1日起不再是英国属土公民,但是可以有资格保持某种适当身份,继

续使用英国护照。香港的英国属土公民，必须在1997年7月1日前申请得到英国海外公民护照，前面已说过，持这种护照只能到英国旅游，没有多少实际价值。这些政策引起香港中上层人士中的一些亲英者对英国政府不满，英国国内也有一些政客借此大作文章，认为英国政府背信弃义。与此同时，一些香港的亲英人士也多次前往英国游说，以求在1997年后允许一部分香港人到英国定居。

面临着1997年香港回归中国，一些香港中产阶级人士移民海外的人数已达每年数万。这些移民以属于中产阶级的专业人士为主体，其中也有不少是港英政府的公务员，人才外流明显地对政府机构的运作造成不良影响。如今香港的公务员中，除上层外，中层和下层基本上以本地人为主。本地公务员的去向直接影响着港英政府的正常运作。

今天的香港经济发展，许多地方已经超过了英国。如果根据联合国1990年发表的人文发展指标，按实际购买力折算，1987年英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12270美元，香港为13906美元。香港实际上已经超越了英国。对于香港的资金，英国人历来都有极大兴趣，可是香港人对英国并不太垂青，愿意到英国作投资移民的香港人不多。英国政府多少也有点想通过某种方式，获得一些香港资金。

英国在香港实施一个半世纪的殖民统治，在香港有一批本地人为英国政府工作了大半生。英国在离开香港时，从道义上讲，多少也要关照一下这些人。另外，香港是一个人才济济的地区，许多专业人才对英国很有用，罗致一批人才也是英国的利益所在。

基于对上述各种因素的考虑，加上一批香港中上层人士的奔走呼吁，经过了几次波折，终于在1990年，英国政府公布了“居英权法案”。

三

居英权法案的主要内容是给予5万个香港家庭，约25万人，在1997年后有居留英国的权利。从居英权法案产生的背景及其内容，可以看出它是英国政府从殖民地宗主国本身利益出发的。

居英权是在社会阶层进行名额分配。在5万人配额中，500个是给大企业家的，这些人是由港督直接邀请，而无需本人申请，换句话说，居英权是送给大资本家的。另外有7000个名额给纪律部队（主要是警察）和6300个名额给所谓敏感工作（敏感工作的含义则并没有详细解释）。纪律部队和敏感工作是港英政府的支柱，因此稳定这批人是当务之急，所

以纪律部队与敏感工作居英权配额占全部居英权名额的26.6%。

居英权的5万个名额中，剩下的36200个名额是给所谓的一般职业，而这些一般职业的人，要申请得到居英权，则应按一定的标准来衡量，标准就是计分制。计分包括职业类别、学历、年龄、收入、工龄等5方面。在职业上分20大类：管理行政人员、商业专业人员、商业及行政辅助人员、会计师及核数师、会计辅助专业人员、工程师及有关专业、规划师及测量师、工程辅助专业人员、资讯科学专业人员、新闻编辑及记者、医生、自然及生物科学专业人员、护士及助产士、其他医疗专业人员、保健辅助专业人员、法律专业人员、法律辅助专业人员、教育专业人员、教育行政人员、其他教学人员。从职业的分类可以看出，普通工人、商业服务业一般从业人员是无权问津居英权，居英权是给中产阶级的。

在各类职业内部，按学历与资历计分。最高分均为50分，最低分则视不同职业而定，有的只有5分，如会计辅助专业人员和其他教学人员。有的职业则最低分高达35分，如自然及生物科学专业人员。最低分的职业差别，体现了英国政府利用居英权为本国挑选所需专业人才的意图。

在计时时，还有一个年龄分。年龄在30—41岁的得高分200分。20岁以下得0分，21—29岁年龄组的人，随着年龄增长而得更多的分，42—50岁年龄组的人，随着年龄增长，而得更少的分，51岁的人得0分，超过51岁的，每增加一岁加负20分，61岁及以上的人得负200分。30—41岁，正是年富力强的年龄，所以给予高分，52岁以上的人，已逐步进入退休年龄，英国政府唯恐成为负担，给予负分。61岁及以上的人，要有居英权，恐怕要是大富翁才行，否则评个负200分，根本别指望有竞争力。

评价得分的另一个方面是工作经验与收入。每年工作经验得分多少，视收入而定。平均全年收入水平20万港元者，每年工作经验得1分，收入越高，每年工作经验可得分值也越高。平均全年收入超过200万元者，每年工作经验可得最高分10分。

居英权分两期执行，第一期43250个名额，占总名额的86.5%，第二期仅占13.5%。由此可见以第一期为主，第二期属于补救性质。

英国政府居英权方案，明显为了三个目的：稳定港英政权，吸收香港资金，网罗专业人才。在5万个名额中，纪律部队和敏感工作的指标点四分之一

以上，其目的在于稳定政权。特别是敏感工作的配额中，34.1%放在第二期，其应急的目的一目了然。香港的大富翁们，可以得到港督邀请申请居英权，如果香港头500位富翁真的移居英国，英国可以发一点财。至于网罗人才的目的，从前面介绍的计分办法里，可以看得一清二楚。

四

居英权方案出台前后，引起了香港居民和中国政府的关注。有一部分香港人对居英权持否定态度。认为它只是让有钱和有专业知识的中产阶级可以移民，而香港社会中下层人士，占香港人口90%左右的人则无权问津，居英权会造成香港社会进一步分化，社会上层与下层的进一步对立。在香港也另有一批人欢迎居英，他们嫌居英权名额太少，5万个家庭还不够数。至于要多少名额则众说纷纭。当然，对居英权持欢迎态度的多为社会上层人士。

要评价居英权的功过是非，主要看其对香港长远发展的作用。在1997年之前，居英权能使一大批政府公务员和专业人士留在香港，这对香港的稳定与繁荣确实有好处，不过这只能解决几年的问题。1997年前后，如果在短短的一个时间内，有居英权的5万个家庭同时离开香港，这对香港来说是一场大震动。笔者认为，如果有居英权的这些人确实想离开香港，那么与其用居英权这种方式，还不如让其分批离开，这样更有利于1997年平稳过渡。从整体上看，居英权并不是解决香港人口外流问题的一个好的对策，只是英国政府一种利己的短期行为。

根据香港电台1989年12月对550位15—64岁居民的民意调查，26%的居民认为居英权会削弱香港人对香港的信心，16%的人则认为会增强信心，44%的人则认为无影响。另据香港《明报》1991年2月18日报道，在一次有关居英权的调查，在问没有申请居英权的人士，为什么不申请，31%的人认为没资格，33%的人不想离开香港，7%的人不喜欢英国，13%的人从没想过这件事。如果把收入、年龄和教育等不同类别的人分开看，低收入、高年龄，低教育水平的人中，认为没资格申请的比重高一些。根据居英权的计分方法，实际情况也是如此。从整体上看，香港舆论对居英权是贬多于褒，广大民众对居英权的态度是很淡漠的。

居英权分两期实行，第1期于1990年开始接受申请，共有43250个家庭名额。一开始港英政府估计有60万人有条件申请，预计会有30万人士提出申请。事实上，香港居民对居英权申请相当冷淡，到

1991年2月止，交回的申请书才5千份。到临近申请截止期，申请人数才上升。43250个名额，实际上只有65623人申请，申请人与名额之比为1.5:1。企业家有500个名额（企业家名额不分期），虽然港督邀请，但只有243个提出申请。敏感工作第一期有3850个名额，只有1375人申请。纪律部队第一期有6200个名额，共有8402人申请。一般职业类别第一期有32700名额，实际有55403人申请。

第一期居英权申请人数不足7万人，与港英政府预计30万人的假想相去甚远。与居英权受冷落相反，颇有意思的是，大体同时期，新加坡政府在香港推出接受移民的计划后，香港人反应极为强烈。在发放有关申请表格的地方，人满为患，以至新加坡政府的驻港机构不得不把发放表格的方式改为邮寄，以避免出现秩序混乱的现象。由此可以反衬出居英权对香港人并没有太大吸引力。

英国对香港居民缺乏吸引力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第一，英国早已成为一个日落帝国，整个国力处于下坡状态。如果以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计，1990年英国的1.61万美元，澳大利亚1.7万美元，加拿大2.05万美元，美国2.18万美元。香港居民的主要移民目标如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经济发展水平平均超过英国。

第二，英国在香港已经维持了一个半世纪的殖民统治，在这个期间，英国政府对香港的繁荣与发展是作出相当的贡献。但是，英国政府在香港的殖民统治者形象，使香港一些中产阶级人士有反感。

第三，英国是一个保守传统势力强大的国家，排斥外国移民的倾向突出。在英国议会讨论居英权法案时，一些议员的民族沙文主义态度也令香港人十分不满，耽心日后在英国受到排斥。

第四，英国土地狭逼，并没有多少发展空间，在历史上，它一直是个主要的人口迁出国，这一点也令不少香港人三思而行。

第五，中国对居英权方案表示不赞同，认为这一政策对香港的发展不利。国务院港澳办负责人说：“将来持有居英权的香港人，不但不能在香港享有领事保护权，而且恐怕不能用这种证件进出香港”（见香港《文汇报》1990年3月26日）。这样，居英权自然也就减少吸引力了。

居英权问题，现在似乎已经告一段落，然而它带来的消极影响，在“97”前后必将出现，人们可拭目以待。

香港廉政建设经验谈

陈丽君

六、七十年代的香港，行贿受贿现象极为猖獗（在香港，贪污与行贿受贿是 synonym）。一些官员为得到贿赂，常常设置障碍，不予办事，一些商人为尽快办成事情，只好行贿，以致达到政府部门无贿赂则不运转的程度，仅警察部门每年从黄、赌、毒场受贿所得利益就达 10 亿港元之巨，一名普通的探长竟有数以亿元计的财产。香港是如何打击受贿犯罪的呢？1948 年，香港颁布了《防止贪污条例》，授权政府调查嫌疑犯的帐户、股票及消费情况。以后也采取了其他一些措施，但收效甚微。1971 年，港府通过了一个法案，将过去的反贪条例严厉化：只要财产与收入不符合且无合理解释便构成犯罪，刑罚被加重到可入狱 10 年；警察部门中的反贪机构提高了等级，加大了权力。此措施收效不小，但警界中相互包庇还是使不少人逃脱了制裁。有鉴于此，1973 年 10 月，港督麦理浩在立法局宣布成立一独立机构：香港廉政专员公署，1974 年 2 月正式成立。自此香港廉政取得了巨大成效且得以巩固。1974 年举报贪污为 3189 宗，1978 年已降为 1234 宗，贪污最严重的警界也大大好转，恶化了的警民关系得以改善。

香港廉政建设取得的成绩是应当予以肯定的，在这方面也创造了许多值得借鉴的经验：

首先，建立完善的公务员制度。

香港公务员制度是仿效英国的，而英国的公务员制度又是在呼唤廉政及高效的社会背景下诞生的。香港公务员制度取“高薪养廉”之策，公务员工资与私营机构基本一致，每年最少加薪一次，工资增幅高于或等于物价增幅。1972 年至 1982 年，中下级公务员工资提高了 2 至 2.5 倍，1982 年后，年均工资增幅 10%。总薪级表中最低起薪点，1972 年为 450 元，1989 年已达 3195 元，布政司月薪 11.6 万元，其他司级官员也都在 10 万元左右。公务员还享受房屋、医疗、假期、子女教育、退休等方面的优惠待遇。公务员待遇最优越的是收入稳定、无风险。高且稳的收入有利于公务员的廉洁。香港公务

员制度第二个特点是公开考试、择优录用的竞争机制。就香港挑选政务官（公务员的精英）来看，要经过多项考试。笔试考英语能力、学识、基本技能及处理问题的能力，初次面试考个人性情、品格、口才及应变能力，最后面试考语言表达、团体活动适应、领导及论政等能力。被聘用者试用三年。如此再三筛选，就保证了政务官的较高素质，而且，在职位上宁缺勿滥，因而其公务员年均缺额 1500 个以上。第三个特点是建立严格的职位制约制度，职与责统一，什么职位负什么责任清清楚楚，保证了工作的完成。第四个特点是建立严格的考核奖惩制度。定期考核公务员的工作成绩，表现优秀者予以晋升，表现不良者则予以降级、警告甚至开除。公务员晋升有一法定程序确保任人唯贤。第五个特点是建立公务员训练制度，提高了公务员的公务意识及业务水平。第六个特点是建立规范公务员行为的道德规范，公务员人手一本《公务员良好行为指南》，此指南详细规定了公务员的行为准则。

第二，建立独立的廉政机构。

香港廉政署是仅向港督负责的独立机构，其分成三个处级部门：执行处、防贪处和社区联络及教育处。执行处下分六个调查科，科下又分 4 至 6 个组；防贪处下设两个审查科，科下又分 3 个组；社区联络及教育处下设两个科：联络科和传播教育科，联络科下有联络统筹组及分处。每个科组都由经过严格选择富于正义感及能力很强的优秀人才组成，处与科的首脑素质尤其高。执行处是治标部门，负责打击行贿受贿罪行，他们具有调查、搜查、拘捕及扣留证件的权力，且这些权力有法律保障。执行处的调查员在接到举报后，便会对嫌疑犯的所有帐户、存款、财产进行秘密调查，证据到手后就拘捕罪犯，而这些罪犯往往在被拘捕前不知曾被调查过。防贪处是治本部门，六个组分别负责不同部门的贪污漏洞堵塞工作，如协助有关机构健全制度等等。社区联络及教育处是根治部门，负责联络市民及宣传教育工作。联络员一方面要向市民解释反贪法及廉

署的工作，另一方面要收集市民对廉署工作的意见及对贪污的态度。仅 1987 年联络科就举办了 17794 次联络活动，接触 22.56 万人。传播教育科下有宣传、新闻及社会教育三个组，他们通过广告、新闻发布、小品等形式大力宣传反贪倡廉并开展各种形式教育活动。总之该处工作是致力宣传肃贪信息，加强与社会密切联系以及循序渐进地教育青年一代，使肃贪倡廉意识逐步深入人心。廉政公署三管齐下，的确收效甚好。此外政府拨给充裕的经费是廉署开展工作的物质保证，仅 1988 年廉署总开支就达 2 亿港元。

香港在建设廉政机构方面之经验，归纳起来有以下几点：一是要设立一独立的廉政机构，廉政机构首脑仅对本地行政首脑负责，即只受行政首脑指挥。这样，只要行政首脑清廉及有决心搞好廉政，廉政建设就有了很大保证。这也是 1987 年在香港召开的第三次国际反贪会议上的结论之一。二是廉政机构要治标、治本及根除三项功能齐全。“严打”治标固然重要，但成效不易巩固。从香港的经验来看，设立防贪部门非常必要。防贪部门要与各部门建立联系，善于发现漏洞并及时帮助采取措施堵塞漏洞。防贪处能治本，却不能根治。贪污受思想支配，要根除贪污现象，一定要净化人们的灵魂。所以还应象香港那样在廉政机构设立根治机构，即宣传教育部门。三是要赋予廉政部门调查、搜查、拘捕及扣留证件等权力并予以法律保障。四是严格选拔廉政部门组成人员。五是要保证廉政部门有充足的经费。

第三，制定严厉、完善的反贪法。

香港反贪法律主要有：《防止贪污条例》、《防止贿赂条例》、《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港督特派廉政专员公署条例》及《1981 年接受利益（总督许可）公告》。这些法例中最有意义也是最有成效的是 1971 年颁布的《防止贿赂条例》中的“拥有无法解释之财产”即构成犯罪的条款。这一条文对打击受贿起了极大作用。因许多受贿是难以找到证据的，罪犯正是利用了这一点，有恃无恐。所以借鉴香港这一法律条文很重要。

第四，廉政署工作不仅面向政府部门，且面向私营机构。

香港廉署最初主要是打击政府部门的受贿犯罪，私营机构的行贿往往不为廉署重视。但事实证明忽视私营机构很难在社会形成反贪倡廉风气。加之贿赂现象日益复杂，涉及部门日益增多，于是廉署将触角伸向了政府、公营、私营各个部门，这对

形成清廉之社会风气起了较好作用。

第五，建立群众举报制度。

香港廉署设有贪污罪案举报中心及各区分处，并制定了严格的对举报人的保密制度。廉署利用电视、广播、广告及报刊大力宣传贪污害处及鼓励市民举报贪污罪案，并将举报热线电话常在广播、电视中播出，这些措施使广大市民认识到反贪是市民义务，市民一旦掌握受贿线索或发现某人财产与收入差距悬殊等情况，就会通过热线电话或亲自到举报中心及分处举报。举报也越来越多地采用具名形式。群众举报形成制度，无疑对罪犯最有威慑力。

第六，建立对廉署权力的制衡机制。

香港廉署权力大，这可保证其反贪倡廉工作顺利地进行。但其权力如不受限制，也容易被滥用，造成冤案。为防止这类情况的发生，香港采取法律、咨询组织及投诉机构制衡的措施，对廉署的工作进行必要的监督。法律制衡是在《港督特派廉政专员公署条例》中规定了廉政专员受港督制约，港督可随时罢免不称职的廉政专员。条例还规定了廉署执行调查、搜查、拘捕及扣留证件权力受到的制约。咨询组织的制约主要是贪污咨委会、审查贪污举报咨委会、防止贪污咨委会、社区关系市民咨委会等组织的制约。投诉机构制衡主要是廉署事宜投诉委员会的制约。这些制衡措施基本保证了香港廉署权力不被滥用，所以香港廉署在市民中的声誉，始终是良好的。

第七，建立司法独立制度。

香港司法独立，法院只对法律负责，而不对任何个人负责，因而法院审案不受行政、立法机构、经济部门、团体、民意、舆论左右，且司法人员行使职权时享有豁免权，即审案出错不负民事法律责任。这就保证了法官的尊严及独立判案。在香港司法部（法院系统）的配合下，廉署在 1987、1988 年分别向法院检控 438 人和 469 人，被法庭判罪分别占 79% 和 72%。如果司法没有完全独立，就很难配合独立的廉政机构的工作，反贪工作最终仍会受到行政等部门的干预。廉政机构的独立性则成为一句空话。

第八，建立完善的监督机制。

香港除了运用廉政公署、法院及群众举报制度监督、打击贪污罪案外，在政治架构内部还有一套较为完备的监督机制。如：行政立法两局的监督、行政专员公署监督、行政部门内部监督及核数署监督。

行政局作为一咨询机构,有利于防止政府在决策时滥用权力,促进清廉为政。立法局则通过属下财务委员会控制公共开支,政府拨款均须依照法例,交财委会审批;立法局内的帐目委员会则监察行政机构财政开支。行政专员公署是1989年4月成立的专门负责监督政府行政效率的专职机构,职责范围是调查所有由立法局非官守议员所转达的市民对政府部门处理不当行为的意见。行政部门都设有咨委会,专司各部门内部事务的监督。在所有监督机构中,最有特点、成效最明显的是核数署。核数署是独立部门,只向港督及立法局负责,其权力很大,可索阅任何部门的档案文件和记录,并可随时向各政府部门首脑提出咨询或要求解释任何一笔经费使用的理由,其主要工作是确保所有部门的所有开支,都控制在拨款法案规定之内,确保所有部门的所有收支都有收据和法定文件,审查一切支出是否浪费或是否符合经济效益原则,并公开揭露政府内部奢侈或官僚主义现象。由于贪污腐化现象都出在“钱”字

征稿启事

《当代港澳》是一份研究港澳及粤港澳关系的综合性学术刊物。本刊倡导严谨、务实的学术研究精神,贯彻“百家争鸣”方针,以及时准确地反映港澳研究的新成果、新进展为己任,有助于人们更好地研究港澳、认识港澳、借鉴港澳。为了办好这块港澳研究全体同仁的共同的园地,本刊诚挚地欢迎海内外港澳研究人士惠赐佳作,并就办好刊物提出宝贵意见。

现将有关事项奉告于下,敬请给予合作:

一、本刊主要刊登下列内容的稿件:

1. 研究港澳政治、社会、经济、法律、文化及粤港澳关系等方面的专题论文及调查报告;
2. 港澳研究动态综述及有关书刊的评介;
3. 粤港澳外向型企业经营、管理的经验介绍;
4. 港澳及粤港澳关系的知识、资料等。

二、来稿以6000~8000字为宜,应力求观点明确、材料翔实、行文流畅,溶学术性、知识性、资料性于一体。请允许本刊本着以上精神对稿件作文

上,监督机构必须将全部经济部门及经济活动列入自己的职责范围才能有效地监督有关部门的贪污、浪费等现象。如果监督部门被排除在经济部门和经济活动之外,清查贪污则是一句空话。

香港廉政建设成绩是明显的,因此已有一些国家和地区借鉴其经验,如澳洲所设反贪独立委员会及台湾1989年设立的肃贪处都是借鉴香港而设立的。随着香港与内地经济交往的增多,贪污受贿罪案也逐渐有跨越两地的趋势,香港的中资机构受贿贪污案明显增多,内地港资企业行贿受贿案也在增加。现在香港廉署已在着手处理中资机构的贪污案,但如果两地廉政机构通力合作必定可以取得很好的效果。而如果内地借鉴香港之廉政经验,对于两地合作对付相互渗透的贪污罪案作用将更有利。当然最为重要的是,内地借鉴香港廉政制度的某些有益经验,对于大陆所致力反腐倡廉工作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字上的加工,如不同意者,请在来稿时声明。

三、来稿引文请务必核对原文,并按统一格式于篇末注明出处;图表请另附大张图稿;数字及符号的书写一律使用标准格式。

四、本刊稿件审读时间为三个月,一经刊用,即致薄酬;除约稿外一律不退,请作者自留底稿。

五、本刊排版使用简化汉字,请作者尽量采用规范字体,大陆以外地区作者自便。

六、来稿请注明真实姓名及通讯地址,发表时署名听便;首次来稿请附作者小传,以便建立联系,并可能以适当形式作特别介绍;专题论文及调查报告请随文附寄300字以下摘要。

本刊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港澳研究中心

邮政编码:510275

图文传真:(Fax) 4429173

《当代港澳》编辑部

过渡期香港政治团体及其分化

黎熙元 关智生

在一般的政治分析中,政治团体是指那些在政府政策制订过程中,尝试影响政府的施政方向的团体。这可包括压力团体和政党;两者的目标和主要活动形式不同。压力团体是指那些试图影响政府决策而本身不谋求行使政策权力的组织。政党则以参选为主要手段,通过选举得胜而直接分享或垄断政府权力。

香港的政治团体在四、五十年代已存在。最早形成的工会,在40年代便已发展成形,并由于对新中国政府采取不同的政治立场而分为左派和右派,分别为香港工会联合会(工联会)和港九工团联合总会(工团),它们是香港最早形成的压力团体。到了50年代,为着回应港府决定实行的市政局议员选举,革新会和公民协会成立,专门以竞选市政局议员为目标,是最早期的政团。步入七十年代,香港逐渐出现社会运动,如中文合法化运动、反贪污运动等,一些新的压力团体应运而生,如基督教工业委员会、教育专业人士协会等。这些团体在80年代以前的香港社会变迁中扮演的角色虽然各不相同,但总的来看,这一阶段的政团发展具有以下特点:

1. 压力团体担当主要角色,较少涉及本地政治。这一时期中,由于香港政府较少涉及民生问题,政府和市民的关系疏远,市民参与政府施政的途径极有限;因而一直未能激起市民参政的欲望和组织政团的热情。而以维护成员利益,保障成员权利为宗旨的压力团体则为其成员提供切实的服务或福利,并组织集体行动来迫使政府关注民生。因此,与革新会等以参选为目标的政团相比,压力团体更受市民的支持,且具有更大的社会影响力,从而在以往的社会运动中扮演了主要的角色。

2. 以经济利益为凝聚手段。这些压力团体除对影响成员权益的政策或某些社会事件作出回应外,平时主要的活动内容是为成员提供各种服务和福利。如工联会早期开办的劳工子弟学校、工人诊疗

所,后期开办的工人俱乐部、业余进修中心等均极受蓝领工人欢迎;而教协为会员提供的超级市场服务也很得会员称道。因此人们常把工会看作福利会,福利项目提供得越多,吸引的会员也越多。

3. 以基层群众为基础。这些压力团体均拥有较多的成员,如工联会会员十九万,工团三万,由中立工会组成的工盟十万,可见其群众基础广泛。因之由它们发动的集体行动,有些相当成功。

4. 民粹主义倾向。大部分的压力团体均从维护成员权益出发,就某些不符合其利益的政策向政府施压,甚至发动团体行动如抗议、示威等,这样它们无形之中成为政府的对立力量。它们的行动目标主要通过发动群众抗议而达到,而不是通过政府架构内的某些途径进行游说。

八十年代以前的政治团体发展之所以呈现这些特性,是这一时期香港的历史条件决定的。一是殖民地政治体系封闭,市民参政、议政的途径不多,效果亦不显著。市政局议员中虽有部分民选议席(亦只有12席),但往往为个别团体所垄断。况且市政局在当时亦只是个咨询机构,权力很有限。这一切都造成市民缺乏政治热情。二是这个时期香港经济正处于上升期,经济的迅速增长和繁荣在一定程度上掩盖了社会矛盾。因此香港一直未能形成政治浪潮,而参加政团的成员,亦更多地注重经济利益而非政治权力。

进入80年代,特别是在中英发表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以后,香港开始进入从殖民地向“九七”后特别行政区的政治过渡期,香港的社会、政治环境出现了明显的变化。首先,港英政府出于政治考虑推行地方行政改革和发展代议政制。1981年发表了《香港地方行政白皮书》,1984年及1988年又发表两个代议政制的白皮书,从多方面对原来封闭的政治体系进行改革。首先是设立区议会,当中三分之二为民选议员,从1985年起区议员可间接选

举入立法局。1986年增设新界区域市政局。1988年起开放立法局，先是增设功能组别选举，后在1991年增设18个民选议席，这样，三级议会直选议席共有319个。这一系列的政制改革，使香港参政议政的气氛逐渐进入高潮，加上港府的有意推动，政治团体在八十年代有长足发展。八十年代初有太平山学会、汇点、民主民生协进会、观察社、新香港联盟等政团成立，后期有民主促进会等；90年代初有港同盟、自由民主联会、民建港联盟、启联资源中心等。香港政坛一时热闹非凡，风云变幻。

相对于早期的压力团体，这一时期政治团体的发展也具有以下特性：

1. 政治色彩浓厚，以参选为主要目标。许多政团其实就是为着回应1982年至1983年的区议员选举及1991直选而成立的。它们的组织及进行的活动均为着参政、拉选票。同时，早期成立的压力团体亦无一例外地改变了冷淡本地政治的态度，不同程度地参与到直选中去。特别是在“91直选”中，各团体明争暗斗，各派别壁垒分明。

2. 共同的政治观点和立场是团体成员聚集的主因。新兴的政团，由于是为着参选而组成的，因而相同的政治观点和立场就代替经济利益而成为成员凝聚的主要因素。象八十年代初成立的汇点和太平山学会就是由少数政见相近的知识界人士组成的书生论政团体。而政见的分歧，也导致了团体的分化和成员的改组。因此，新兴的政团是较不稳定的，其组织和成员的变动较大，以致有些团体到后期只剩名称而无组织实体。

3. 团体规模小，但在政坛上的活动能力较大。新成立的政团，其成员的准确总数一般不对外公布。一份问卷调查中，几个政团的自报人数为（截至1993年10月31日）：汇点130人，民主民生协进会110人，港同盟600人，自民联163人，启联17人，民建港联盟180人，其规模与早期的压力团体相比（如工联会18万众），不能望其项背，但这并不意味着它们在政坛上影响小。相反，由于这些团体的成员均热心政坛，有一定的知识水平，多为各界的精英，有些还曾是权力机构的成员，更兼借助现代的大众传播媒介进行宣传和沟通。因此在竞选中具有较强的影响力。

虽然新兴政团的特性与早期的压力团体相比有

明显的差别，但它们大部分并非重起炉灶，而是早期压力团体分化的结果。这些团体的领导人和活跃分子，大部分来自八十年代前形成的压力团体，如港同盟的司徒华、刘千石分别来自教协和基督教工业委员会，而民建联的谭耀宗则来自工联会。以往的压力团体是作为政府的对立物出现的，而这些新兴政团则是以通过参选获胜以分享政府权力为目标的。上述社会运动分子的重组，主要动因就是他们对这一目标或角色转变的适应。这种转变，使他们能够利用原有团体的力量，在竞选中得到更多的支持，但同时他们亦不可避免地在不同程度上脱离了原来的群众基础。

在香港政治的后过渡期中，政治团体的分化和重组将进一步加快。其变化趋势是：

1. 我国政府对香港的影响越来越大，港英政府则力图保持它的影响力，而其他各种势力亦将努力扩大影响以谋取更多利益。在此形势下，香港各界人士、各团体都必须重新选择它们的立场和发展方向，互相间的利益矛盾变得更为复杂。一些政团立场摇摆、组织不稳定是必然的，但随着“九七”临近，各政团的分化和重组必将日益明显。

2. 由于“九七”以后的香港只是中国领土范围内的特别行政区，特区政制的选择和特区政府的决策、行政方式均有别于独立的主权国家。因此，各政团的活动要在中央政府、特区政府及香港人共同接受的前提下，才能有自己的位置。这样各政团在立场和观点之间的距离将逐渐拉近，表现得较为中庸。而不会再如前过渡期那样壁垒分明，骂战激烈。民主民生协进会和汇点两团体退出港同盟，就是这种转变的反映。

3. 在主权回归既成事实之后，港人更关心的是切身的经济利益。因此今后各政团要想争取更多市民的支持，必须更多地关注民生而非政治；而那些以港人经济利益去冒政治风险的主张和行为将逐渐为港人所认清和遗弃。

在后过渡期，香港各政团要继续发展壮大，应采取以下策略：1. 关注民生、团体纲领和立场观点从大多数香港人的切身利益出发。2. 团结压力团体，争取基层群众的支持。3. 实行有效的分区组织工作，使团体为更多市民认识和接受。

探索发展中院校的多元化发展

（香港） 谢志伟 陈湛杰

香港政府高等教育制度的缘起

香港政府高等教育成形的历史，与中外世世代代的学术传统相比，实在短得可怜。香港于1842年割让给英国管治，但等了70年和22届首长更换之后，香港才有首间大学，而招收的首批本科生只有54名。①再经过51年后，第二间以公司资助的高等院校，即香港中文大学，才于1963年成立。但自80年代初起，情况有了急剧的转变。时至今日，大学及理工教育资助委员会（资助委员会）辖下共有七间高等院校。就1990至1991年度而言，已有超过4万名本科生（请参阅附表一）及人数大大增加的研究生。至公元2000年，政府预料各间院校将共有相当于62100名全日制学生就读学士学位课程。②倘若单从数字来看，无可否认，一间超级大学便已足够应付这个数目，然而在学术课程、研究活动及满足社会需要方面，现时七所院校共同提供的机会，就丰富和多样化得多了。个别的院校可能规模尚小，但各自都有着多元化的发展。这正好呼应香港的情况。凭着其成功的多元化和复杂性，香港已在国际上占一个重要席位。

假如要逐一分析导致形成现时香港高等教育制度的因素，就会超越本文的主旨了。但有三个因素是对这个制度的缘起及多元化发展有特别关连的。第一，受过教育的青年人对大学教育有不断的渴求，而他们殷切的期望亦得到父母的支持。第二，关心社会的个人及团体持续的倡议、推动和支持。第三，一个能够带来经济成就的政府，为了维持这成就，这政府亦需负起日益重大的承担。

香港人口众多，尤其是具有接受教育潜质的年青人。40年代初期，香港已成为东西方交汇的重要城市，很多中国人来到这里扎根和展开事业。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及50年代初，大量移民由中国大陆涌入香港；即使今天，每年仍有数以万计移民到来。就1963年前只有一所大学而言，公营的高等教育仅属聊胜于无。有足够条件的年青人大都负笈海外，寻求接受高等教育机会。其他的则挤身于当时正在积极发展的私营高等院校中。时至今日，面对600万人口，政府资助的学额也还未足够，每年数以千计的学生远赴澳洲、英国、加拿大及美国求学就是很清楚的证明。

香港是块福地，因为这里的许多社会领袖和机构，都比政府具备更远大的目光。他们确认高等教育的价值。早于1878年，教会传道会的夏德逊先生

于评定教育制度时便已提倡推行“一套健全的高等教育或大学制度”③以颁发学位。香港医学院，即香港大学的前身，就是在伦敦传道会协助下由一群具公益精神的医生于1887年创立的。这个现象于50年代亦不断重演。一些热心的社群，包括教会在内，创办了多间学校，供得不到大学学额的学生就读。这些院校有一部分后来组成了香港中文大学。香港浸会学院成立于1956年，当时是一所私立的基督教院校；而岭南学院则于11年后（即1967年）成立。

到了60年代末期，政府发展经济的努力开始取得成果，鉴于香港这个发展中的工业社会需要具备技能的人力资源，又在工商界领袖的压力下，政府终于在1972年把一间工业学院升格为香港理工学院。此后10年，香港稳步向前，经济发展一日千里。由于社会对高等教育的机会会有持续的需求，香港浸会学院遂于1983年获纳入大学理工的资助范围；翌年，香港城市理工学院成立。到1991年，香港科技大学及岭南学院也相继加入成为资助委员会属下的成员。

由于七间院校建立于不同时代，有着不同的背景、不同的赞助人及不同的教育理想，因此固有的多元化早已存在。然而，当公立高等教育系统在资助委员会的领导下形成的时候，其多元化就不再是随意发展的了。每间新的院校必须有清晰的教育目标，界定独特的角色，以补现有制度的不足。新学位课程的建议必须有社会需要作为基楚，并在大多数情况下，学术水平必须满足外界学术评审机构（初期是英国国家学历评审局，从1991年起则由香港学术评审局负责）的要求。

最近期而又对本地高等教育有重大影响的，就是政府于1989年宣布，到了1994至1995年度，学士学位课程首年的学额要增加一倍以上。导致这划时代行动的部分原因，是当时日益严重的人才外流，及根据预测，香港将进一步需要人力资源；而另一个重要的因素，就是香港将要面对1997年“一国两制”的新挑战。按照这项“智力培训”策略，到了1994年度，将有约18%的适龄学生进入学士学位课程。这次扩展，其实就是把传统的精英制转变成为普及教育制。这是一项蜕变，而非一般扩展，因为“由精英转变至普及高等教育必然导致整个制度的革新，而非如气球膨胀般按现有的比例扩张。”④故此，任何对多元化的进一步考虑，都必须包括普及高等教育的功能，并因而立即引起每间院校对加强

责任的关注。

如何形容香港现时各类高等教育院校地看,香港就好像英国的缩影——采用八字和理工的双线制度。但事实上这观点并不正确。在香港的制度下,不但理工和大学在重要的范畴上有相似之处,我们更有发展完善、全面颁授学位的学院,开办着重通识及全人教育的综合课程。其实,英国亦已从其双线制度中吸取了教训,现正迅速推行一套大学模式的统一制度,以取代双线制。澳洲的学校亦出现相类的情况。这样看来,要达致多元化目的,肯定不应是采取各从其类的方法,把院校冠以不同的称号。

在美国,高等教育环境是典型的自由企业式,各院校之间竞争激烈。然而,在3000多间院校之中,大部分都相当健全,而高等教育制度也在不断地增加和扩展。他们没有硬性使用不同的称号把院校归类,只利用概括的区别,例如卡内基高等教育研究所引入的名词,包括:研究大学、颁授博士学位院校、综合大学、通识教育学院和社区学院等。这种多元区别实际上只是动力多元化的展示,而非一成不变的角色定型。事实上,大多数院校都极为着重教学、研究和服务。所以多元化并非由分类法所造成,而是个别院校内部的意愿和努力所得出的成果。

我们的理解也是应该如此。多元化不是紧守一成不变及缺乏弹性的角色,也不应是一套清楚描绘或切割高等教育整体功能的制度,亦不单是加于院校身上的外来活动。多元化的目的是满足社会不断转变而产生的需要,并在前景不明的世界中继续前进。因此,多元化是各院校根据自己对未来及对高等教育的前瞻而作的充分发挥,是发掘自己的潜能和资源,以应付目前及社会的长远需要。从这观点来看,各院校这间有共通及互补之处也是理所当然的——关键只在乎如何适当地利用公共资源。实际上,多元化更大的挑战是牵涉到院校内部的决策和活动,例如应设计和维持哪类教育计划?应强调哪方面的研究工作?院校应针对哪些对象提供服务?在这些考虑以外,还有一个大前提,就是如何在多元化中达致统一。简而言之,什么使一所大学成为有机体的大学,而不是一组互不相连的高等教育单位(超级大学)?

本文将尝试探索高等院校内一些多元化的范畴。

更广角的高等教育

香港高等教育的前景不应局限于工业或现代社会的范围,否则多元发展的意义就只能解作是创立或发展不同种类的院校,以配合不同的目的,并寄望透过各院校努力的配搭来取得多元和较理想的成果。然而,我们的社会已不是如上一代那么直接和简单。

沙立和李奥塔等学者曾以“后现代”一词形容我们当前社会的特色。他们提醒我们,“技术转变对

知识(有)重大的影响”⑤例如:知识的吸取、分类、提供和使用的方法,都因为房间可以随处买到微型机器而有所改变。鉴于社会上的科技发展及随之而来的新知识的大量涌现,“在这种境况中,知识的性质实在无法维持不变”⑥对大学来说,这是一项极严峻的考验——我们是如常地用传统方式传授文化,还是要成为新知识的创造和诠释者?我们应抉择什么学术路向?应如何教育学生?

管窥未来,或者可以为我们带来新策略的启示。福士威根(大众)汽车厂的梅尔杜坎曾尝试找出有关欧洲种种预测中的共通点。据他的结论,“未来将会有深远的转变,而且有可能伴随着动乱和危机的徵象”。⑦要应付这些情况,应该培育那种人才呢?“高科技的世界发展迅速、瞬息万变……需要一些人,他们要有能力去学习和发展、及随着机构的需要而行动和改变,并有足够的准备去冲破固有的模式。”⑧简而言之,我们应该培养能够多元发展的毕业生,而不是只能修改传统答案以应付新问题的人。他们必须具备高度弹性、洞察力、适应能力、富创新精神及与人合作。合作是指善于利用语言和文字与人沟通、善解人意、信任他人和分享心得。

亦有其他人指出,以生产为社会经济命脉中心的“工业资本主义社会”实际上已不再存在。新的“后工业社会”是同掌管理论知识者所控制的。⑨科技知识是这样的强大,它在社会中能够直接影响几乎生活的每一小节,使之成为:“电子技术社会”。在这种社会中,大学就有如“智囊团”——是不断的政治规划的社会革新的泉源。假如这人观点是正确的话,高等院校面临的挑战就是能否承担生产和革新知识的关键角色。

不过,与上述乐观看法相反的怀疑者亦大有人在。他们恐怕“后工业社会”未必带来社会进步。这些谨慎的见解现在已随着近期的社会气候而渐趋普遍。他们认为,创造知识与制订政策可能是人类努力中两种格格不入的模式,需要极大的努力才能把两者的差距拉平;知识实际应用起来是荆棘满途的,不良的影响已日益明显地传遍世界。这种截然不同的观点其实是有价值的。它对我们是种重要的提醒。叫我们知道大学的角色并非是扮演上帝,而知识分子也不应以先知自诩。

现在,人类社会必须比以前更能适当地回应。科研和科技转变成功的其中一个结果,就是大学必须培训出能够评估科技对社会的影响的市民,因为新的危机和危险都是人为的,弄坏了并没有生态或自然的机制来补救。为避免致命的灾难和社会文化崩溃,所有曾受教育的人都必须能够理解和评价科技的创新,以及参与关于控制及管理科技这个复杂问题的决策。(10)为了人类的生存,大学现在必须负起为公众提供较深入的科技教育的工作,并为所有关心人士提供获得资讯的途径。

大学作为转变中的机构

在讨论多元化之前,我们必须摒弃固步自封的

大学观念。我们研究高等院校数百年来发展,就会发现大学的多样化和适应能力是显而易见的。正如其他能够克服历史挑战的成功机构一样。为了回应外来的压力及解决内在的矛盾,大学已经渡过了一系列的演变。⑪

究竟专才还是通才教育方为最恰当的教育方式仍在不休地辩论。还有更大的冲突就是教学与研究的孰轻孰重,本科教育与研究院教育之竞争就是一个特别的例子。最后,对于大学应该服务社会及其传统,抑或应作为社会的批判及改革的媒介,也是经常出现的激烈争议。这些矛盾是永远不能完全解决的,而且幸好如此,因为这样,院校才会经常处于创造性的张力中,以致充满动力来应付不断的辩论和创新。

按照史丹其域斯⑫的意见,大学透过三条主要途径来应付不断增加的需求:就是专门化、内在多元化,和以上两种策略的混合。专门化的另一名称是外在分化,以下就是一些例子。中世纪时代有职业大学和哲学大学,意大利波伦亚属前者,法国巴黎属后者。英国的苏格兰和牛津剑桥的传统也有相应的分别。十九世纪时,德国的院校奠定了经典“研究大学”。然而,这种院校间极端的专门化并不一定是完全有利的,因为可能会造成院校间或心理上的屏障。为这缘故,大部分的医学院仍留在大学里,而训练教师的师范大学都倾向于成为比较综合性的院校。

最为创新和高度综合性的是美国的大学。有些大学初时以相当平凡的学术目标开始,但后来却在几乎所有的学术范畴上都有了综合研究和发展;这股动力来自美国高等教育制度的竞争性和企业精神。在许多大学中,混合的发展是典型的过程,透过这种过程,不同的研究和发展功能在大学中各得其所。

大学一般的模式包括教学、研究及服务。然而,在大部分情况中,服务只占一个很小的比例。并且通常都只局限于成人的继续教育。既然科技普遍存在于人类事务中,科技活动就应纳入大学生活的主流。我们的意思是指科技的产生和转移。要达到这个目标,其中一个方法是透过引入非单学科而以科技为主的研究中心和研究计划。这些中心和计划可以构成一个网络,把不同学科的研究员和学者们联合起来,集中各方面的兴趣及所长,一同进行通常不适合单一学科独立承担的研究和发展项目。为要能够实行这个目标,高等院校必须在选择特定目标和达成目标的方法上,均具备高度的自主权。

发展中国家在追上最新发展时,知识的整批转移是无可避免的。就科技的整批的转移而言,我们是指具体的器材及随伴而来的技巧。这个过程将牵涉四个相连的步骤。⑬首先,接受转移的国家必须找出可行的选择,并应能够评估,分辨和选择适合当地情况的科技。第二,该国家必须能够利用人口科技来制造成品或提供服务。第三,该独特的科技需经过转变和修改以适应本地独特的需要。最后,发

展人口科技的新应用,或为取代人口科技而发展替代的科技。若要已转移的科技在接受的国家内取得成功,该国必须“有受过高度教育和高度技巧的劳动人口”⑭,而所需的实际科技专长则有赖接受该种专业训练的毕业生。比喻来说至于对组织的整体功能来说,还有不可或缺的轮轂则必须由“科技人员”一词以外的其他关键词来表达,例如:第一阶段的“找寻、评估、分辨和选择”,第二阶段的“利用”,第三阶段的“转变和修改”,和第四阶段的“发展”。

组成轮轂的是什么人才呢?我们工商管理学院的同事范耀均⑮的意见是:寻找、评估、分辨和选择”是要使高等教育重视训练分析的特别技能,这样才会满足第一阶段的要求。第二阶段的“利用”能力证实了提供管理和技术人才的需要。第三阶段的“转变和修改”需要高度分析、创新和解决问题的技巧,此外更需要研究专长及高等教育和工业之间的紧密合作。最后阶段,要“发展”就必须持续承担本地的研究和发展,而这些活动必须伸延至多个探索范畴,以利于意见和技术的交流繁衍。因此,轮轂部分的组成包括行政人员、管理人员、企业家、会计员、律师、翻译员、伦理研究员及一群科技学科以外的其他专业人士。

还应注意的要点是,科技转移过程中不同阶段的关键词均强调透过多学科研究的多元训练的首要地位。我们必须培育毕业生,使他们在各自的工作环境中都能保持广阔的思维,俾能感受和察觉自己特定学科和专业专长以外的研究范围。这种看法正好在梅尔杜坎的话中反映出来。他就:“高等教育的主要要求将会维持不变——毕业生必须能掌握自己专长的科目,意即毕业生必须能够跟得上科学发展。随着基础扩充,即系统思维的进步,超越专业知识(就如大学所传授的)只包含实际解决问题所需的知识的一部分。⑯

香港是高度成功、多元化和复杂的城市,并且东西汇萃。要使我们高等院校的毕业生成为本地及海外的领袖、跨越学科界限的知识是必需的。未来,香港将成为中国主权下特别行政区,因此高等教育毕业生将有更多机会成为促进和推动中、亚、西方以至国际间科技转移和改革的中介。

香港浸会学院多元化发展的机会

自一九八三年香港浸会学院成为政府资助的高等学校以来,寻求多元化发展的机会几乎成为我们的日常工作。一项全新而与史丹其域斯的混合概念近似的挑战,是如何促进和协调研究工作,使它成为本校优秀学术表现不可分割的要素。学院近年循着特定的策略路线成立了多个研究中心。透过这些中心,学者能得到辅助人员的服务、取得研究资料及使用电脑设备;研究中心也是一个联络点,让其他学科的学者和对相关的工作有兴趣的人互相联络。本校现有的研究中心包括:工商管理研究中心、物料表面分析研究中心、废物循环及环境生物技术

研究中心、香港东西文化经济交流中心、应用伦理学研究中心及儿童发展研究中心。透过同事们共同努力,学院不同方面的专长均得以转化成为社会有意义的服务。

作为一所有权力颁授学位的大学式院校,本校发展每项课程之前都曾细心评估社会的需要,并务求配合学院对未来的远见。以下是几个足以阐释这一点的例子。^{①⑦}

本校于一九八二年呈交资助委员会的《教育哲学和学术展望的本位文件》中强调了“全人教育”。文件的论点是,以本校的学人群体而论,“个人、小组和群体的需要应有整全的看法,包括体力、情绪、社交、知识、美学和精神各方面”。文件的论点是,以本校的学人群体而论,“个人、小组和群体的需要应有整全的看法,包括体力、情绪、社交知识、美学和精神各方面”。课程设计的旨在培养一些无论从能识或专业训练的角度来看都是受过教育的人。通识教育应包括:语言的运用、电脑文化的掌握、科技的观点、文化的认同、敏锐的道德观念和有涵义的教育。专业训练应包括:深入的知识、职业的定向和人生持续不断的学习。在多年的课程发展和评定的过程中,虽然有许多设计和不同的选择,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色,就是贯彻其中的互补科目/通识教育单元。“全人教育的概念初时对英国学历评定局、资助委员会和香港学术评定局来说,是一项崭新的教学目标。初期,学院需要排除万难向到校的评审团解释,令他们相信全人教育对于任何主修科目而言都是极具教育价值的。现在,我们可以声称已取得完全的成功,因为近期的香港学历评审局就本校“全人教育”的目标有以下的评价:“评审团注意到学院把‘全人教育’列为首要的工作之一,并在‘学术成就、专业能力和品格发展’之间寻求平衡发展。这个雄心勃勃的概念是透过互补科目实行,并由学生事务处和校牧处举办的活动支持。评审团初时怀疑学院能否实现这项值得称赞的目标。当评审访问完结时,大部分疑问均已驱除。教师在综合互补科目的投入和热诚,以及新旧学生的正面评价,使评审团印象尤深。事实上,部分学生表示学院对他们尤其吸引的地方,就是其‘全人教育’教学法的广度和精神。”^{①⑧}

有关科学和宗教的注脚在这里也颇值一提。康奈尔大学韦特校长多年前的著作《科学与宗教之战》一书,描绘出两者之间的矛盾和互不相容之处。典型的现代大学都极为着重实验科学,甚少注意宗教的范畴。作为一所有宗教传统的高等院校,我们的策略是集中注意“科技角度”对通识教育的重要性。当设计综合科学理学士(荣誉)课程时,本校建议了一项“科学、科技及社会的选修科。这个科目是从历史、哲学、社会学和伦理学的角度研究科学。评审局的评审小组非常欣赏这个科目的探讨方法,因此建议把这项课程列为学生毕业年的主修科。这次经验使本校等到鼓励,并于基础程度课程采取同样的探讨方法,设计了一项“社会体系中的科

学”作为文学及社会科学主修的必修互补科目。

文学及社会科学文学士(荣誉)课程是为刻意跨越个别学科的规限而设的课程,目的是为深入研究个别学科及增广全人教育经验两者之间取得合适的平衡。必修的科目包括“教育与人类发展”、“教育与社会”和“教与学的心理学”或“教育思想”。另一个有分量的单元是“指道研究和论文”。这课程的主修专业包括宗教研究、中文、英文、地理、历史和社会学。

在香港这个以经济为原动力的地方,人文科学文学士(荣誉)课程对功利主义者来就似乎是个极大的错误。课程设计是透过多个不同科目的研究。训练学生灵活掌握双重文化和中英双语。学生需要在文化和历史的脉络中密集地饱览当代的问题。现时可供选修的主修专业包括语文及传意和中西文学评论。面对着香港地这个都会的事实,又目睹东西方相互交流的历史的展示,关于人文学科是否有用的怀疑就会一扫而空。甚至我们会奇怪,这各学科设计,为什么不早就在不同地方和不同时间尝试进行。

最后,最具未来色彩的课程,是社会科学学士(荣誉)的中国研究课程。面临一九九七年所带来的挑战,为使香港社会作好更佳的准备,本课程是独特而大胆的尝试。课程使学生系统而透彻地从经济、地理、历史、社会和政治的观点去了解当代的中国。学生亦需要发展评论、分析和综合的能力,以及中英双语口述笔写的沟通技巧。课程独特之和是一项于北京清华大学内进行、为期五周的密集普通话训练和体验文化的暑期实习班。这种多元化发展不但带来了新机会,也开发了新资源。由于暑期实习的要求,学院要尝试各种不同的策略,终于成功地成立了伟伦学术交流中心,与国内最负盛名的科技大学合作。该中心现已成为本校每年在中国进行研究和学习的重要基地。

以上有关香港浸会学院的简介,说明本校这所高等院校在相当短时间内的迅速转变和发展。然而,我们相信,任何院校都可以随时分享这令人兴奋的经验,只要该院校的人敢于异想天开。

注 释

- ①数字由香港大学对我关系部提供
- ②香港大学及理工教育资助委员会《一九八八至九一年度报告书,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一年六月》
- ③安德各(G. B. Endacott),《香港史》,牛津大学出版社,1964年
- ④汤·苏拿(Ton Schuller),《重估未来》,《高等教育的未来》,高等教育研究社及公开大学出版社,1991年
- ⑤⑥沙立(Madan Sarup),《后现代主义》,《后结构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简介指南》,Harrester Wheatsheaf,1988年
- ⑦梅尔坎(Peter Meyer—Dohm)《高等教育

毕业生:九零年代雇主的期望甚么?》,《工业与高等教育》,高等教育研究社及公开大学出版社,1990年

⑧安·比梨(Anne Bailey),《个人就业转移的技巧:高等教育的角色》,《工业与高等教育》,高等教育研究社及公开大学出版社,1990年

⑨伊娃·艾思安妮夏里非(Eva Etzionoi—Halevy),《知识精英和预言的失败》,George Allen & Uwin,1985年

⑩范华赫文(Francois Hetman),《社会与技术评估》,经济合作及发展机构,1973年

⑪⑫李加·史丹其域(Rikard Stankiewicz),《学者与企业家——发展中的大学及工业

关系》,Frances Pinter (Publishers),1986年

⑬⑭⑮范耀钧、胡国辉,《技术转移与高等教育》,《高等教育现时的发展》,香港学者协会和朗文出版(远东)有限公司,1985年

⑯见⑰

⑰⑱谢志伟、陈湛杰,《一所由政府资助具基督教传统的高等院校——香港浸会学院的个案》,《“基督教院校/大学对中国现代化的影响和贡献国际会议”的论文》,宇宙光传媒中心,1992年

附录 1987至1991年所资助委员辖下院校的学生实数表
(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数目计算)

学 年 人 数	1987—88	1988—89	1989—90	1990—91
院 校				
香港城市理工学院	3, 622	4, 793	6, 346	8, 108
香港浸会学院	2, 569	2, 731	2, 996	3, 255
香港理工学院	13, 205	13, 819	14, 066	13, 892
香港中文大学	6, 930	7, 238	7, 653	8, 201
香港大学	7, 648	7, 824	7, 848	7, 935
总 数	33, 974	36, 405	38, 909	41, 310
学士课程首年学生	5, 397	6, 320	7, 426	8, 575

资料来源:香港大学及理工教育资助委员会,《一九八八至九一年度报告书,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一年六月》,第11页

析香港教育从“挑选型”向“服务型”的转变

吴福光

一、精英主义的教育路线

近三、四十年来，香港教育从制度到政策，推行的是精英主义的教育路线，它突出表现在：（一）绝大部分中小学的目标其实只有一个，就是以升学考试为中心，把学校办成训练学生善于应付考试，制造“考试状元”的训练基地。香港的“中学会考”成绩每年公布一次，评出“会考状元”，报纸大加渲染，各校互相攀比，实际上形成了以会考成绩和升学率作为衡量中学办学质量的唯一标准；（二）它的中学体制完全是配合升大需要而设。五年制的文法中学占了中等教育学校90%以上，职业中学只占10%左右。且从中四开始，便分文、理、商科进行教学，为的是有针对性地为升大作准备。两年制的大学预科，课程更加单一化，它只不过是升大而设的备考训练阶段；（三）从初中阶段开始，就全面推行以英语为教学语言，英文中学占了全部中学的90%，但实际效果不仅大多数学生的中、英文水平不高，而且直接影响到各科学目的教学效果。这种政策的实际得益者只是少数“尖子”学生；（四）全港性的会考“关卡”重重设置，学生的学习负担很重，考试压力很大。学校和家长为帮助学生闯过关，不得不层层加码；（五）它的高等学校入学率很低。80年代初，适龄青年进入高等学校的比率只有3%，直至80年代末也不过是9%。长期以来，政府严格控制大学在校生的增长速度（年增长维持在4%—5%），能入读大学的青年可谓百里挑一，那种千军万马争过独木桥的现象比国内更甚；（六）政府在政策上保证大学毕业生能在社会上享有较高的地位和待遇，成为分布在香港各界的精英。

在精英主义教育路线下，教育的功能只是为“挑选精英”服务，教育的目标、方针、政策、体制、课程发展、评估标准等，都是以挑选精英为目标而相应制定的。简言之，香港教育是“挑选型”的。

二、普及教育的成就及问题的检讨

香港于1971年和1978年相继实现了普及小学和初中教育。1971年的教育法案规定，年龄未满14岁的儿童，没有充分理由而不在学校就读的，要追究家长的法律法律责任，可予控告，并罚款或入狱3个月，使免费教育具有强迫性，因此免费教育在香港又称义务强迫教育。1991年，政府又为95%的初中毕业生提供资助学位，使绝大部分初中毕业生有书读，从而实现了在9年义务强迫教育的基础上基本

普及高中教育。在全世界168个宣布实行义务教育的国家和地区中，香港已进入了国际先进行列。这是香港人引以为自豪的“骄人成就”。

在实施9年义务强迫教育十多年之后，香港人也发现存在不少问题，要求政府加以关注。教育界曾把1989年称为“对义务普及教育实行全面检讨的一年”。最引人注意、与千家万户关系最为密切的问题是教育素质下降。由于实行了强迫义务教育，从小学到中学，留级制度淡化了，学生没有功课压力，造成部分学生积极性不高，有些学生简直是在“陪太子读书”，在学校里混日子，违纪现象不断增加。据统计，近年来中小学生学习率上升，平均每年有15.9%的少年未能完成中三课程而辍学。初中教学质量的下降又给高中及大专教育留下隐患。这种状况，引起人们对实行9年强迫教育政策的疑问。有人甚至提出：“强迫学生入学，就是剥夺了他们作别的选择的权利，如果学校提供教育不能保证学生个人和社会有好处，便没有理由实施强迫教育”，“强迫教育到底是助长了还是压抑了人才的培养，并不那么清楚”。①

其次，随之而来的问题是，面对学校学生纪律每况愈下，一些无心向学的学生，如毒瘤般不断扩散，祸及其他同学，还使教师的积极性受挫，入行教师渐少，且有流失之势。面对许多顽劣学生，一位中学校长说：“以前很多人都认为教师是一份优差，前途虽然普通，但总算生活安定和有意义。但如今大家都公认教师是苦差，不但入行的教师日见减少，转行者亦日渐增加”。②由于小学升初中实行的是电脑派位，同一个班的学生成绩参差很大，给教师带来了不少困难，也使教师失去教学的乐趣。

面对普及教育中存在的种种问题，1986年由全港21个教育团体组成了一个“检讨9年免费教育”联合会，通过大量的调查研究，耗时4年，于1990年10月完成了一份《检讨9年免费教育意见书》。该《意见书》从8个方面对9年免费教育进行了检讨，包括：教育目标、课程发展、学生行为、教学语言、甄选与学位分配、教育决策与学校行政管理、学生辅导与特殊教育、教师素质等。《意见书》表达了教育界的3项共识：

1. 充分肯定普及教育的精神与价值，即接受普及教育是每个人天生的权利，同时普及教育对保障社会公平、提高知识水平、促进经济及文化发展均有积极贡献。现在的问题是要提高素质；

2. 普及教育中出现的问题，不能归咎于教育本身，而是教育体制失误所致。要改善现况，必须进行整体的检讨；

3. 政府作为政策的制定者及资源调配者，应在改善教育体制方面扮演主导角色，同时教育界亦要予以密切配合，共同合力解决存在问题。

《意见书》认为，教育的本质在于，第一，所有来源不同的学生都被接纳进入学校读书；第二，教育体制是为来源不同的学生提供教育服务。因此，教育体制不应再如精英教育时期只具有“挑选”的功能，而是提供适当的教育“服务”。这是一个巨大的转变，它必然对衡量教育质量的标准、教育政策、学校制度等产生重大影响，甚至作出较大改变。任何有关检讨普及教育的工作，必须在肯定价值及理解其本质的前提下进行，才能引导到正确的方向。

《意见书》虽然并不代表政府的意见，但它所提出的咨询意见对政府的决策起到了“铺路”的作用。由于《意见书》广泛反映了教育界的意见，又是在长时间调查研究基础上的全面检讨，因此，所提意见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近年来，政府确实参考了《意见书》的共识，采取相应的措施，对许多问题有了新的对策。

三、香港教育从“挑选型”向“服务型”转变的相应对策

面对普及教育中存在的问题，香港政府和教育界为适应教育从“挑选型”向“服务型”的转变，采取了一些相应的对策：

（一）重视幼儿教育，逐步解决小学全日制问题。

历史上，香港政府对幼儿教育基本上采取不问政策。直至1990年的资料，全港785所幼稚园中，全部是私立的，政府对幼儿教育几乎没有任何资助，这越来越引起各界人士的非议。近年来，为了体现为市民提供教育服务，政府采取了一些实际的步骤，一方面，大幅度提高幼稚园教师薪酬（为此，预计第一年政府须拨款2500万元），并加速提高受训幼师的比例，教育委员会已同意立例规定每校要聘用40%的已受训的幼师；另一方面，扩大幼稚园学费减免的资助范围，使月收入1万元以下的家庭均可受惠，受惠学生约为11%，政府为此在93年度开支6110余万元。③

香港的小学自50年代以来，大部分实行二部制，至今仍保持这一传统。据1993年3月的统计，全港的700多所小学中，全日制的不足 $\frac{1}{3}$ 。这不但给家长带来不少麻烦，而且对相当多的少年儿童来说，确实没有享受到充分的就学权利，这不能不说是普及教育的巨大不足。香港政府为改变这种状况，曾在1990年颁布的教育统筹委员会第4号报告书中，要求从1992年开始，实现高小全日上课、初小半日上课的混合制。尽管这一计划被逾千亿元的新机场计划冲击，遭到往后搁置3年的命运，但政府还是在教育经费略有盈余时，采取了诸如增加小学教师、改善小学学习条件的措施，仍在向着实现小

学全日制的目标而努力。

（二）对第5组别学生的关注

在从“挑选型”向“服务型”转变的大气候下，政府对全港学习成绩最低的20%的学生——称为第5组别学生，给予了特别的关注，以期解决普及教育中出现的问题。教育委员会最近提出了一份《支援第5组别学生建议书》，提出三项建议，包括（1）教学环境及学校行政：减少每班人数，从1994年起第5组别学生学校可优先减去浮动班（即没有固定课室的班），该类学校可优先改善学校设备，如增加课室等；为133所该类学校每校增加1名额外文员，以协助老师进行非教学工作；帮助学校系统培训新入职老师等；（2）课程改革及师资培训：减少修读科目，重新检讨开设的课程，检讨学校评估学生考试成绩的方法，对有两班以上第5组别学生的学校，提供多一位学位教师；（3）改善学生行为：校配备一位专门从事学生行为管理的社会工作者，并优先为该类学校配备教育心理专家等。为了实现这个支援第5组别学生的计划，教育委员会估计从现在到1997—1998年度，共需款约1亿元。

政府为何要为成绩不速的学生和学校提供额外的资助，为何成绩欠佳的反而受到优待呢？这就是因为在普及教育的制度下，学校不能将这类学生拒之门外，成绩低下的学生又会给学校的运作带来了困难，影响教师的士气，造成教育质量的下降。这也表明在从精英教育转向素质教育过程中政府的教育着眼点正在改变。诚然，对于政府提出支援第5组别学生的措施受到欢迎的同时，教育界也有人提出，这样做不过是注意了“亡羊”，但却忽视了“补牢”。因此，对这些措施的执行效果，还有待实践的检验。

（三）提出取消初中“三轨制”，建议设立“综合中学”。

若按学校课程的性质分类，香港的中学有文法中学、工业中学和职业先修中学三类，文法中学（以普通学术课程为主）占了绝大多数。在精英教育的年代，文法中学主要是为升大而设，而入读其他两类职业学校者，多是一些文化课成绩较差，或对实用性科目较有特长者。在9年义务教育制已经实施15年后的今天，既然教育已从“挑选型”向“服务型”转变，就有教育界人士提出，应该取消初中“三轨制”（指现存的三类中学）④，建议设立“综合中学”⑤。他们认为，在普及教育阶段，无论教学目标、课程发展、学习评估等，都应被视为一个整体的阶段去处理，而现存的职业先修中学的初中课程，带有很强的职业培训倾向，严重地忽视了他重要的教育环节，例如人文和社会科目、道德教育、公民教育等。换言之，“三轨制”破坏了初中学生共同的学习经验、均衡教育和长远均等教育机会，把不均等的教育机会建构化和制度化，长远来说会减低社会的流动性。设立“综合中学”，目的是使初中学生接受共同的基础教育，开设一套统一的核心课程，必修科有中文、英文、数学、科学、社会教育、体育六科。共同科目约占整个教时的70%。此

外,保留及增设一些较有发展潜力、能配合学生升读或就业需要的科目,一方面改变在基础教育阶段存在的过份职业化的不合理状况,另一方面也能保留现存不同类型学校的某些特色。

对这些来自教育界的呼声,尽管并不是“一边倒”,也未为政府所采纳,但却有相当的代表性,且声音日高,这是教育转型的必然议题。

(四) 高等教育也有个“均衡教育”问题

随着高中普及率的提高,要求入读大专学校的日益增多。政府于1990年7月提出了一个大量扩展高等教育的计划,采取“突进”的方式,计划到1994—1995年度,使适龄青年修读学士学位的比率达到18%。到时,高等学校一年级学士学位的学额将达到14500个,再加上非学位的大专课程的学额,入读高等学校的适龄青年人数,将占25%左右。而按政府的预测,1994—1995年度的考生约有17880人,可以算出高考录取率为81.2%,也就是说,大学再不用通过严格的筛选去取录学生了。虽然香港的高等教育并非属于义务教育,大学生还要交相当高的学费,但从高等学校可以提供的学额以及较高的录取率来看,香港的高等教育即将进入大众化阶段了(按国际标准,大学入学率超过适龄青年的15%,就称为大众化阶段)。

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香港高教界很早就提出了“均衡教育”的问题,亦即:高等学校不仅培养各类专门人才,更重要的是要注重专业 and 人格的发展,培养均衡发展的人才。今天,接受高等教育已经不是少数精英独享的权利了,均衡教育的问题更加被重视。资深教育家、岭南学院校长陈佐舜博士在岭南学院银禧纪念的一个研讨会上指出:“高等教育不仅为学生提供专业训练,还应提供健全的知识基础,协助他们独立思考、明辨是非、关心社群,而最终的理想乃致力于培养他们的良知,通过实践,带领香港在日新月异的环境中向前迈进”^⑥。均衡教育体现在学校的课程设计上,就是在提供专业训练的同时,辅之以通识教育。香港的大专院校,历来有重视通识教育的传统,把它列入教学计划之中,例如香港中文大学早在70年代就规定学生所修通识教育科目的学分,须达到总学分的15%,学理工科的学生,都要学习一定的人文科学、社会科学和管理学知识,以扩展自己的视野,达到均衡教育的目的。

四、香港的“教育玫瑰园计划”

在香港教育从“挑选型”向“服务型”转变的过程中,政府和教育界人士在下列问题上越来越取得了共识:在基础教育阶段,应着眼于提高学生的德、智、体、群、美诸方面的素质;中、小学教师队伍,关系到整个下一代的成长,影响到社会发展的未来,应该让品学兼优的人才去担任教师。为此,必须大力提高基础教育的师资水平,改善办学条件,

挽留人才,提高教育质量。为作长远打算,政府不惜为此投入巨资。1992年6月公布的教育统筹委员会第五号报告书,描绘了香港教育未来的景象。有人把它同修建新机场的“玫瑰园计划”联系起来,将报告书中拟在今后15年内增加235亿元的额外教育投资计划,称为“21世纪的教育玫瑰园计划”。这个计划要求达到:

到2007年,在一个标准的小学里,最少有35%的教师是大学毕业生;大部分非大学毕业的教师,或已取得教师高级文凭,或正攻读大学学位课程;教师人数每年有所增加,教师与学生比例将从现在的1:27发展为1:22,使每班学生人数从现在的40人下降为35人;学校还增设更多的主任教师;

中学方面的投资也会增加,除每班学生减至35人外,教师人数增加将使师生比从现在的1:22改善为1:17,而高级学位教师职位每校将会增加2人;

学校环境方面,小学面积将较现时增大15%,中学增大10%;设立教师休息室;学生活动中心可供学生举行课外活动;电脑系统连接庞大的中央课程资料库;减轻教师在学校行政杂务;

尽快成立一所“教育专上学院”,可提供全日制的学士学位课程和其他文凭课程,并在教育研究方面作出贡献;改善教育学院讲师的升级比例;

幼稚园方面,到时接受过专业训练的幼稚园教师,要求达到40%以上;幼稚园减免学费计划的获益家庭,将由现在的5%增至1997年的11%。

综观之,报告书重点在于加强师资培训,全面改善教学环境和教师薪酬,以挽留人才,提高教育,特别是小学教育质量。计划中的一些措施,已经或正在实行,有些指标已提前实现。例如为筹办教育专上学院,已成立了教育专上学院临时管理委员会,筹备工作正加紧进行,现已选定了校址,并公开宣布以月入106950元的高薪招聘院长;对幼稚园的资助,受惠学生的比例今年便可达到11%,到1997—1998年度,受惠学生比率可达到17.5%。这些重大举措,使人看到政府为实现“教育玫瑰园计划”的决心非同一般。政府知道,为使教育真正成为“服务型”,还需要作很大的努力。

注释:

- ①《教育资讯》1989年第3期。
- ②香港《明报》1990、11、21。
- ③星岛日报1993、7、27。
- ④曹启乐:《取消初中“三轨制”》,1993、6、14,香港文汇报。
- ⑤邓耀南:《过早进行分流教育会制造不平等》1993、7、30,香港《信报》
- ⑥香港《明报》1993、5、20。

香港科技大学的诞生及其在地区经济中扮演的角色

(香港) 吴家玮

香港一所新型的科技大学

1991年10月2日,香港一所新办的大学——香港科技大学开始首批招生。该大学特别强调学术研究、研究生教育及与工商界紧密合作,其目标是把它办成一所具有国际级水准的大学,为香港和邻近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

从1991年首批招收的全日制学生开始,到1996年,香港科技大学总招生人数将达7000名,其中30%是研究生。教师的人数也将由120人增加到640人。在总计划里,学生人数最终会达到10000名,教师人数接近1000。

香港科技大学现有四个学院:理、工、工商管理及人类与社会科学学院。前三个学院招收的学生人数分别为大学总学生人数的25%、40%和35%。人类与社会科学学院将对所有的在校学生提供普通课程的教育,但不作为主修课。四个学院共19个系,全部可以授予硕士和博士学位。

科技大学校园占地60公顷(150英亩),背靠一座低矮的小山,并沿陡坡伸向大海。岛上自然风光秀丽,郊野公园、海滩、瀑布一览无遗。校园的建造预算为35.48亿港元(4.6亿美元)。工程由香港皇家赛马俱乐部负责设计管理。该俱乐部向港府捐赠近20亿港元(2.5亿美元)建设此大学,其余则由政府拨款。校园首期160多万平方英尺的场地,其中包括相当部分的体育、环境基础设施已于22个月内完成,之后不到15个月,第二期的140万平方英尺场地亦接近完工。

以香港的标准来评价,香港政府拨出用于普通教育和学术研究方面的设备和启动基金是充裕的,虽然与美国的普通标准相比其数额是少了一点。科技大学在选设专业时十分仔细,力求所设专业能满足学术研究和经济的严格标准的要求。

至今,科技大学招聘到的教授都是一流的,绝大多数教授都是西方主要大学的专职教授。所有的讲师均具有博士学位,主要来自uc伯克利(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麻省理工学院,Caltech(加州科技

大学)、牛津、普林斯顿、多伦多和伊利诺斯大学,教师的数量平均每月增加10个,这个增长率在未来许多年将持续下去。

教育在香港经济发展中所扮演的角色

香港正经历着一个经济过渡时期,即将到来的1997年的政治转变可能会在很大程度上决定其命运。香港必须尽快将其劳动力密集型的经济转变成技术基础型经济,才能保持其繁荣和稳定。

服务业现正在支配着香港的经济,尤其是金融、电讯、运输、国际贸易、房地产开发和旅游这些行业。技术的应用范围在香港也有较大的延伸,但技术和管理的水准则不尽人意。

制造业在香港仍然很重要,虽然在就业方面只为不到70万人提供了就业机会。为了保持其竞争地位,在华南工业发展中扮演重要的角色,香港必须完善其技术基础设施,建立现代化的培训和研究基地。

现在争论较多的问题如新机场、吊桥、铁路、公路、隧道、集装箱码头和环保设施的建造问题,这些物质基础建设都需要大量受过专门训练的管理人员、专业工程师去规划、设计、建筑、管理、使用及不断加以改进。

上述一切促使香港要制订出一个雄心勃勃的计划,在四年内加倍招收学生以扩大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才队伍,相应地也要求香港招聘约3000名拥有高级学位(大部分为博士学位)的新教师来扩大其教师队伍。香港科技大学就是这样一间能满足“整体建设”目标的大学。

学术研究、应用研究与技术发展

学术研究,从广义上来讲,包括一个广阔的活动范围。

学术研究是从已知寻求未知,它向智力挑战,能满足智力的好奇心,增加人类知识财富。应用研究和设计创造了知识,指导实际应用。它没有特别的使命,但需经常使它的目标明确。开发是一项具有独特、预定使命的工作,创造新产品、新工艺或其

他项目。

传统的大学从事教育、培训和学术研究。在发达的西方国家有大量的国家和工商界的研究所，在工业应用和开发研究中取得很大的成功，这些研究所附属于大学，但自行管理、自我维持。这些研究所和大学之间的关系是相辅相承的关系，一旦实现了技术转移，便进行样品生产和投产，这样办实业很快便会盈利。

遗憾的是目前在香港尚未有政府和工商界的研究所，高等院校与工商界之间在机构组织上几乎没有联系。

这种情况反映出香港在技术基础设施方面的主要不足。私营机构由于从学术机构及高等院校所直接得到的利益几乎没有，所以他们也没有兴趣支持这些机构和院校进行学术研究，香港政府由于没有“整体建设”的目标，也感受不到民间机构方面的压力，所以直至现在仍然强烈信奉一种自由放任的哲学，因而意识不到应该为学术研究提供足够资金或为工业研究和设计提供良好的环境。在世界其他地方，政府、私营机构和高等院校往往形成鼎足之势，共同促进工业化的发展。然而，这样的三方组合目前在香港尚未成形，有待发展。

成功的经济转型要求物力、人力和技术三方面的基础结构缺一不可。香港在建立其物质基础设施即前两方面取得了很大成功，但第三方面却颇为落伍。九年制的强制教育为香港提供了一支有能力和敬业精神的人才队伍，这是最基本部分，然而香港的技术基础设施完全不能与其经济发展的情况相适应，香港只将其GNP的0.05%用于工业的研究发展，而先进的西方国家在这方面的数目则是2.5—3.0%，韩国、台湾、新加坡则是1.0—2.5%（稳定而迅速增加），这点对于在亚洲人均收入仅次于日本、排在第二位的香港来说，更是不可思议的。

采取新的积极措施、加强地区经济的发展

在过去三年中，香港政府已采取一系列的积极措施，提高科技水平。

1. 耗资2.6亿港元（3300万美元）建立起香港生产力促进局的新设施。该局的活动持续扩大，1991—1992年度的经费开支已达1.58亿港元（2000万美元）。

2. 两间由政府资助的院校已建立：香港科技大学和岭南学院。除了香港科技大学设在清水湾外，设在屯门工业发展区的岭南学院的校园也即将动工兴

建。

3. 七所大专院校的活动预算费也大幅度提高，这笔经费的2%将用于基础学术研究。

4. 成立香港研究资助局，拨款资助学术研究，每年资助金额由1991—1992年度的1亿港元（1300万美元）增至1994—1995年度的1.8亿港元（2300万美元）。

5. 兴建工业科技中心大楼，培育本地小公司发展新工业。该中心占地总面积将达3万平方英尺，预定1994年中期完工，其建设费用和首期投资总共4.3亿港元（5600万美元），通过政府拨款和无息贷款方式提供。

6. 设立工业及科技发展局，作为政府在工业和技术政策方面最高的咨询机构。该局成员由港督任命，在最初的五年中，用于工业界发展的研究和开发基金达2亿港元（2600万美元）。

7. 香港第三个工业村目前正在将军澳（Junk Bay）兴建，预计工程将于1996年初全部完成，该工业区占地68公顷（170英亩），预计该地将建设多个新型高技术开发区，其总开发费用约为10亿港元（1.3亿美元）。

8. 一个关于建立科学园区及在何处建立科学园区的可行性报告正在研究中。科学园区的地址很可能在香港科技大学和新工业区之间的地段，如果这个地址确定的话，清水湾与将军澳半岛将成为一段20分钟车程长的工业技术走廊，很有希望成为香港自己的小型硅谷。

技术转让和香港及邻近地区的经济发展

学术研究的目标之一就是推动经济发展，要实现这个目标，就必须完成技术转移的一系列过程。这个过程一般包括9个步骤：（1）基础研究；（2）应用研究；（3）产品与工艺开发；（4）样品生产；（5）扩大生产（批量生产）；（6）工业包装；（7）商业包装；（8）市场开发；（9）销售。

香港将其转口贸易的传统与出口基地的地位相结合，在服务行业、销售和市场开发方面具有优势，商业包装方面也很好（虽然很少使用香港牌子）。但在工业包装方面却较弱，近年来在日益激烈的研究开发竞争活动中这些弱点大大削弱了其在制造业中的竞争能力。

中国大陆的科研机构在许多领域进行了良好的基础研究工作，其应用研究工作在一些领域如太空、国防和医药方面成绩也是突出的。然而中国在产品开发和工艺开发方面的研究发展缓慢，样品生产也许是

成功的，但不能转到盈利方面来。

在技术转移领域，香港与中国大陆存在着明显的空白，这可能就是香港在把中国的研究成果与其市场销路相结合方面讲得多、做得少的缘故，在呼吁这种结合整整十年后至今还是雷声大，雨点小。

香港政府所采取的新的积极措施和行动将有助

于填补这个空白，新办的香港科技大学和其他高等院校一起在促进香港及其邻近地区的经济发展方面，将扮演一个先锋的角色。

（朱雪梅 译）

澳门欧洲资讯中心

李静萍

澳门欧洲资讯中心是亚洲目前唯一的可提供欧共体讯息的中心，由澳门投资促进局、澳门大西洋银行与葡萄牙储金局共同签署合作协议而设立。该中心由主办的三方各派一名代表负责该中心的工作，并由其中一名代表出任中心主席，首届主席由澳门大西洋银行代表担任。

这个位于澳门新口岸中富大厦地下的澳门欧洲资讯中心于1992年9月26日正式启用。它与欧共体的其他二百一十个欧洲资讯中心联网，提供的资讯主要有四方面内容：一是有关欧共体的立法文件以及欧共体各国对法例的执行情况，由于各国实施法例时侧重点有所不同，故该中心提供的资料都是具有一定专业性的；二是关于欧共体贸易关税方面的各种讯息、计划；三是有关欧共体对亚洲企业所给予的援助、贷款等方面的讯息；四是向欧共体企业和个人提供澳门地区和亚洲其他地区的财经活动资料，方便其作市场研究，决定投资方向。

该中心成立后的工作重点是集中搞好与邻近地区珠海、广州等地的联络工作，再逐步扩大到北京等内陆城市，稍后再发展东南亚地区及亚洲其他国家的服务工作。

澳门欧洲资讯中心对澳门、中国大陆、亚洲国家和地区以及对欧共体国家经济的发展将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它可以帮助亚洲地区的中小型企业与欧共体的中小型企业建立联系，同时也作为一个窗口，让亚洲地区与欧共体之间加强了解，从而促进

两地的经贸往来，正如原中葡联络小组中方组长康冀民所说的，该中心可担当欧亚间桥梁的角色。对澳门而言，该中心的设立有利于提高澳门的国际地位及扩大其影响，有助于澳门与广东及邻近地区的经济合作。广东省省长朱森林在参观澳门欧洲资讯中心时表示很重视加强广东与澳门的交往与合作，他建议该中心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促进委员会及广东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合作，进行经济领域的信息交流，此合作关系也为未来欧共体及亚洲其他国家、地区与中国方面进行经济来往时提供了一个固定的联络点。利用该中心的资讯服务可使中国拥有与香港、台湾等地区同等优势的信息来源，对中国打开欧洲市场有极大的帮助。

该中心拥有的有关欧共体法例的微缩胶卷，可直接提供给有需要的商人，而有关欧共体合作投资项目的资料，要通过葡国储金局提供，由于这方面的资料有一定的商业秘密，故该中心要求索取这方面资料的商号、公司具备一定的信誉保证。

该中心并非以盈利为目的，但由于该中心所提供的讯息具有一定的专业性，收集讯息往往需要较昂贵的成本，故客户向该中心索取资料时，该中心会象征性地收取一定费用，但不抽取额外的利润。收费标准主要根据通讯成本和行政成本而定，故不同国家、不同地区有不同的收费标准。同时，为了避免索取资料者将资料转售，该中心会要求索取者申报较为详细的个人资料。

徐速的小说创作道路

王剑丛

徐速是一位深受读者喜爱的现实主义作家，曾获选为香港现代十大最受欢迎的作家。原名徐斌，1924年出生，江苏宿迁县人。私塾和家教培养了他的侠骨和爱国感情。抗战爆发时，他辍学从戎，在抗日的军队里度过了八年艰苦生活。抗战胜利后他随军进驻北平。1948年在北平与几位朋友创办《新大陆》杂志，开始叩文学之门。

徐速的经历及早期“难民”小说

1950年徐速到达香港。当时由于各种原因，从大陆流落香港的有一大批人，其中有一些人举目无亲，一时又找不到工作，沦为“难民”，徐速也被时代大潮推入“难民”的行列。他居港之初，彷徨、苦闷、失落，找不到职业，作为“难民”的一员，他最为关注最有体验的是“难民”的苦况，于是他开始创作以“难民”生活为题材的作品，反映他们的沉沦、挣扎和苦恼。最早一篇是创作于1950年的《难民花》，写一位年轻漂亮的小姐蓝星从大陆来港后，无所依傍，生活在香港难民营里，家有一个重病的老母，为了生存，被迫出卖肉体，反映了那个特定历史时期大陆移民被环境所迫而沉沦的困境。与《难民花》题材相似的是《钢笔荷花》，同样写一个逃难来港的少女出卖青春的故事，但人物形象有很大的不同。女主角何秋蓉虽然也为了养家活口出卖色相，但她心地善良，灵魂高洁。她曾两次寄钱给贫病交加的她的老师。她晚上做的虽是“无耻的事”，但白天仍坚持上课学习，她有理想、有追求，不甘堕落，出污泥而不染，如荷花一样。从蓝星到何秋蓉，反映了作者对难民生活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与同情，也反映了作者对现实是失望而非绝望，仍寄托着希望。

《猴戏》是另一种格调的“难民文学”。主角是一位农学院的大学生，朋友叫他“老孙”。他来港后无处投宿，与猴子同住石洞里，后来灵机一动，让侄子扮演猴子，以耍猴戏为生。但即使是这样一种滑稽的职业，也不容于社会，被以“未交娱乐税”为由抓进警察局。小说采用了契诃夫式的幽默讽刺笔调，情节有些荒谬可笑，但在荒谬可笑中让人看到了难民痛苦的眼泪。《恩怨》则把时空推向抗战时期的大陆，写一位连长逃难来港后当了商人的一段人世间的恩恩怨怨，难民生活的成份已经渐趋淡泊了。

最初的两部长篇小说

五十年代初，香港出现左右两派对峙的局面，文坛也同样壁垒分明。徐速显然受到一定的影响，加上徐速对四十年代末国内战争的硝烟烽火记忆犹新，他带着对这场战争的惆怅与反思，创作了《星星之火》。这是徐速居港后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出版于1952年。小说以1948年的国内战争为背景，写了国内两大政治军事势力的搏斗。作品中他既鞭挞

了国民党统治的黑暗，军事上的无能，也写了共产党行为的过激。在作者看来，国共两党有如事物的两端，或过之或不及，都不符合他的理想，他的理想就是寻找一条不偏不倚的中间道路，即“中庸之道”。为此，他塑造了一个理想人物——田野。他是报纸副刊的编辑，声称不左不右，他希望中国的“两大政治势力能了解自己的偏执，改变自己的错误，诚心诚意地寻找和平的方法，来解决当前的政治问题”。但实际上田野并没有做到不偏不倚。他后来当了国民党的随军记者，并在一次战斗中向共产党军队投出了手榴弹。这部小说是当时左右对峙的政治气候下的产物，有明显的反共倾向，曾受到批评。

《星星·月亮·太阳》是徐速到港后的第二部长篇，也是作者的饮誉之作，曾被改编为电影、话剧、电视剧、广播剧等，在港台及东南亚一带影响颇大。作者在《自序》中说：“我想在我的创作中，将人类崇高无邪的爱情，从三个不同性格的女性中表达出来。没有偏私、没有虚伪、没有鄙俗，像天空中的星星，月亮，太阳，那样高洁、庄严、美丽”。这段话讲出了作者的创作意图。作者来港不久，目睹书中贩卖色情、庸俗之作流行，想冲淡、扭转这种不良状况，便产生了创作这部作品的冲动。阿兰、秋明、亚南是小说的三位女主人公。她们的共同点就是容貌美丽、心地善良、胸怀坦荡。但由于出身、教养、经历不同而个性各异。阿兰内向、孤寂有如蓝天中的一颗星；秋明清柔、高洁、温婉，有如夜空中的一轮明月；亚南粗犷、热烈、豪放，恰似火红的太阳。她们都深深地爱着男主人公徐坚白，彼此没有嫉妒，反而互相同情、谅解，甘愿自我牺牲。这三个人物代表着生活中的真、善、美。作品通过她们与徐坚白的爱情纠葛的描写，表达人类崇高无邪的爱，歌颂爱情的无私与奉献。

徐坚白是一位爱国的知识分子。面对这三位美丽的女子，都同样有爱，同样爱得很深，不忍割舍任何一方，三根情丝都紧紧地系住他的心，但由于举棋不定，优柔寡断，最后三人都失去，孑然一身，这是一个悲剧的性格。

作者对情节的安排花过一番心血。故事步步推进，婉曲动人，有很高的可读性。但某些场面过于巧合，有人工斧凿的痕迹。三位女孩子对爱情只求奉献，不求获取，有点柏拉图式的爱情意味。作者对人物的悲剧式处理，显然是受了西方哲学和东方“缘分”观念的影响，因而在某种程度上伤害了作品的真实性。

以《十诫》为代表的一批短篇小说

《星星·月亮·太阳》之后作者又连续创作了《风雨楼头》、《第一片落叶》、《十诫》、《芳邻》等短

篇小说。《风雨楼头》写一位和尚和一位私塾女教师的一段扑朔迷离的关系。这两人在时局紧张时都突然不知去向，后来这位和尚当了抗日军队的营长，女教师没有交代，但她似乎也在为抗日服务。小说借一群学生的回忆与追溯，反映时代大潮把一切青年都推上抗日的前线，表达了中华儿女的爱国热情。

小说的表现形式很特别。它是作者用传统的中国淡墨山水画的笔法创作的，既超现实，又具有毕加索画派那种扑朔迷离的朦胧色彩。

这是一篇尝试性质的小说。之后，作者认为不甚理想又转回来从生活中找题材，以意识流的手法写了《第一片落叶》。小说揭示一个出卖色相的少女的心路历程：她先是学古典美人林黛玉的生活习惯，期望得到洋人的赏识，继而想到昨晚与外国水兵跳舞时的情景。那水兵身体魁梧，比较之下就把一个中国青年一脚踢开了。然而外国水兵口袋里的钱并不多，她还是不要，从而想到经理周胖子。企图利用他的钱为自己成名得利。那位追求她的诚实的文学青年，她只把他当作无聊时的摆设，空虚时的慰藉。但当她早上起来，不管爱她的与不爱她的人都不来找她时，她开始感到空虚、恐慌了。这是一个堕落的少女。她不读书、不劳动、贪图享受，追求刺激。当早晨树上掉下第一片落叶时，她凄婉的春梦也被惊醒了，她惊呼“啊，真的，秋来了。”这第一片落叶的意象营造，是作品的灿烂之笔，它不仅象征着秋天的到来，也象征着这少女青春的逝去，它让人想到叶离开了树，孤寂，无根，随风飘零的窘境，意味深长，读后令人怦然心悸。

《十诫》写于1957年，是徐速短篇小说的代表作，曾被汉城大学选入《世界短篇小说文学全集》，作为“东洋篇”的中国作家代表作之一。小说涉及宗教的题材。写一对男女学生汪士杰与小珍在一次野游中抑制不住爱的冲动，进行了性的接触。然而汪士杰已有妻子，小珍也有了未婚夫。此后汪士杰为了小珍的生活费和医疗费，犯了天主教中的“十诫”。小说的篇幅不长，却提出了一个人性与宗教冲突的复杂问题。宗教从社会的安定出发，规定了一些有益的诫条，但从某个方面看，它又压抑人性的发展。汪士杰事后多次到教堂向神父告解，忏悔自己的罪孽。这位神父不是别人，正是小珍的未婚夫。神父最后宽恕了他。如果说作者在《第一片落叶》中谴责了人性的堕落，在《十诫》里则表示了对人性的尊重，在寻找人性的复归。小说在艺术上有可资借鉴之处。第一章先制造紧张的气氛：写青年汉子犯了十诫，思想混乱，情绪紧张。为下面的情节的展开作了很好的铺垫。

取材于军队生活的中、长篇力作

抗日战争爆发时，徐速考上军校，后来就在军队里当军官，直至抗战胜利，才离开军队。军队的这段生活，成为他珍贵的回忆，是他生命的黄金时代。徐速认为，军队的任务是打仗，常面临着生与死的决斗，人们对生命对人性意义的认识，比一般人深刻得多，“而军队本身也是一个社会，对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以及冲突，有时比社会上还要尖锐。”

①因此，他非常重视取材于军队生活，在徐速一生

的创作中，抗战题材的作品占了多数，而且都是较有份量的作品。这些作品除早期的《星星之火》外，还有中篇《杀妻记》、长篇《樱子姑娘》，晚年创作的百万字巨著《浪淘沙》三部曲等。

《杀妻记》是徐速一部成功的中篇。小说以抗战为背景，写了国民党军队里的一个惊心动魄的故事：勤务兵小杨与张副官的太太通奸，被揭发后，团长马回子要张副官亲手杀死他的太太。这个故事反映了严酷的战争与人性的尖锐冲突。通奸者若在和平时期是不至于被判死刑的，但在战时则要承担着“破坏团体荣誉”、“损害抗战庄严”的罪名而被杀头。面对着杀与不杀，如何杀？不同人的不同人性的激烈撞击，赤裸裸地呈现在读者的面前。

小说刻划得最成功的人物形象是团长马回子，这是一个充满着矛盾的人物。他自幼熟读四书五经，具有儒家风范，但无情的战火，打仗杀人的生活把他烧炼成另一付面孔。从行动看，他凶残、独裁、粗暴，是一个典型的武夫。但内里他是“钢刀口、豆腐心”，恶中有善，粗中有细。当他下令要张副官杀死其妻子时，他是忍受着内心的剧痛的。在情节的发展中，读者可以看到他心灵的裂变。这是一个既专制、残暴又宽容、犹豫，且具有人情味的复杂的人物形象。

《樱子姑娘》创作于1959年，是徐速的一部力作。小说写了抗战时期沦陷区一所中学的年青人学习、爱情与抗日斗争的故事。故事的时间跨度并不长，从樱子来到一间中学念书开始至一群爱国学生冲过封锁线奔向抗日根据地，在路上与敌人发生一场战斗为止。在这场战斗中，樱子所爱的热血青年吴汉声打死了樱子的父亲犬养，自己也光荣牺牲，一直没有暴露身份的爱国教师汪东原也死在战场上。中日两国一衣带水，同文同种，友谊永结，但战争带来的却是破坏与灾难，小说在中日两国两代人爱恨交织的情节进展中谴责了侵略战争的罪恶，揭示了中日两国人民有不可分割的友谊，并寻求遏止战争的途径。

樱子姑娘是作品的主角。她是日本人，在中国长大，她爱日本，也爱中国，她憎恨战争，渴求和平。她说：“我恨战争，战争真可怕，战争使人类变得卑鄙、下流”。因此，她一心一意要消除人与人之间的矛盾和国与国之间的战争。为达此目的，她觉得只有用“爱”去化解仇恨，所以在民族情绪高涨的环境里，她以宽容的态度去对待同学们的嘲讽和敌意，没有去向父亲投诉以求报复，致使原先对她有偏见的同学也不得不说：“你是日本人，但真正做到了我们儒家的恕道。”她的理想就是建立“不分国籍，不分种族，像兄弟姐妹般相敬相爱”的世界。这是一位反战争的和平女神的形象。但当然，她的理想是不可能实现的，她被日本军部以反战罪、纵敌罪抓去坐牢，最后她的亲人、她的爱人都死在战场上，成为一个孤苦无依的女人。作品结尾说，樱子是一位“怀着伟大的理想，善良的信念，无私的爱心，但在战争、和平、仇恨、爱情的矛盾中而被时代牺牲的苦命人”。从樱子身上，我们看到了作品浓烈的反战思想，也看到了作者对中日两国友谊的热

烈呼唤。

小说中的其他人物都各有鲜明的个性。激进的学生会主席吴汉声、稳健的级长刘大魁、反战派浪漫诗人田牧青、皈依宗教以求解脱的穆莉等，他们的言行，心灵世界都被作了入木三分的刻画。土匪出身的游击队副司令胡三是位爱国、讲义气、爱憎分明的硬汉子，但他又与残忍、野蛮的恶性融汇在一起，善与恶统一在他的身上，成为一个既可爱又可怕的人物。杨老师、汪东原一直是以另一种面孔出世的，深藏不露，难以捉摸，最后才暴露身份，都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

《樱子姑娘》的情节纵横交错，作者把侵略与反侵略、爱与恨、过去与现在、上一代与下一代的各种思想与感情交错在一起，层层推进，波澜跌宕，扣人心弦。

《浪淘沙》三部曲，包括《媛媛》、《惊涛》、《沉沙》，是徐速晚年的野心之作，也是他一生创作的高峰。《浪淘沙》在《当代文艺》连载了六年，使《当代文艺》的销路猛增，可惜当他写到一百万字左右时，来不及把全书写完，便撒手尘寰。书的最后小部份章节由他的妻子张慧贞续完。在这里，将着重介绍第一部《媛媛》。

《媛媛》写沦陷区上海敌我友三方的活动与斗争，主要是写友方。以银行家的侄儿欧阳世明与交际花媛媛的爱情为线索，把触角伸向我方与敌方。一方面写上海地下抗日游击队与敌人展开斗争的情景；另一方面写日本侵略者内部的矛盾及军人的内心苦闷。小说通过双方隐蔽的而又惊心动魄的较量，赞扬了地下抗日游击队的机智、勇敢和勇敢的牺牲精神，谴责了日本侵略者在中国土地上作威作福、屠杀中国人民的罪行，也暴露了敌人荏弱的本质。正如作品的一段话说的：“人们只看到日本人脸上充满了胜利的骄傲，谁也没有看见他们的苦闷。实在说，他们在两面作战。一个战场是有形的，一个是无形的；有形的战场在中国内陆，无形的战场是在他们的内心；有形的敌人是中国人民，无形的敌人是他们自己。”

媛媛是一位神秘莫测而又性格复杂的交际花。她聪慧、漂亮，又身世悲凉。她在反思自己的苦难生活后，立意追求金钱、权力，在日本军政要人间周旋，一级级爬上去，成为日本军部的著名军妓。她曾窃取日军军事情报，使日军遭受打击，但又打死过抗日分子；她爱日本军人佐藤，又真心地爱着激进的爱国青年学生欧阳世明。她的性格不是单一的、扁平的，而是多层面的，多重性格的组合。

大学生欧阳世明是小说的男主人公。他有正义感，爱国心，为人纯情，他真心地爱着媛媛，但媛媛“我行我素”，使他深感迷惘、痛苦。他周旋于日本军人与抗日游击队之间。不过，他与日本军人的接触是由于环境的推动，内心里却洋溢着爱国的激情。这是一位正在成长中的，由单纯、热情到沉着、机智，善于应付各种复杂环境的进步青年。

佐藤的形象令人震颤。作为一位典型的日本军人，虽然也有胜利时得意的微笑，但他内心更多的是苦闷。他的两个哥哥被召入伍，死在战场上，他

本人由于丢失情报被抓入狱，出狱后上司铃木又调他上前线，这无异于去送死。而他的妹妹贞子又受到铃木的凌辱而得了疯病。因此，他酗酒、赌博、嫖娼，在堕落中寻求发泄，最后毒杀了铃木，自己剖腹而死。佐藤和他的家庭是日本侵华战争的牺牲品，是对这场战争的血泪控诉。佐藤的形象有深远的意义，他显示了这场战争的本质，也预示着这场战争的结局。

贞子是一位美丽纯真而又善良的日本女性，却惨遭摧残凌辱，她的命运很值得同情。在她身上，我们看到了樱子的影子。其他如雍容华贵、善于交际的雍华夫人；神出鬼没、忠心耿耿的司机老王；沉着、机智、大胆的冷芳小姐等都栩栩如生，令人过目难忘。

小说架构恢宏、人物众多，情节既惊险又幽默，它与大陆的同类题材作品有些不同，就是褒贬感情没有那么强烈，对日本军人也没有写成个个都是嗜血成性的魔鬼，他们在侵略性之外，还有未曾泯灭的人性。这是一部很有特色的作品，它在香港的文学史上应占有一定的位置，在我国当代文学的艺术长廊中也是闪闪生辉之作。

徐速在香港三十多年，没有离开过文学的岗位，他搞创作、编刊物、办出版社、扶掖文学青年，为香港文学的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他虽然曾经有过迷失、走过弯路，但他始终是爱国的，尤其是大敌当前，他更态度坚决、旗帜鲜明。他逝世时，遗嘱安葬故土，其怀乡爱国之情由此可见。

徐速有我国知识分子的忧患意识。四十年代所经历的战争的离乱，使他对前途悲观，到香港后，那花花绿绿的世界，那“勾心斗角的竞争、欺骗、利用、诋毁、嫉妒、猜疑”②等的人际关系，使他对现代文明失望，于是他把眼光投放到我国的传统文化，把儒家思想作为治国平天下的救世良方。他的《樱子姑娘》、《星星之火》、《星星·月亮·太阳》等几部长篇小说就是这种思想的形象化。徐速对基督的“博爱”也是推崇的。有一段时期，他“每个星期天都要到教堂里去静思一些深不可测的问题”，③希图借“博爱”思想解决人世间的纷争。艺术上，他是地道的现实主义，全用传统写实的手法，虽然有时也用意识流和超现实，但他对传统写实有许多创造性的发挥。他善于结构故事，注重技巧、悬念之营造，巧合之运用，令情节波谲云诡，迂回曲折，引人入胜。他不写庸俗低级的流行作品，是香港文坛上一位忠于艺术的成就卓著的作家。

注释：

①杜渐《徐速先生畅谈创作和文学批评》、《徐速自选集》时代图书有限公司1981年。

②徐速《心窗集》，香港高原出版社1971年第85页。

③《第一片落叶》《自序》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85年。

香港税法剖析

郑文辉

香港法律是香港发展的重要保证，其体系是庞杂的，税法不过是其中一个方面。香港税法主要包括《税务条例》(Inland Revenue Ordinance)和其附属立法《税务规则》(Inland Revenue Rules)以及一些专项的税务法例。本文拟就香港税法的内容、作用、特点及其启示进行探讨。

一、香港的税种

(一) 物业税 (Property Tax)

第一，课税范围。物业税是按每一课税年度向在香港拥有土地或楼宇，或土地及楼宇的业主征收的一种直接税。(《税务条例》第五条。后面凡引自《税务条例》的，均只注第几条。)“业主”对土地或楼宇，或土地及楼宇而言，包括直接向政府批租的房地持有人、权益拥有人、终身租用人、抵押人、已占用土地的承押人、向已按照合作社条例注册的合作社借款购买该社房地的人士、拥有土地或楼宇或土地及楼宇而须付地租或其他年费的人士，含管理业主遗产的遗嘱执行人。(第二条)

第二，业主责任。根据税务条例，物业业主责任包括：(1) 须保存足够的租金记录，以便税务人员能确定其赋税责任，该记录最少须保存7年。(第五十一D条)(2) 若将物业出租，但在有关课税年度的基期结束后4个月仍未收到报税表，则须以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说明其赋税责任等。(第五十一条)(3) 获豁免物业税的公司物业，如更改业权或用途，须在更改发生后30天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第五条)(4) 若地址更改，则须在一个月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若业主离港期间超过一个月，则须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若停业或不再拥有任何入息来源，或不再成为业主，须于上述事情发生之日起一个月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不再自住的物业业主须于不再居住之日起三个月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第五条)(5) 若因出售或转让致使业权变更，原业主须于售让物业后一个月内，以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第五条)

第三，物业税计算方法。物业税根据物业每一课税年度的应评税净值按标准税率计征。物业的评税净值，即物业税税额是先按物业的评税值(扣除业主支付的差饷)减去20%作为修理及保养费，再以现行标准税率16.5%计算。1983/84课税年度开始，物业的应评税值应根据业主实收的租金计算，包括“租客已同意缴付通常须由其支付的一切差饷及税项”和“业主已同意缴付地税，修葺及保险费用，以及将该物业之状况维持至足以收取上述租金时所

需的费用”。(第五A条)评估物业税时须考虑的一些收益包括：(1) 租金。(2) 为楼宇使用权而支付的许可证费用。(3) 整笔顶手费(Lump Sum Premium)。(4) 支付给业主的服务费、管理费。(5) 业主由住客支付的开支，如修补费用。但以下三项可扣除：(1) 业主曾付出而成为枯损的款项或代价。(2) 业主缴付的差饷。(3) 以一个假设的百分比，补偿业主曾支付的修理费用及其他支出。

第四，物业税的豁免或扣减。据税务条例，若业主及时提出申请，下列情形可减免物业税：(1) 全部由业主自住及纯作居住用的楼宇。(2) 物业为空置者；但在评税年度前须空置一整月或以上者。(3) 有限公司所拥有的物业，从该物业所得收益作为该公司营业之一部分者，或该物业用以赚取利润而该利润须纳利得税者；非有限公司可将为用于赚取利润的自置物业而缴的物业税，与应缴纳的利得税相互抵销。

(二) 薪俸税 (Salaries Tax)

第一，课税范围。薪俸税按课税年度由每一人士在香港从任何有收益的职位或职业及任何长俸的入息来征收。(第八条)包括：(1) 任何工资、薪金、假期薪费、酬金、佣金、花红、赏金、额外收入或津贴。(2) 雇主供给的免租寓所的租值。(3) 雇主供给寓所而收取的租金低于租值，则租值与租金的差额。(4) 若任何人士籍其在公司的职位或以上述公司雇员身份取得购买该公司股份或股票的认购权利，则因行使该项权利而获得的收益。(第九条)此外，税务条例还规定：(1) 妻室入息视为丈夫入息。(2) 在香港以外地区执行职务所得无需课税。(3) 在香港短暂逗留的海员、航空服务人员等在课税年度内来港工作超过60天，其所得的任何报酬不必课税；这一规定不适用于在港永久居留而大部分时间在外的营商者。

第二，薪俸税的计算方法。薪俸税在扣除免税额后对其入息按递增税率计征。1991/92课税年度的标准税率为：首一万元为2%；次一万元为2%；次一万元为9%；次一万元为9%；次一万元为17%；次一万元为17%；次一万元为25%；其余数额为25%。薪俸税总额最高限于入息总额扣减法定可减免额后再以标准税率计征。

第三，薪俸税的减免。根据税务条例，下列人士免纳薪俸税：(1) 港督的官职薪酬。(2) 驻港领馆人员的薪酬。(3) 从认可退休计划中取得的一笔过长俸。(4) 英联邦国的政府(不含香港政府)支付予驻港英军部队成员及该政府驻港职员薪酬。

烈呼唤。

小说中的其学生会主席吴漫诗人田牧青的言行，心

出身的游击

分明的硬

一起，普

可怕的

出出的一

给人支付

侵犯注

种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发给曾在战时

今日制学校学

育津贴等。

的赡养

用赔

息。

于香

的开支，

可慈善机构

女免税额。子

18岁未满24岁

18岁但因心智或肢

人。现行子女免税额为：首

\$6000；第三名为\$3000；

第七至九名为\$1000。(16)

受养父母必须为：香港永久居民、

或虽不足60岁但有资格按伤残津贴

与纳税人同住至少连续6个月或曾接

入至少\$1200生活费的。1990/91课税年度

父母免税额为\$12,000。(17)现行纳税人个

人免税额为\$28,000；纳税人妻室免税额为\$28,

000。

(三) 利得税 (Profits Tax)

第一，课税范围。凡在香港经营任何行业、专业或商业而赚取或获得溢利的人士，包括公司、合伙商号或团体，则须按有关课税年度其应评税溢利缴纳利得税。(第十四条)课税对象并不以香港居民或非香港居民作分别，香港居民可从海外赚取溢利而毋须在香港纳税，反之，非香港居民如在香港赚取溢利则须在香港纳税。须课税的行业、专业或商业有：(1)任何因电影片、电视片或录影带、录音带或与上述有关的广告品在香港上映或使用而所得的收入。(2)因容许或授权在香港使用专利权、设计、商标、有版权的物品、秘密制法或配方或其他类似性质的财产而获取的收入。(3)在香港经营所得的补助、津贴或类似的资助款项；但与其所作或将作的资本性支出的有关款项则除外。(4)因出租动产供人在香港使用而得到的租金或类似的款项。(5)在香港经营而从香港获得的应课利息。(6)因在香港经营而从香港获得以利息形式收到的款项，而该款项可豁免利息税者。(7)认可公积金之退款。(8)财务机构以利息形式得到的款项，即使它不源于香港，但因其在香港经营，该笔海外利息亦须课税。(9)在香港经营而从出售或到期赎回存款证或票据所赚取的溢利。(第十五条)

第二，利得税的计算方法。利得税按每一课税年度根据标准税率计征。利得税现行税率，非有限公司为15%左右，有限公司约为18%，税率每年随政府预算案公布而有所升降。计算利得税时，所有由纳税人为赚取溢利而付出的各项开支均可获准扣除，包括：(1)为赚该项溢利的借款利息及物业租金。(2)坏账及呆账。(3)为赚取该项溢利而使用的楼宇、厂房、机器等修理费。(4)为赚取该项溢

利而在香港使用专利权或商标的注册费。(5)科研费用及工业教育的支出。(6)雇主对认可公积金按年支付的保险费。在计算应课税的利润时，下列收入不包括在内：(1)出售资本性资产所得利润。(2)非来自或非获自香港的收入。(3)储税券利息。(4)来自政府贷款按贷款条例发行的债券利息。(5)出售上类政府债券所得的利润。上述五方面均不须付税项。

第三，利得税的减免。包括：(1)为运输、船坞、水电等行业所用的工业楼宇，其建造成本费用得以提供特别免税额。(2)任何非工业楼宇若作经营者(用作商品盘存者除外)，均可获重建免税额，每年减免建设费用的0.75%。(3)为赚取应课税而付出的资本开支费用可获下列免税额：一是对于厂房及机器成本的首次免税额，目前为成本的55%；二是每年免税额，比率为10%、20%、30%；三是卖掉一项资产时按未获免税的支出与售价相比而算出结余的免税额。

(四) 利息税 (Interest Tax)

第一，课税范围。利息税是一种预扣税，凡从香港的任何债券、按揭、动产抵押按揭、存款、借款、垫款或其他债务赚取或获得的利息，均需缴纳利息税。(第二十八条)在考虑应纳利息税的利息时适用“来自或获自香港”这一课税原则。

第二，利息税的计算方法。现行利息税率为16.5%，但如属于1982年2月24日至1982年12月31日期间就存于在香港营业的财务机构的港币存款所付或应付的利息，其税率为10%。

第三，利息税的豁免。下列情形将豁免利息税：(1)政府付的利息。(2)据银行条例注册的银行付的利息。(3)公用事业公司据财政司依《宪报》(the Gazette)内指定的税率所付的利息。(4)任何缴给在香港营业的有限公司，据银行条例注册的银行或政府的利息。(5)任何已付或应付的储税券的利息。(6)已付或应付给在香港营业的典当商的任何利息。(7)任何已付或应付的按政府债券条例发行的政府债券利息。(8)已付或应付给经注册的储蓄互助社会员的贷款的利息。(第二十八条)

(五) 其他税项

除前述直接税外，税法还包括如下间接税：

第一，印花税 (Stamp Duty)。它是按《印花税法》规定的若干法律文件应纳定额税的税种，即凡与不动产转让、租约和股票转让有关的各类文件，均须缴纳定额或从价印花税。从价印花税由每100元收税0.25元至3元不等。定额印花税的计征，以1988年税率为例，对于转让房地产契约及抵押契约，售价不超过25万元，按20元计征；售价超过25万元而少于50万元，征税0.75%；超过50万元而少于100万元，征税1.5%；超过100万元而少于150万元，征税2%；超过150万元征税2.75%。买卖香港股票双方须就签署股权转让文书缴纳印花税，每1000元应缴3元。

第二，博彩税 (Betting Duty)。香港赛马会所

举办的赛马博彩，其投注的各项彩金均须征收博彩税。普通投注的税率为9.5%，而多款投注为16%，六合彩及香港政府发行的各类奖券则高达30%。

第三，娱乐税 (Entertainment Tax)。马场和电影入场券收费均须缴纳娱乐税。其中，马场入场费平均税率为29%，而电影院入场费税率为9%。

第四，酒店房租税 (Hotel Accommodation Tax)。酒店、宾馆及招待所须按住客所付房租缴纳税款，税率为5%，若酒店只有9间客房则可免税。

第五，机场离境税 (Air Passenger Departure Tax)。乘机离港旅客须付机场离境税，这种税款几经变动，现时这种税是，成人100元，儿童50元。

第六，关税 (Tariff)。香港对进口货物不征收一般关税，但有6类货物须课以关税，它们是：饮用酒及非饮用酒、烟草、某些碳氢油类、甲醇、不含酒精的饮品、化妆品。

二、香港的报税、评税和缴税

香港税务条例所规定的纳税程序主要包括报税、评税和缴税这三个环节。

(一) 香港的报税 (File Tax Returns)

报税是香港税法明确规定的纳税人首先应尽的义务。《税务条例》第九部第五十一条至第五十八A条对报税作了规定。根据税务条例，所有人士有如下报税责任：(1)如在任何课税年度内应课税者，须在该年度课税基期结束后4个月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2)如停业或停止应课薪俸税的职位或职业，或不再入息来源者，须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一个月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3)应缴薪俸税、利得税或个人入息税人士若离港超过一个月，须在离港前最少一个月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4)应缴物业税、薪俸税、利得税或个人入息税者如有更改地址，须在一个月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此外，税务条例还规定了雇主应负的报税义务：(1)如开始雇用一名可能应缴薪俸税的雇员，须在3个月内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2)如行将在香港解雇一名可能应缴薪俸税的雇员，最迟须在解雇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3)雇主最迟须在应缴薪俸税而又将离港超过一个月的雇员离港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税务局局长。(4)雇主解雇雇员在向税务局局长发出通知后一个月内不得对该雇员支付任何款项，除非已获得税务局局长的书面同意。

税务条例还规定，评税主任可用书面通知任何人士，要求在指定时间内，送交一份税务局指定的有关物业税、薪俸税、利得税、利息税或个人入息评估的报税表，其中包含资料及形式须按税务局的规定。纳税人依规定的方式呈交报税表、声明或表格，除非另有证明，否则税务局便接受作适当呈交论。评税主任为获得有关评估资料，可要求有关的任何人士提供。

(二) 香港的评税 (Assessments)

如评税主任据税务条例认为任何人士须课税，应于要求纳税人报税的限期届满后迅速对其评税。

如评税主任认为某纳税人未被评税或被评定之数较正确金额为少，则评税主任可以于该课税年度内或该年度终结后的6年内，计算其应课税的金额或应追加的税金。评税主任可在下列情况下发出估税表：(1)报税表并未交到税务局。(2)记帐方式不完善，以致报税资料不可靠。当纳税人呈交报税表后，评税主任可进行以下工作：(1)接纳并按报税表评税。(2)或不接纳报税表，而自行估评纳税人的应纳税。

(三) 香港的缴税

缴税是税收的关键环节，它是在报税和评税之后进行。根据税务条例的规定，纳税人须于评税通知书上指定的日期或该日期之前缴交应纳的税款。若税款未如期缴纳，将被视为欠税，纳税人便是欠税人。如税款应由数人或合伙人缴纳，则每人或每一合伙人均视为欠税人。税法还规定，虽然纳税人对评税已提出书面反对或上诉，但仍须先行缴税。若有人欠税，或欠税人离开香港，或税务局局长认为该人可能于未缴纳所有欠税前离开香港，或发现有其他可能的复杂情况，则局长可书面要求该人将款项付予通知书上所指定的税务局职员。下列情况，评定的课税是决定性的：(1)未经有效的反对或上诉。(2)纳税人撤销反对意见或上诉，又或上诉被驳回。(3)经反对的评税得到同意。(4)或纳税人提出反对意见或上诉后，评定的课税经裁定，而纳税人并未提出上诉或进一步上诉。当然，如纳税人提出申诉，评定的课税可能不是最终确定的，税款可以重新评算。

三、对评税的反对和上诉

香港税法除了规定纳税人应尽如实报税和按时按数缴税的义务以外，还赋予纳税人应有的权力，这就是，纳税人对评税有异议，可以提出反对，但须于评税通知书发出之日期后一个月内提出反对意见，并详述反对的理由。税务局收到反对意见通知书后，会首先回复确认已收到反对书，然后才会另函与反对者讨论评税问题。若反对者在寄出反对通知书的两个星期后仍未收到任何回复，应再与税务局联络。当反对理由不获接纳，或是对反对后的调整仍未合意，反对人可考虑透过税务局长提出上诉。即使税务局长对某项有效反对作出决定后，纳税人如不满意仍可向税务上诉委员会提出上诉。税务上诉委员会成员包括具有法律知识与经验的主席一人和副主席二人，其他成员不超过75人，全部由港督委任，任期3年，得连任。有效的上诉必须符合：(1)上诉人须于税务局长发出裁决书之日起一个月内书面向税务上诉委员会书记长提出上诉。(2)上诉人须呈上税务局长裁决书的副本，并陈述原裁决理由及有关事宜。(3)上诉人须说明上诉原因。(4)上诉状及上诉原因说明的副本同时送交税务局长。当税务上诉委员会作出最后判决后，上诉人仍有权向高等法院再次上诉。

四、香港税法的罚则与罪项

香港税法对违反税务条例的还规定了若干罚

则,对于触犯刑律的,则规定了若干罪项,这是香港税法所规定的有关法律责任。税务局发出的所有报税表均附有声明书,说明报税人必须签署证实所申报的资料全属正确,否则须承担法律责任。据税务条例,凡于报税表内少报或漏报溢利或收入,或提供错误或虚假资料,均属违法行为:(1)无合理原因而递交不正确的报税表,即属违法,可被罚款,及加罚相等于少缴税款3倍的罚款。(2)递交不正确的报税表故意瞒税是严重的违法行为,并构成瞒税罪(Evasion of Tax)。经定罪后,可被罚款、加罚相等于少缴税款3倍的罚款,以及入狱。而且,最高法院上诉庭最近曾发出警告,被告人一经定罪,可被判即时入狱。

税务条例对违反税法的罚则作了明确的规定,若违反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可处以罚款5000元和同时被判入狱。(第八十至八十二条)而且税务条例还规定,凡为判处条例第十四部所规定的罚款或刑期而进行诉讼,或按该部规定的罚款或刑期而加以处罚之举,均不得免除任何人接受评税或缴纳其应缴或可能应缴税款的责任。(第八十三条)这样就保障了刑罚不影响(或不抵销)本应的课税。

五、香港税法的作用、特点及其启示

(一) 香港税法的作用

香港税法是香港税收的法律依据。为经济发展服务,是香港税法的职能,亦是香港税法的指导思想。香港税法在香港经济社会中起着重要的规范作用:第一,由香港税法所调整的税收为港英政府提供了充足的财政收入。港英政府的公共收入由赋税收入和非赋税收入组成,赋税收入含直接税和间接税,它们是港英政府财政收入的税收部分。第二,完善的香港税法吸引外商到港投资。投资者最担心的莫过于投资地无章可循,税收涉及到投资者的切身利益,完善的税务条例可以增强投资者的信心。第三,香港税收在很大程度上是取之于民而用之于民,因而绝大多数市民对各项合理的课税可以接受;而且,香港税法注意到适当抑制高收入,这既可以为政府财政收入增加来源,又可以通过税法来调整社会各阶层收入的不恰当的悬殊,这样就有利于调动居民的积极性。

(二) 香港税法的特点

香港税法制定的几十年来对于发展香港经济之所以有如此巨大的作用,是由于它有着突出的特点:第一,税种较少,并实行税率比例的低税政策。低税政策从其标准税率可显示出来,迄今的标准税率为16.5%(第一附表:“标准税率”),这远比亚洲另外“三小龙”要低。第二,课税来源仅限于香港本

地,而居民与非居民并没有区别。也就是说,无论收益者是香港居民与否,凡来自或获自香港本地的收益都须课税,反之则不用课税。第三,低税政策的极限和前提,是保证港英政府的财政收入。第四,税率结构表现为分类计征,并在此基础上按标准税率征收,只有薪俸税及个人入息课税以累进税率计征。第五,实行双重课税宽免原则。税务条例规定:“在任何课税年度,就其某部分入息而须缴纳或曾以预先扣税或以其他方式缴纳税款,并能向局长证明在该课税年度其本人确因同一部分入息而须缴纳或曾以扣税或以其他方式缴纳英联邦入息税者,则该人根据本条例就该部分入息所缴纳或须缴纳的税款,应获得宽免待遇”(第四十五条)。据此,对于公司分的股息,凡公司已缴付应缴的利得税或由于收入来源并非香港而获得免税者,将不用进一步课税。第六,依法治税。通过有关立法,规定税种、税率、税收宽免和其他税务事项,政府税务工作严格依照税法进行,政府官员不得越权决定税收的增减,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干扰征税工作。另一方面,税务工作又要做到公平合理、无扰民而简便易行,有利于港英政府对税收的管理。而且,有完善的法律服务,例如律师代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司法保障等,从而使税法得以切实执行。

(三) 香港税法所给予的启示

香港税法自一九四七年制订以来的近半个世纪得以不断地补充和完善,有效地发挥了法律对经济生活的保证作用。香港税法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殖民地的法律特点,但其中亦有值得借鉴的方面:第一,不断完善的税法介入经济运作,是一个法治社会不可缺少的方面。香港税法虽然包括的课税种类不多,但基本上涉及到了经济生活的主要方面。此外,香港税法在程序法方面提出了反对、上诉、申诉的环节,从而在实际操作上更切实地落实税法。第二,香港的税法与会计制度紧密地结合,尤其在评税这一环节,既要求有包括会计报表在内的详尽资料,又要求有严格的会计制度与之配合。第三,政府对税制的监察。香港财政收入主要源于税收,故政府在税收上的监察较严格,这样既保证了政府的财政收入,又对企业活动进行间接的督导。第四,完善的税务管理机构和对这个机构及其运作的制约。要使税法得以执行,必须有一个执行机构,这个机构就是香港财政司下属的税务局。然而,不受制约的权力必然产生腐败,为防止税务管理的腐败,税务局受到政府、特别是廉政公署的约束。第五,有了完善的税法,再加上完善的法律服务,使税法不停留于形式,而是真正深入社会生活。

征 订 单

《当代港澳》是一份溶学术性、知识性、资料性于一体的综合性刊物,经广东省新闻出版局批准发行,由中山大学港澳研究中心主办。

《当代港澳》是国内港澳研究具有权威性的杂志之一——编辑部依托中山大学各学科雄厚的研究实力,聚集了一支包括广东省内外和港澳地区在内的作者队伍,研究广泛而深入。

《当代港澳》是一份活泼新颖的杂志——她的研究领域包括港澳政治、经济、社会、法律、文化、教育,以及粤港澳关系,杂志设有多个栏目,文字严谨、形式新颖、格调清新。

《当代港澳》是一份可读性强的杂志——研究工作者可以从中发现真知灼见的观点和翔实可信的资料,企业家和经营者可以从中找到决策的启迪。

《当代港澳》是一个开放的园地——她欢迎各地

作者的学术稿件,也欢迎外向型企业的经营、管理经验介绍和刊登广告(广告收费标准附后),欢迎来人来函索取专题资料和咨询。

本杂志定于1993年12月15日创刊,暂为半年刊,每期人民币5元(含邮费)。此次征订1993年12月创刊号与1994年一、二期(共三期)一并办理,共15元整。本刊开户银行:广州中山大学工商银行新港西办事处,账号:89—03—04878(请务必注明订购《当代港澳》杂志);汇款请寄:广州中山大学港澳研究中心《当代港澳》编辑部,本刊地址:中山大学校内,邮政编码:510275;电话:4446300~6799;联系人:肖贤彬。

《当代港澳》编辑部

附：《当代港澳》杂志刊登广告收费标准

封面（彩色、4/5版）	6000元
封底（彩色、整版）	5000元
封2、封3（彩色、整版）	各4000元
内页（16开、整版）	1500元
内页（16开、半版）	800元

注：封面只刊登公关广告，恕不刊登商品广告。

订阅《当代港澳》杂志报销凭证

199 年 月 日

订阅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广州中山大学港澳研究中心《当代港澳》编辑部		
订阅份数 (创刊号加94年全年)	份	每份单价 15.00	开户银行：广州中山大学工商行新港西办事处 账号：89—03—04878
总金额（大写）	币	佰 拾 元整	汇款时请务必注明订阅《当代港澳》杂志

第一联：订阅单位存查

说明：此联与银行汇款或邮局汇款回单一并作报销凭证，没有银行或邮局汇款回单不得报销。如需正式发票者，请来信说明。

《当代港澳》杂志订单回执

199 年 月 日

订阅单位名称 (全称)	详细地址		
订阅份数 (创刊号加94年全年)	份	每份单价	15.00元(包括邮费)
总金额（大写）	币	佰 拾 元整	

第二联：发行存根

说明：此联请寄回本刊，以作发行凭证及存根

图片说明

1. 1993年6月30日，中山大学港澳研究中心与香港利丰集团联合举办学术讲座。左起：中心主任许锡挥、中大副校长张荣芳、利丰集团总经理冯国纶、中共广州市委副书记郭梦兆、香港贸易发展局主席、利丰集团主席冯国经、中大学报副主编蓝崇钰。

2. 澳门总督韦奇立将军接见出席“澳门与欧洲共同体研讨会”的中山大学港澳研究所所长郑佩玉教授、雷强教授。

3. 1993年3月31日，香港浸会学院经济系主任邓树雄博士（左一）应邀来港澳研究所进行学术交流，介绍了“香港财政预算案”和“香港税制”等方面的情况。

4. 香港经济专家邓广尧先生（右二）来中心访问。

5. 由港澳研究所与澳门文化学会联合举办的“澳门土生葡人”研讨会，于1990年10月2日在中大梁球璐堂举行。

6. 1993年3月30日，广东省港澳经济研究会和中大港澳研究所联合召开“香港经济形势座谈会”。

7. 1993年9月13日，香港著名国际问题专家、港事顾问黄学海博士（前排左五）来中心访问，与中心部分研究人员合影于中大永芳堂前。

封底：澳门公职人员协会理事长方永强先生（左四）一行三人，于1993年4月22日应邀来港澳研究所进行“澳门公务员制”问题的学术交流。



1	2
3	4
	5
6	7

